

  
**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Yingfeng Electric Power Equipment Co.,Ltd.**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LTD.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风险揭示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存在欠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股东钱永青、薛蔚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且分别持有公司 48.69%、39.84%的股份，合计持股 88.53%，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钱永青现任公司董事长，薛蔚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若钱永青、薛蔚利用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 三、市场竞争风险

现阶段，整个热镀锌生产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准入门槛较低，越来越多的投资者进入热镀锌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市场中，市场竞争激烈。再者，目前我国热镀锌生产行业还没有形成突出的品牌效应，低价、低利润竞争是许多中小企业的生存现状，容易引起后续进入企业的低价无序竞争，使行业平均利润下降。此外，低端热镀锌材料技术含量不高，高端产品研发力度不足，这些问题制约着热镀锌材料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对公司未来发展有一定影响。

## 四、环境污染风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涉及到酸洗等工艺，会产生废气、废水和废物等“三废”，如果处理不当会污染环境。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及环保政策日趋完善，政府可能在将来出台更多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限制公司污染物排放量，从而造成公司环境保护支出相应增加，产能下降。若公司未来发生重大环保污染事故，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甚至可能面临停业整改的风险。

##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锌锭，根据锌锭近几年市场价格的统计资料，虽然其年度均价基本维持在一个相对稳定的水平，但其月度价格波动较大，原材料价格的不稳定，会给企业的正常原材料采购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作为热镀锌加工企业，原材料采购价格是影响成本、利润的重要因素，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引起公司利润水平的反向变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 六、安全生产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盈丰股份曾发生两起工伤死亡事故。事故发生后，公司一方面积极妥善的处理好伤亡员工及其家属的安抚和补偿工作，另一方面主动向政府相关部门汇报整个事故的过程和发生原因并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调查工作。虽然公司已针对前述工伤事故采取了适当并有效的措施，但仍需要员工自觉遵守相关安全制度才有有效避免工伤事故的发生，若员工因个人原因未遵守相关制度，依然有事故再次发生的风险。

## 七、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0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96、0.86和1.02，速动比率分别为0.69、0.64和0.63，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处于较低水平，存在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公司未来将通过开拓市场、加强资金管理以提高使用效率和适时增加注册资本等方式，降低资产负债率，提升短期偿债能力。

# 目 录

目 录 .....	4
释义 .....	10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12</b>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3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	13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 .....	15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	15
（二）股东基本情况 .....	15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	17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7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8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 .....	18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	19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公司住所名称变更 .....	20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	21
（五）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	21
（六）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	24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6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6
（一）董事基本情况 .....	26
（二）监事基本情况 .....	27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8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9
八、相关中介机构 .....	31
（一）主办券商 .....	31

(二) 律师事务所.....	31
(三) 会计师事务所.....	32
(四) 资产评估机构.....	32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2
(六) 证券挂牌场所.....	33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b>34</b>
一、公司业务概况.....	34
(一) 主营业务.....	34
(二) 主要产品及服务.....	34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36
(一) 组织结构图.....	36
(二) 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9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2
(一) 公司业务使用的主要技术工艺及相关情形.....	42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42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43
(四) 特许经营权.....	44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44
(六) 公司资产及相关资质的变更情况.....	46
(七) 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46
(八) 公司及子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52
(九) 产品质量标准.....	53
(十) 员工情况.....	54
四、业务情况.....	56
(一) 业务收入的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情况.....	56
(二) 主要客户情况.....	57
(三) 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59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62
五、商业模式.....	65

(一) 采购模式.....	65
(二) 生产模式.....	66
(三) 销售模式.....	66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6
(一) 行业概况.....	66
(二) 市场规模及发展前景.....	70
(三) 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76
(四) 基本风险特征.....	79
(五)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79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b>84</b>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4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4
(二) 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86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87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诉讼、仲裁、违法违规或受处罚情况.....	88
(一)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诉讼、仲裁、违法违规或受处罚情况.....	88
(二)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诉讼、仲裁、违法违规或受处罚情况.....	90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90
(一) 业务分开情况.....	90
(二) 资产分开情况.....	90
(三) 人员分开情况.....	91
(四) 财务分开情况.....	91
(五) 机构分开情况.....	91
五、同业竞争.....	92
(一) 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92

(二) 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93
(三) 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	94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	95
(一) 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	95
(二) 公司关联方担保情况 .....	96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97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	97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	98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	9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	102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103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103
(七) 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	103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	103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05</b>
一、 审计意见 .....	105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105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0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17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25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125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26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28
(一) 收入 .....	128
(二)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29
(三)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31
(四) 金融工具 .....	133

（五）应收款项 .....	139
（六）存货 .....	141
（七）长期股权投资 .....	142
（八）固定资产 .....	147
（九）在建工程 .....	148
（十）借款费用 .....	148
（十一）无形资产 .....	149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	149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	149
（十四）职工薪酬 .....	150
（十五）政府补助 .....	151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51
（十七）租赁 .....	152
（十九）税项 .....	153
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153
（一）盈利能力分析 .....	156
（二）营运能力分析 .....	157
（三）偿债能力分析 .....	157
（四）现金流量分析 .....	158
（五）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159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	160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 .....	160
（二）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	167
（三）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	185
（四）最近两年所有者权益情况 .....	194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94
（一）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	194
（二）关联交易 .....	196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202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202

(二) 或有事项 .....	203
(三) 承诺事项 .....	203
(四) 其他重要事项 .....	203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资产评估情况 .....	203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	203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	203
(二)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	204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	204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204
(一) 子公司基本情况 .....	204
(二) 子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	207
十二、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	207
(一) 公司治理风险 .....	207
(二)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208
(三) 市场竞争风险 .....	208
(四) 环境污染风险 .....	209
(五)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	209
(六) 安全生产管理风险 .....	210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212</b>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12
二、主办券商声明 .....	213
三、律师声明 .....	21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21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216
<b>第六节 附件 .....</b>	<b>217</b>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盈丰股份	指	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盈丰有限	指	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新盈丰电力	指	常州新盈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子公司前身
银丰装备	指	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中淳投资	指	江苏中淳投资有限公司
常虹钢构	指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宏丰电力	指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宝嘉龙酒业	指	常州市宝嘉龙酒业有限公司
新盈丰物流	指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江苏普信律师事务所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热镀锌	指	也叫热浸锌和热浸镀锌，是一种有效的金属防腐方式，主要用于各行业的金属结构设施上。是将除锈后的钢件浸入500℃左右融化的锌液中，使钢构件表面附着锌层，从而起到防腐的目的。
酸洗	指	利用酸溶液去除钢铁表面上的氧化皮和锈蚀物的方法，是清洁金属表面的一种方法。
挂牌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之行为。

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51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薛蔚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8年4月2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7年1月16日

住所：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菊香路6号

邮编：2131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674856083L

电话：0519-89180050

传真：0519-89180050

电子邮箱：wangrongdata@163.com

董事会秘书：王蓉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C33）下属的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0）；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3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0）。

经营范围：输变电铁塔、通信塔及其附件的制造、加工；热镀锌加工；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钢构件的热镀锌加工与销售。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盈丰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4,518.00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

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股份公司于2017年1月16日设立，由于成立未满一年，目前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截至挂牌前持有股份的数量（股）	可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股）
1	钱永青	自然人	22,000,000	-
2	薛蔚	自然人	18,000,000	-
3	仇建国	自然人	1,300,000	-
4	徐剑林	自然人	1,040,000	-
5	刘丹萍	自然人	1,000,000	-
6	欧天权	自然人	700,000	-
7	姚建南	自然人	200,000	-
8	王连芳	自然人	150,000	-
9	夏菊凤	自然人	150,000	-
10	李建青	自然人	120,000	-
11	谢洪	自然人	50,000	-
12	黄生龙	自然人	50,000	-
13	杨继伟	自然人	50,000	-
14	薛小卫	自然人	50,000	-
15	王蓉	自然人	50,000	-
16	孙丽霞	自然人	50,000	-
17	包建培	自然人	50,000	-
18	薛蕾	自然人	50,000	-
19	董君	自然人	30,000	-
20	施小青	自然人	20,000	-
21	李海艳	自然人	20,0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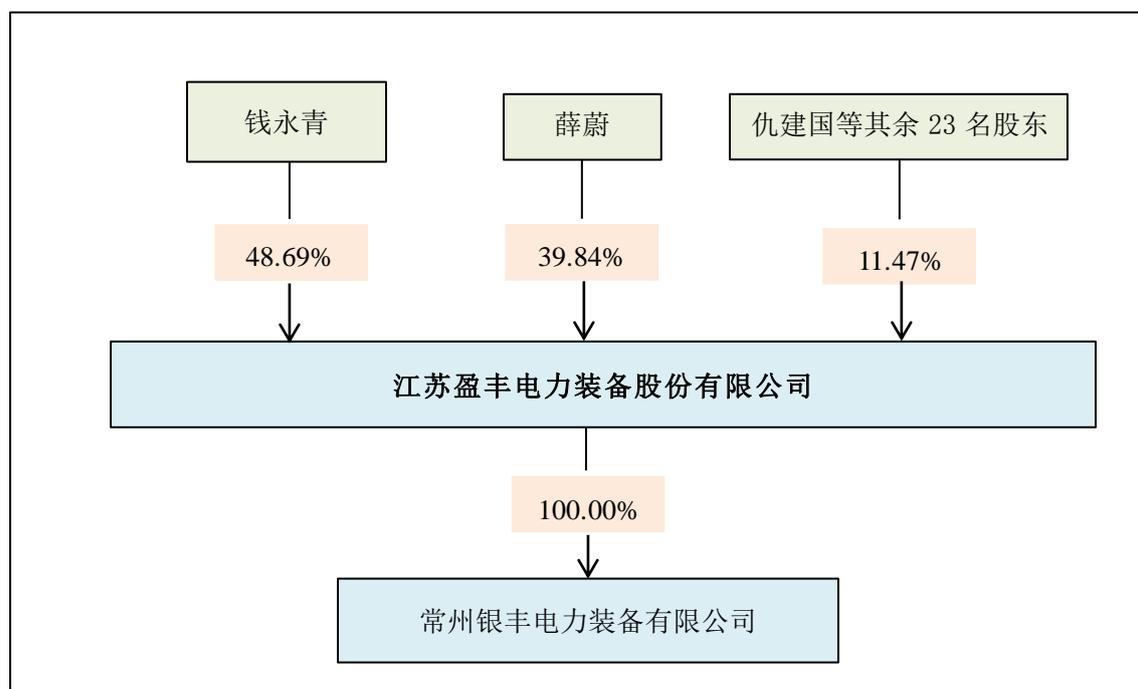
22	姜立杰	自然人	20,000	-
23	范育旗	自然人	10,000	-
24	刘太平	自然人	10,000	-
25	赵贻松	自然人	10,000	-
合计			45,180,000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的情形。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 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钱永青	自然人	22,000,000	48.69	否
2	薛蔚	自然人	18,000,000	39.84	否
3	仇建国	自然人	1,300,000	2.88	否

4	徐剑林	自然人	1,040,000	2.30	否
5	刘丹萍	自然人	1,000,000	2.21	否
6	欧天权	自然人	700,000	1.55	否
7	姚建南	自然人	200,000	0.44	否
8	王连芳	自然人	150,000	0.33	否
9	夏菊凤	自然人	150,000	0.33	否
10	李建青	自然人	120,000	0.27	否
11	谢洪	自然人	50,000	0.11	否
12	黄生龙	自然人	50,000	0.11	否
13	杨继伟	自然人	50,000	0.11	否
14	薛小卫	自然人	50,000	0.11	否
15	王蓉	自然人	50,000	0.11	否
16	孙丽霞	自然人	50,000	0.11	否
17	包建培	自然人	50,000	0.11	否
18	薛蕾	自然人	50,000	0.11	否
19	董君	自然人	30,000	0.07	否
20	施小青	自然人	20,000	0.04	否
21	李海艳	自然人	20,000	0.04	否
22	姜立杰	自然人	20,000	0.04	否
23	范育旗	自然人	10,000	0.02	否
24	刘太平	自然人	10,000	0.02	否
25	赵贻松	自然人	10,000	0.02	否
合计			<b>45,180,000</b>	<b>100.00</b>	-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 1、钱永青，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32040219680618\*\*\*\*。
- 2、薛蔚，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2040219680915\*\*\*\*。

公司现有股权明晰，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亦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

公司或公司股东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情形。

###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杨继伟系股东王连芳之配偶；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欧天权系股东谢洪之舅舅。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

公司现有 25 名股东，其中第一大股东钱永青持有公司 48.69% 的股份，持股比例未超过 50%；公司董事会由钱永青、薛蔚、仇建国、欧天权和柳建平五人组成，任一股东均无法单独决定董事会过半数席位或者支配董事会决议。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

2016 年 12 月 22 日，钱永青、薛蔚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主要内容为：“（1）本协议一方拟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应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时，应当事先就议案内容与另一方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如果另一方对议案内容有异议，双方均应当作出适当让步，对议案内容进行修改，直至双方均认可议案的内容后，再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相关议案，并对议案作出相同的表决意见；（2）对于非由本协议的一方提出的议案，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开前双方应当就待审议的议案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直至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并各自以自身的名义在董事会会议或股东大会会议上作出相同的表决意见。如果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则以钱永青的意见作为双方的共同意见”。

两人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兼总经理，合计持股比例达到 88.53%，其一致行动可控制股东大会、董事会或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构成决定性影响。

综上所述，钱永青、薛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钱永青，简历详见本节之“六、公司股权结构”之“（一）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薛蔚，简历详见本节之“六、公司股权结构”之“（一）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 3、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至 2016 年 5 月 6 日，常虹钢构为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55%，为公司控股股东；2016 年 5 月 6 日，常虹钢构将其所持股份转让给钱永青，故 2016 年 5 月 6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第三次增资前，公司控股股东为钱永青；2016 年 8 月 31 日增资后至今，公司有 25 名股东，其中第一大股东钱永青持有公司 48.69%的股份，持股比例未超过 50%；公司董事会由钱永青、薛蔚、仇建国、欧天权和柳建平五人组成，任一股东均无法单独决定董事会过半数席位或者支配董事会决议，故公司目前已无控股股东。

公司自成立至 2016 年 5 月，常虹钢构为盈丰有限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55%，钱永青持有常虹钢构 55%股权，能够对常虹钢构实施控制，故钱永青通过常虹钢构控制盈丰有限 55%股权。自盈丰有限成立至 2016 年 8 月，薛蔚持有盈丰有限 45%股权，且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参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故，自盈丰有限成立至 2016 年 5 月，钱永青与薛蔚共同持有盈丰有限 75.25%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16 年 5 月，常虹钢构将其所持盈丰有限 55%股权转让给钱永青，钱永青由间接持股变为直接持股。故 2016 年 5 月至 2016 年 8 月增资前，钱永青和薛蔚合计持股比例为 100%，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016 年 8 月，公司增资后，钱永青和薛蔚分别持有公司 48.69%和 39.84%股权，合计持股比例为 88.53%，且双方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故 2016 年 8 月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钱永青和薛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一）有限公司的设置

盈丰股份的前身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系由法人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和自然人薛蔚共同出资设立的一家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住所为江苏

武进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谷林路1号，法定代表人为薛蔚。

2008年2月7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名称核准号为320000M037501的名称预先登记核准通知书，核准拟设立的公司使用“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的名称。

2008年3月24日，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和薛蔚共同签订《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约定盈丰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常虹钢构以货币出资2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薛蔚以货币出资2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

2008年4月22日，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盈丰有限设立时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常恒会验（2008）第052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08年4月21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各出资人缴纳的注册资本50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8年4月25日，有限公司取得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20483000222555的《企业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常虹钢构	货币	275.00	275.00	55.00
2	薛蔚	货币	225.00	225.00	45.00
合计			<b>500.00</b>	<b>500.00</b>	<b>100.00</b>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3年12月1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其中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增资8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薛蔚以货币增资6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同时修改公司章程，通过了新制定的《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章程》。

2013年12月18日，江苏国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有限公司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国瑞内验（2013）第307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

至2013年12月18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常虹钢构、薛蔚分别缴纳的注册资本825.00万元、675.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3年12月18日，有限公司取得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新的《企业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常虹钢构	货币	1100.00	1100.00	55.00
2	薛蔚	货币	900.00	900.00	45.00
合计			<b>2000.00</b>	<b>2000.00</b>	<b>100.00</b>

### (三)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公司住所名称变更

2016年4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原股东常虹钢构将其在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的1100万元（占注册资本55%股权）转让给新股东钱永青。转让后，钱永青出资1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薛蔚出资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因经发区园内的道路进行了重新命名，将公司住所由“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工业园谷林路1号”变更为“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菊香路6号”，实际经营地址未变；同时修改公司章程，通过了新制定的《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章程》。

2016年4月21日，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与钱永青根据上述股东会决议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5月6日，有限公司取得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412674856083L的《企业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钱永青	货币	1100.00	1100.00	55.00
2	薛蔚	货币	900.00	900.00	45.00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	---------	---------	--------

####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年6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4000万元，其中钱永青以货币增资1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薛蔚以货币增资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同时修订公司章程，通过了《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6年7月20日，有限公司取得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新的《企业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钱永青	货币	2200.00	2200.00	55.00
2	薛蔚	货币	1800.00	1800.00	45.00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 （五）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6年8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至451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仇建国、徐剑林、刘丹萍、欧天权、姚建南、王连芳、夏菊凤、李建青、谢洪、黄生龙、杨继伟、薛小卫、王蓉、孙丽霞、包建培、薛蕾、董君、施小青、李海艳、姜立杰、范育旗、刘太平、赵贻松23名新股东认缴。其中同意仇建国以143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130万元注册资本，13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2.8774%；同意徐剑林以114.4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104万元注册资本，10.4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2.3019%；同意刘丹萍以110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100万元注册资本，10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2.2134%；同意欧天权以77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70万元注册资本，7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1.5494%；同意姚建南以22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20万元注册资本，2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0.4427%；同意王连

芳以 16.5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15 万元注册资本，1.5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3320%；同意夏菊凤以 16.5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15 万元注册资本，1.5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3320%；同意李建青以 13.2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12 万元注册资本，1.2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2656%；同意谢洪以 5.5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5 万元注册资本，0.5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1107%；同意黄生龙以 5.5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5 万元注册资本，0.5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1107%；同意杨继伟以 5.5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5 万元注册资本，0.5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1107%；同意薛小卫以 5.5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5 万元注册资本，0.5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1107%；同意王蓉以 5.5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5 万元注册资本，0.5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1107%；同意孙丽霞以 5.5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5 万元注册资本，0.5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1107%；同意包建培以 5.5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5 万元注册资本，0.5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1107%；同意薛蕾以 5.5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5 万元注册资本，0.5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1107%；同意董君以 3.3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3 万元注册资本，0.3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0664%；同意施小青以 2.2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2 万元注册资本，0.2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0443%；同意李海艳以 2.2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2 万元注册资本，0.2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0443%；同意姜立杰以 2.2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2 万元注册资本，0.2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0443%；同意范育旗以 1.1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1 万元注册资本，0.1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0221%；同意刘太平以 1.1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1 万元注册资本，0.1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0221%；同意赵贻松以 1.1 万元的对价认购新增的 1 万元注册资本，0.1 万元进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占注册资本的 0.0221%。同时修订公司章程，通过了《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6年8月31日，有限公司取得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新的《企

业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钱永青	货币	2200.00	2200.00	48.69
2	薛蔚	货币	1800.00	1800.00	39.84
3	仇建国	货币	130.00	130.00	2.88
4	徐剑林	货币	104.00	104.00	2.30
5	刘丹萍	货币	100.00	100.00	2.21
6	欧天权	货币	70.00	70.00	1.55
7	姚建南	货币	20.00	20.00	0.44
8	王连芳	货币	15.00	15.00	0.33
9	夏菊凤	货币	15.00	15.00	0.33
10	李建青	货币	12.00	12.00	0.27
11	谢洪	货币	5.00	5.00	0.11
12	黄生龙	货币	5.00	5.00	0.11
13	杨继伟	货币	5.00	5.00	0.11
14	薛小卫	货币	5.00	5.00	0.11
15	王蓉	货币	5.00	5.00	0.11
16	孙丽霞	货币	5.00	5.00	0.11
17	包建培	货币	5.00	5.00	0.11
18	薛蕾	货币	5.00	5.00	0.11
19	董君	货币	3.00	3.00	0.07
20	施小青	货币	2.00	2.00	0.04
21	李海艳	货币	2.00	2.00	0.04
22	姜立杰	货币	2.00	2.00	0.04
23	范育旗	货币	1.00	1.00	0.02
24	刘太平	货币	1.00	1.00	0.02
25	赵贻松	货币	1.00	1.00	0.02

合计	4518.00	4518.00	100.00
----	---------	---------	--------

## （六）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11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以2016年10月31日作为股改的审计及评估基准日，并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审计机构，同意聘请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评估机构。

2016年12月6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101036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52,700,990.77元。

2016年12月7日，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林评字(2016)第214号《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2016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资产净额评估值为64,925,741.86元。

2016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确认审计及评估结果，同意以2016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52,700,990.77元按1.1665:1的比例折股。公司折股后的股本规模为45,18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7,520,990.77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钱永青、薛蔚、仇建国、徐剑林、刘丹萍、欧天权、姚建南、王连芳、夏菊凤、李建青、谢洪、黄生龙、杨继伟、薛小卫、王蓉、孙丽霞、包建培、薛蕾、董君、施小青、李海艳、姜立杰、范育旗、刘太平、赵贻松作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股份公司名称定为“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9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10100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确认盈丰有限全体股东已将盈丰有限截至2016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52,700,990.77元按1.1665:1的比例折成股份公司的股本451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共计股本4518万元，其余净资产7,520,990.77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6年12月13日，盈丰有限取得江苏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04000163)名称变更【2016】第12070024号《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

企业使用名称为“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7年1月16日向盈丰股份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412674856083L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钱永青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22,000,000	48.69
2	薛蔚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18,000,000	39.84
3	仇建国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1,300,000	2.88
4	徐剑林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1,040,000	2.30
5	刘丹萍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1,000,000	2.21
6	欧天权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700,000	1.55
7	姚建南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200,000	0.44
8	王连芳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150,000	0.33
9	夏菊凤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150,000	0.33
10	李建青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120,000	0.27
11	谢洪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50,000	0.11
12	黄生龙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50,000	0.11
13	杨继伟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50,000	0.11
14	薛小卫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50,000	0.11
15	王蓉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50,000	0.11
16	孙丽霞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50,000	0.11
17	包建培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50,000	0.11
18	薛蕾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50,000	0.11
19	董君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30,000	0.07
20	施小青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20,000	0.04
21	李海艳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20,000	0.04
22	姜立杰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20,000	0.04
23	范育旗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10,000	0.02

24	刘太平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10,000	0.02
25	赵贻松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10,000	0.02
合计				<b>45,180,000</b>	<b>100.00</b>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1、钱永青，男，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9年6月至1992年5月，于江苏武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工作；1990年12月至今，任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9月至今，任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年10月至2016年12月，任江苏中淳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12月至今，任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2月起，任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2、薛蔚，男，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9月至1991年2月，于常州城市综合开发公司工作；1991年3月至1994年5月，于常州兰陵建材有限公司工作；1994年6月至1998年1月，于武进市政公司工作；1998年1月至2008年3月，任常州市中天工贸有限公司工作负责人；2008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2月至今，任常州市宝嘉龙酒业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12月至今，任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2月至2016年11月，任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2月起，任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3、仇建国，男，196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

历。1979年1月至1980年9月，于宜兴县交通机械厂工作；1980年10月至1981年11月，于宜兴县服装厂工作；1981年12月至2008年7月，于常州金狮集团工作；2008年8月至2016年6月，任职于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2016年6月至2016年12月，任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12月至今，任常州市宝嘉龙酒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12月至今，任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2月起，任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4、欧天权，男，196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小学学历。1996年1月至1997年6月，于陆区信达镀锌厂工作；1997年7月至2000年9月，于无锡前州镀锌厂工作；2000年10月至2003年10月，于陆区镀锌厂工作；2003年11月至2010年1月，任宜兴大平杆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2月至2016年11月，任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起，任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5、柳建平，男，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评估师。1987年7月至1995年7月，于常州自行车总厂工作；1995年7月至1997年12月，于常州金狮集团财务处、审计处工作；1997年12月至2008年4月，于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08年4月至今，任常州嘉宏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任海柯蓝（常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1月至今，任江苏财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起，任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 （二）监事基本情况

1、李建青，男，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小学学历。1991年1月至2001年10月，于江苏国强热镀锌有限公司工作；2001年11月至2008年2月，任职于南京文敏物资有限公司；2008年3月至2016年12月，于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工作。2016年12月起，任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杨继伟，男，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1月至2005年2月，于常州开发减震器有限公司工作；2005年3月至2006年12月，于常州华科塑料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1月至2009年1月，于常州深鸿电子有限公司工作；2009年2月至今，于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工作。2016年12月起，任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施小青，男，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3年9月至2008年3月，于亚邦医药物流公司工作；2008年4月至2011年11月，于江苏广亚集团工作；2012年1月至今，于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工作；2016年12月起，任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薛蔚，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2、仇建国，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3、欧天权，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姚建南，男，198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9月至2006年11月，于江苏济川制药有限公司工作；2006年12月至2008年3月，于Reed-Hycalog工作；2008年4月年至2016年12月，于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工作；2016年12月起，被聘为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5、王蓉，女，198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1年8月，任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轨道交通器材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11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常州市铭锦弹簧有限公司行政办主任；2015年11月至2016年12月，任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16年12月起，被聘为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

书，任期三年。

##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8,246.35	19,788.87	18,868.4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444.74	2,622.29	4,279.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444.74	2,622.29	4,279.41
每股净资产（元）	1.21	1.31	2.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1	1.31	2.14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56.51	79.25	79.72
流动比率（倍）	1.02	0.86	0.96
速动比率（倍）	0.63	0.64	0.69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129.39	15,903.84	13,008.26
净利润（万元）	252.64	342.88	364.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2.64	342.88	364.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8.01	333.29	321.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8.01	333.29	321.90
毛利率（%）	10.38	11.05	11.74
净资产收益率（%）	7.74	8.33	1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21	13.55	14.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7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7	0.1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80	2.64	2.40
存货周转率（次）	3.24	3.62	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96.53	402.66	-771.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3	0.20	-0.39
--------------------------	-------	------	-------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 ×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P - \text{非经常性损益})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S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八、相关中介机构

###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501，502，805，806，1103，1601-1615，1701-1716 室

联系电话：0571-87130373

传真：0571-87828141

项目小组负责人：孙凯

项目小组成员：王元龙、姚晋升、王升

###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江苏普信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邵祥华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西太湖大道 2166-2-403/404

联系电话：0510-85166596

传真：0510-85166596

经办律师：邵祥华、葛明慧

###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姚庚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联系电话：0311-85929188

传真：031185929189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杰、韩洁

###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霍振彬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 18 号 4 号办公楼 309

联系电话：010-64221787

传真：010-64279932-20

经办评估师：宋军彦、宋力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戴文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证券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业务概况

#### （一）主营业务

#####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钢构件的热镀锌加工及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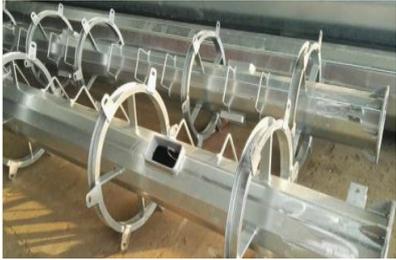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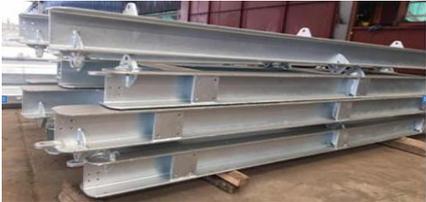
##### 2、子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之子公司银丰装备在报告期内主要从事钢构件的热镀锌加工及销售。

####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钢构件的热镀锌加工业务，其主要产品如下：

序号	产品类别名称	图片	主要功能（用途）
1	热镀锌角钢塔		主要应用于国家电网输电线路、变电所及邮电由于线路塔长期处于露天环境中，大气腐蚀会造成变电站安全运行的隐患。现阶段对于构支架的防腐主要有有机涂层防腐、无机非金属涂层防腐及金属覆盖层防腐，其中采用热镀锌工艺的金属锌覆盖层防腐应用最为广泛。
2	热镀锌钢管塔		
3	热镀锌电力杆		
4	热镀锌变电所构支架		

5	热镀锌通讯塔		<p>主要应用于移动等通信系统，由于通讯塔长期处于露天环境中，大气腐蚀会影响通讯设备的正常稳定运行。现阶段对于构支架的防腐主要有有机涂层防腐、无机非金属涂层防腐及金属覆盖层防腐，其中采用热镀锌工艺的金属锌覆盖层防腐应用最为广泛。</p>
6	公路、铁路门架		<p>随着高铁、高速公路的飞速发展，沿线设施越来越完善，各种各样的安全设施产品不断涌现并且对其质量要求越来越高。热镀锌钢构件作为应用最为广泛的金属防腐方法，</p>
7	高铁钢结构立柱、支架		<p>通过在金属表面形成耐腐蚀性良好的锌薄膜，它不仅保护了锌层本身，也保护了钢基。经热镀锌之后的钢材，大大延长了钢构件在腐蚀环境下的使用寿命。</p>
8	路灯杆、标志杆		
9	隔离网、护栏		
10	热镀锌钢结构厂房		<p>热镀锌钢结构建筑物具有抗灾能力强、资源可回收再生、占地面积少、使用面积大、施工速度快、综合成本低等优点，被国家建设部定位绿色环保型建筑物。</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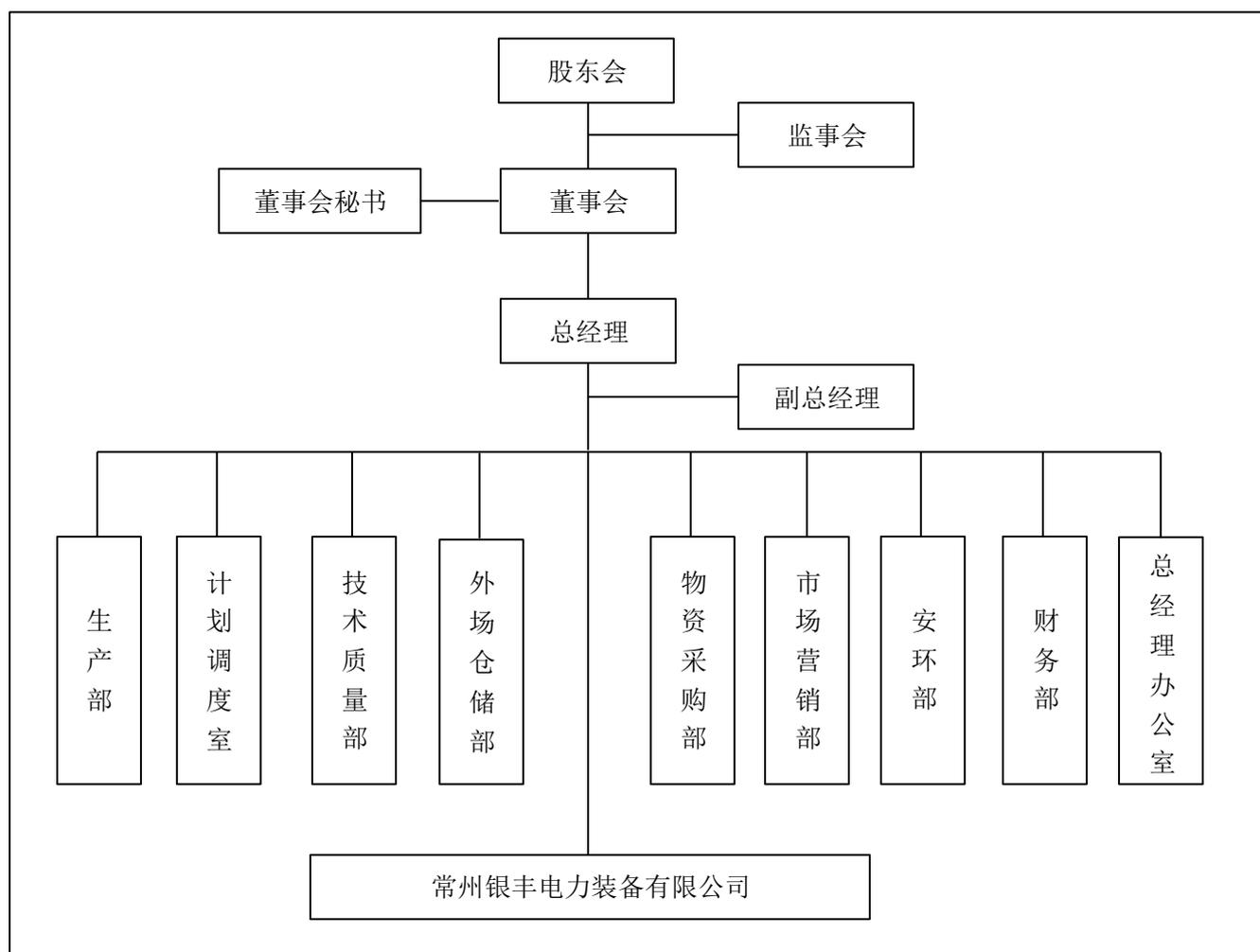
盈丰股份及子公司银丰装备主营业务均为热镀锌加工，加工的产品结构略有差异。其中，盈丰股份主要以加工角钢塔、电力杆等大中型钢构件为主，银丰装

备主要以加工路灯杆、标志杆、信号塔等中小型钢构件为主。

##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 (一) 组织结构图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能具体如下：



部门	职能和职责
生产部	1、根据公司总体战略与年度经营计划，制定生产部整体规划，建立健全生产质量管理、安全体系并组织实施制造部整体规划，接受生产指令，技术质量部与计划调度室的建议综合安排生产，指挥所属员工正确使用设备，保质保量的完成生产任务，确保生产安全； 2、负责对生产部的管理工作。
计划调度室	1、制定生产计划：负责组编制年、季、月度的生产计划，及时组织实施、检查、协调和

	<p>考核：</p> <p>2、生产调度：负责做好生产调度管理工作；及时安排处理各类突发事件，合理统筹安排生产时间，提高生产作业率，对设备故障、生产事故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处理；负责指导处理、解决生产过程热处理相关的技术问题。</p> <p>3、综合管理：抓好生产管理人员的专业培训工作；负责拟定本部门工作目标、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检查监督及控制。</p>
技术质量部	<p>1、完善技术研发管理的各项职能；制订技术标准与规程；</p> <p>2、及时指导、处理、协调和解决产品出现的技术问题；负责公司技术管理制度制订检查、监督、指导、考核专业管理工作；</p> <p>3、质量管理体系、制度的建立和健全；严格按ISO9001:2008管理体系文件，建立和实施体系的有效运行，组织体系内部审核；负责产品内、外部质量信息的收集、处理、验证工作，快速、及时处理各种质量事故，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进行预防，避免同类事故的发生。</p>
外场仓储部	<p>1、制订和完善外场仓储部的成品发货、仓储的工作流程，制订各岗位的岗位说明书；</p> <p>2、根据生产发货计划，按时完成打包、发运任务；</p> <p>3、严格按照客户单位和产品打包要求进行标准化打包作业，并按照发货清单核对发货数量明细，核对无误后方可安排发运；</p> <p>4、定期对外场堆放的产品进行盘点，并及时做好收发存登记；</p> <p>5、负责公司内物资储存保管，物料配送的日常管理工作，确保储存物资的安全有效，物料配送及时到位。</p>
物资采购部	<p>1、制订和完善物资采购部物资采购、物资仓储、物料领用的工作流程，制订各岗位的岗位说明书；</p> <p>2、根据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参与对重要原辅材料及物资供应商的选择、评审、定点工作，确保重要原辅材料及物资在合格供方体系中采购；</p> <p>3、按公司批准的物资采购计划，在合格供方供应商中选择采购，并遵照公司合同评审流程签订供货合同；</p> <p>4、掌握和调研对所需物资的市场信息变化，尤其对重要原材料供应商应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确保重要原材料有稳定的材料供应链。</p>
市场营销部	<p>1、完善营销管理的各项职能，制定营销管理制度，编制销售统计报表；</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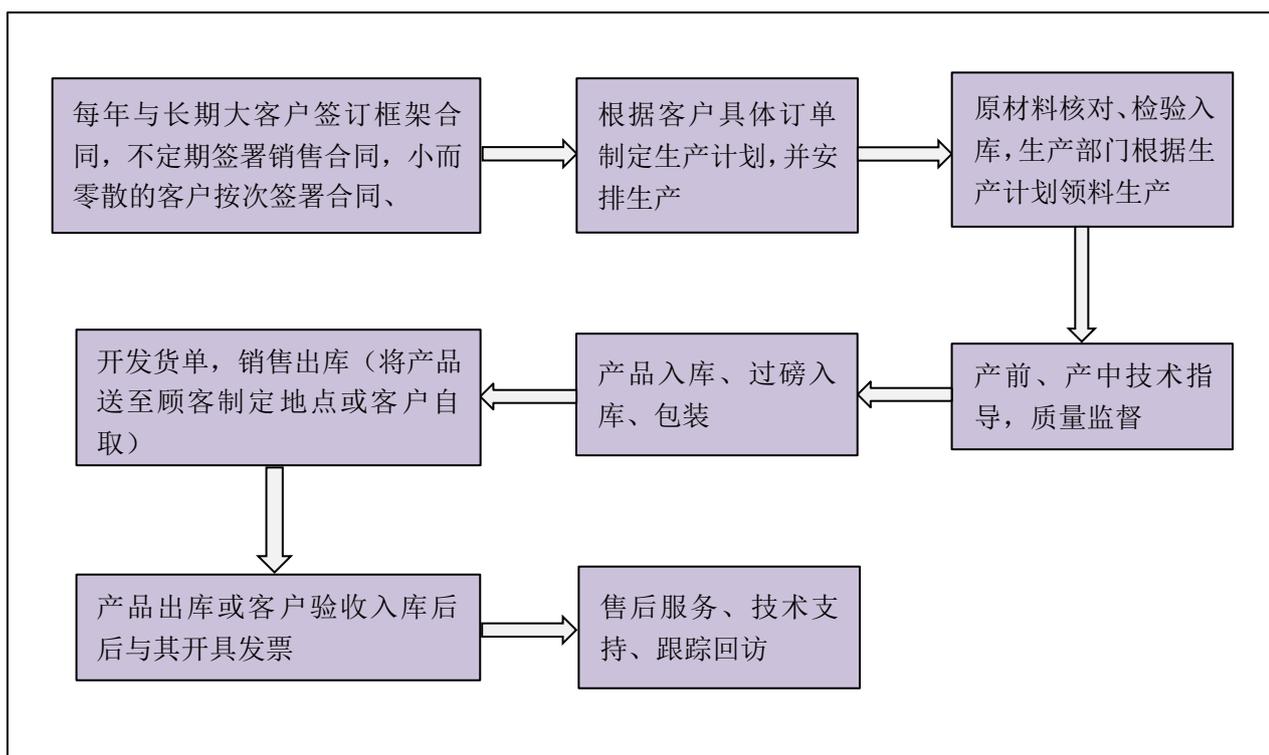
	<p>2、产品销售：负责产品销售计划的制订，并分区域细化、明确销售任务，组织贯彻实施；及时汇总编制产品需求量计划，合理的平衡产品供货计划，做好对外销售点联络工作，完善发运过程的交接手续；</p> <p>3、催收销售货款，建立合同台账和合同执行统计业务报告。</p>
<b>安环部</b>	<p>1、制定公司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规章制度与管理细则；</p> <p>2、组织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以及安全措施的培训等；督促检查员工劳动防护用品正确使用和防护用品及时发放；对车间现场进行安全检查，并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有权制止“违章作业”，有权纠正“违章作业”；负责生产现场、工厂重要危险部位的警示、安全标语牌的制作和宣传工作；组织工伤事故和未遂事故的调查、分析、处理，提出防范措施，并将事故及时、真实地统计上报；</p> <p>3、负责公司环保制度的起草、监督和执行；负责公司环保许可证的申报、年检和换证等工作；负责公司环保设施的维护、修整及管理；负责公司环保档案的建立和管理；负责公司污染物排放的监控和检查；</p> <p>4、综合管理：抓好安全员和环保专员的专业培训工作。负责组织业务指导和培训工作，并对其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定期检查、考核、评比；负责拟定本部门工作目标、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检查监督及控制。</p>
<b>财务部</b>	<p>1、根据公司经营目标，拟定年度财务预算，上报公司批准实施，并对预算执行实施监控；</p> <p>2、进行月、季、年度的财务分析，及时提供财务信息，报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预测公司整体的经济发展前景，为公司领导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p> <p>3、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负责办理银行贷款手续，并实施监督；</p> <p>4、加强往来账目的管理，能及时提供客户的货款资料，协助催收货款，加速资金回笼，及时与供应商核对账目，安排货款清偿，加快资金周转速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p> <p>5、负责重要财务资料档案的保管，做好调查记录；</p> <p>6、负责提供对外的会计报表、资料，并按会计制度及规定时间及时送报各级主管部门。</p>
<b>总经理办公室</b>	<p>1、贯彻公司部署，协调、督促、检查执行情况。围绕公司中心工作和重大问题，进行调研分析，为领导决策和指导工作提供可靠依据；</p> <p>2、文书和档案的管理；企业文化建设与企业目标管理；</p> <p>3、固定资产和办公耗材、劳保用品管理；</p> <p>4、人事的规划招聘与培训；人事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p>

## （二）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经过长期经营，公司及其子公司形成了系统化的工艺流程，具体流程如下（不同具体产品会有处理工序道数及顺序上的差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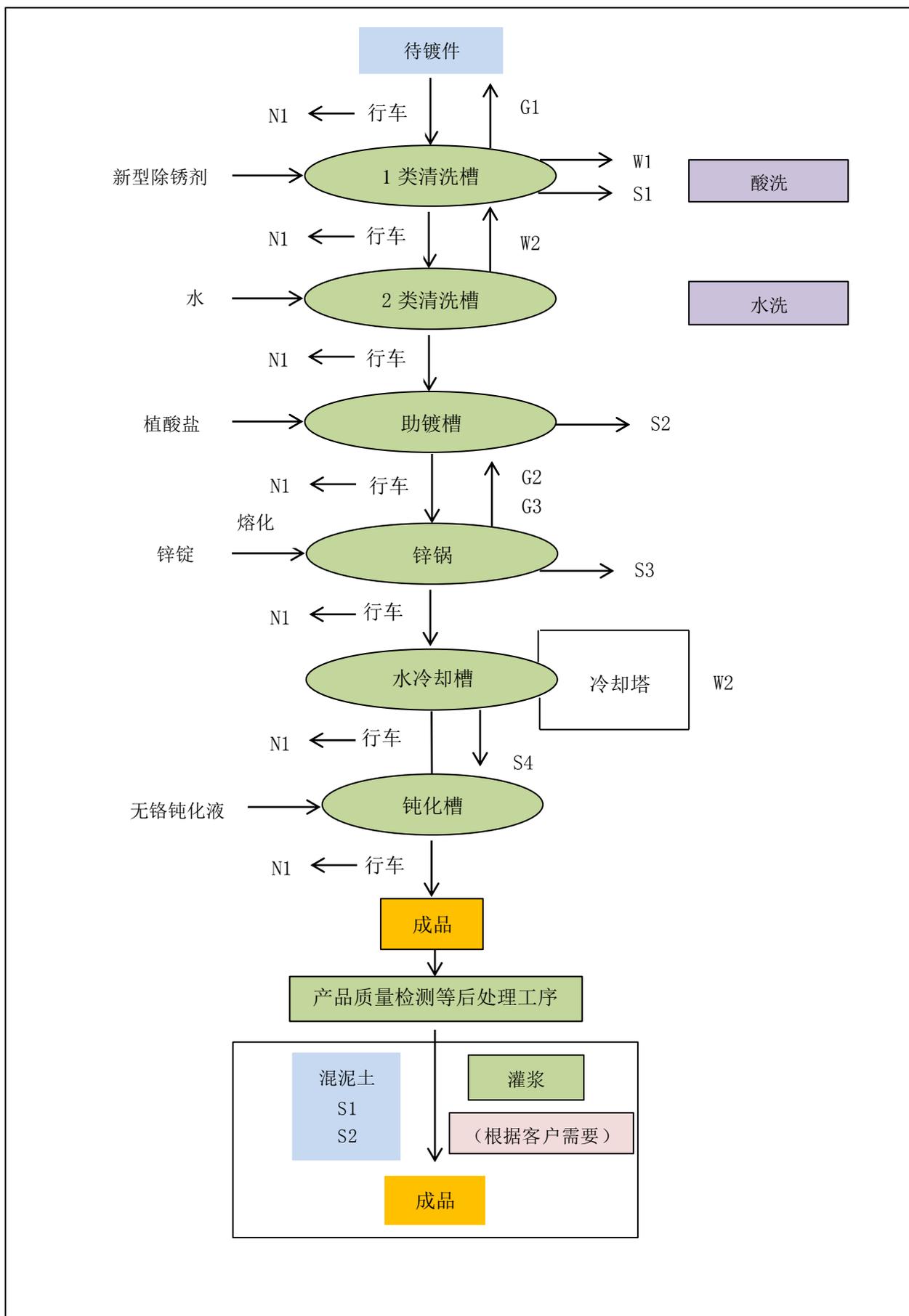
### 1、公司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1）主要业务流程



#### （2）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主营产品为热镀锌钢构件，根据客户对于热镀锌钢构件的耐腐蚀力、硬度和韧性的不同要求，公司会在各个生产工艺环节略有不同，但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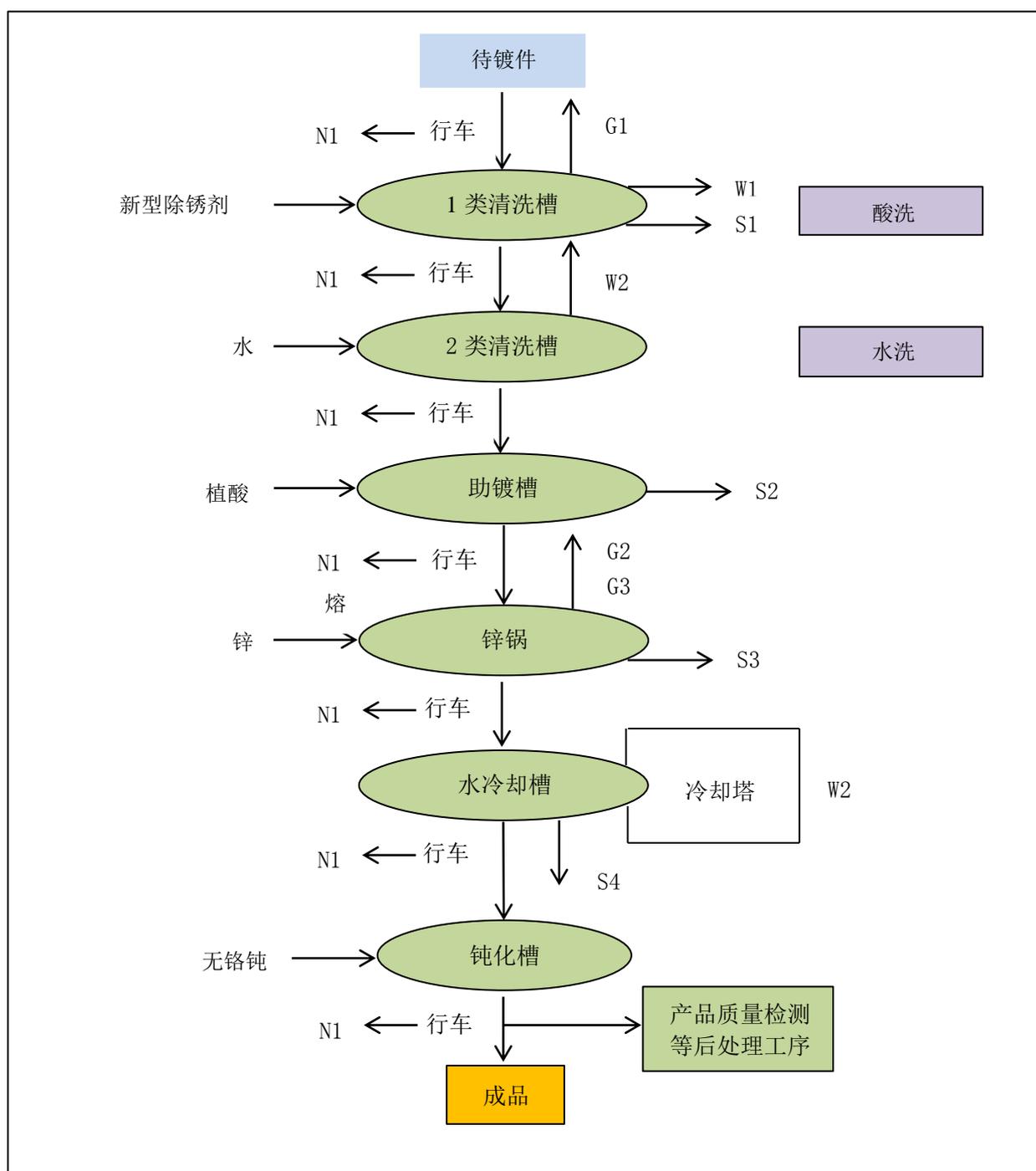


## 2、子公司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1) 主要业务流程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子公司银丰装备在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其主要业务流程与公司相同。

### (2) 生产工艺流程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公司业务使用的主要技术工艺及相关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使用的主要技术系公司多年经验积累和工艺不断改进的成果，相关情形介绍如下：

1、一种优化产品表面的冷却工艺条件：这一工艺可有效改变传统热镀锌加工流程中的自然冷却、水冷却的传统操作模式。即在水冷却之前使用空气加速器，加快热镀锌产品在空气中的冷却速度，提高产品的附着力，使产品外观平整、光滑，大大减少产品色差现象，提高产品合格率。

2、热浸镀锌过程中采用的一种无烟助镀剂：该无烟助镀剂采用植酸盐作为助镀剂，成功打破了氯化铵、氯化锌配比助镀剂的传统配方。改进后的无烟助镀剂，能在很大程度上减少镀锌过程中产生的烟雾，改善车间生产环境；同时可将助镀温度由传统的 70-80℃降低至 50-60℃，将助镀时间由 30-120 秒缩短至 30-60 秒；使得浸镀工件在较短时间内生成质地良好的镀锌层，从而镀层完整性更加优良，结合强度更高。

3、一种角钢生产专用 C 型吊具：该吊具主要应用于角钢镀锌。由于角钢产品体积小、重量轻、型号种类多，按照传统吊装方式，镀锌过程中容易出现锌层厚度不一，部分区域锌层过薄，部分区域锌层过厚，甚至爆锌，导致产量低、耗锌量大。该吊具改变了传统的吊装方式，使产品表面均匀镀锌、降低锌耗、操作便捷，在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

子公司银丰装备主要从事钢构件热镀锌的加工与销售，其使用的主要技术工艺与公司对应的相关情形相同。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外购软件。

#####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位置	土地权证	土地用途	取得方式	使用权人	是否抵押
1	朱林镇金西工业园永兴南路22号	坛国用2015第1090号	工业用地	出让	银丰装备	是
2	朱林镇金西工业园永兴南路22号	坛国用2016第2897号	工业用地	出让	银丰装备	是

注：该土地抵押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之“（二）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之“10、无形资产”。

## 2、租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期	年租金（元）	用途	租赁面积（m <sup>2</sup> ）
1	常虹钢构	武进经济开发区谷林路1号	2014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1,600,000.00	厂房、办公	厂房面积12787m <sup>2</sup> 、办公用房建筑面积2310m <sup>2</sup>

上述租赁房产对应的土地使用证如下：

序号	土地位置	土地权证	土地用途	使用权人
1	武进经济开发区菊香路6号	武国用（2010）第1203847号	工业用地	常虹钢构
2	武进经济开发区果香路6号	武国用（2011）第1201288号	工业用地	常虹钢构

## 3、外购软件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外购软件如下表：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取得时间
用友ERP管理软件	外购	有限公司	2016/1/26

##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相关资质许可证书如下表：

序号	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注册号	权利人	发证机关	有效期或发证日期
1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3204122016000013	盈丰有限	常州市武进区	2016.11.09-

				环境保护局	2017.11.09
2	排污许可证	3204822016000042A	新盈丰 电力	常州市金坛区 环境保护局	2016.06.17- 2017.06.17
3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苏 AQB3204QG201600660	盈丰有限	常州市武进区安全 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6.12- 2019.12
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409Q10891R0M	盈丰有限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 认证有限公司	2015.07.09- 2018.07.08

#### (四) 特许经营权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涉及特许经营权之情形。

####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等，其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 1、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情况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3,079,608.53	2,531,539.91	20,548,068.62	89.03
机器设备	20,144,497.68	5,213,340.32	14,931,157.36	74.12
运输设备	1,610,258.57	918,918.75	691,339.82	42.9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67,400.10	1,079,765.64	887,634.46	45.12
<b>合计</b>	<b>46,801,764.88</b>	<b>9,743,564.62</b>	<b>37,058,200.26</b>	<b>79.18</b>

注 1：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固定资产原值\*100%

注 2：上述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之“（二）最近两年 主要资产情况”之“8、固定资产”。

##### 2、房屋及建筑物

(1)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所拥有的房屋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号	所有权人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规划用途	是否抵押
1	金坛市房权证村镇字第 CZ0101835 号	银丰装备	朱林镇金西工业园 永兴南路 22 号	20812.86	车间	是

(2) 租赁房产

公司租赁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之“2、租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租赁房产对应的权证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号	所有权人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	常房权证武字第 31000798	常虹钢构	武进经济开发区菊香路 6 号	15561.07
2	常房权证武字第 31000317	常虹钢构	武进经济开发区果香路 6 号	11530.23

### 3、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1	酸洗槽	1,277,523.14	182,046.96	1,095,476.18
2	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760,683.76	54,198.72	706,485.04
3	燃烧系统	727,211.31	132,413.07	594,798.24
4	酸洗花岗岩	531,000.00	8,407.50	522,592.50
5	花岗岩酸洗槽	820,415.00	298,767.70	521,647.30
6	行车	624,208.96	113,657.95	510,551.01
7	起重机 QD20-20t	568,376.04	67,494.60	500,881.44
8	燃烧系统	587,510.26	106,975.76	480,534.50
9	镀锌炉	511,202.77	86,367.35	424,835.42
10	镀锌炉	705,800.00	533,799.94	172,000.06

### 4、重要子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

子公司银丰装备的固定资产情况：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3,079,608.53	2,531,539.91	20,548,068.62	89.03
机器设备	13,203,791.23	2,033,559.42	11,170,231.81	84.60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
运输设备	835,589.99	270,492.86	565,097.13	67.6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69,144.17	644,408.80	724,735.37	52.93
合计	<b>38,488,133.92</b>	<b>5,480,000.99</b>	<b>33,008,132.93</b>	<b>85.76</b>

## （六）公司资产及相关资质的变更情况

2017年1月16日，经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有限公司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截止2016年10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及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全部继承，公司将积极办理变更程序，将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及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 （七）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 1、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的认定

根据《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及《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环发[2003]101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主要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其中，冶金行业包括有色金属冶炼（常用有色金属、贵金属、稀土金属、其它稀有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及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电镀；使用有机涂层，热镀锌（有钝化）工艺）。根据公司说明、公司提供的主要业务合同及《审计报告》，结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及其子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C33）”下属的“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0）”，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 2、公司的环保情况

#### （1）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审批情况

2006年10月31日，由于有限公司处于筹建期及公司名称预核准未办理完毕，有限公司创始人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薛蔚以常州市中天工贸有限公司为建设单位委托江苏省环境保护局编制了《新建交通防撞护栏板及零部件15000吨/年、热镀锌钢构件45000吨/年生产项目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06年12月19日，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武环管复【2006】19号《关于常州市中天工贸有限公司“新建交通防撞护栏板及零部件15000吨/年、热镀锌钢构件45000吨/年”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该项目在拟选址地建设。

2007年1月28日，由于常州市中天工贸有限公司因区域调整，有限公司创始人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薛蔚以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为建设单位委托江苏省环境保护局编制了《交通防撞护栏板及零部件15000吨/年、热镀锌钢构件45000吨/年生产项目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07年2月28日，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环评批复函：同意因单位区域调整，将该建设项目搬迁至武进经发区，生产项目、规模、主要设施均不变。

2008年4月24日，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环评批复函：同意建设单位名称由“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继续在经济开发区建设“15000吨/年交通防撞护栏板及零部件、45000吨/年热镀锌钢构件”项目，生产能力、生产工艺及产品方案按原环评审批意见实施。

2008年10月22日，常州市武进区环境监测站出具编号（2008）环监（气）字第（182）号：该项目验收实际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

2009年2月20日，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交通防撞护栏板及零部件15000吨/年、45000吨/年热镀锌钢构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整个项目环保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设施配置到位，达到了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的要求；同意“交通防撞护栏板及零部件15000吨/年、45000吨/年热镀锌钢构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投入正式生产。

2010年6月，有限公司委托江苏省环境保护局编制了《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新建特高压电力设施电热镀锌15000 t/a和钢构件热镀锌45000 t/a生产项目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0年10月28日，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环评批复函，同意该项目在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菊香路6号建设。

2012年3月，常州市武进区环境监测站出具了编号为（2012）环监字（1B）第019号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表：经监测生活污水、废气等实际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2012年4月18日，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1.5万吨/年交通防撞护栏板及零部件、45000吨/年热镀锌钢构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整个项目环保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设施配置到位，达到了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投入正式生产。

## （2）公司环保解决措施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水主要为表面清洗废水，且1类清洗槽清洗废水使用一段时间后由负责提供清洗剂的单位回收制作母液，2类清洗槽清洗废水使用一段时间后可回用于1类清洗槽，不外排；酸雾吸收废液及氨气吸收废液收集后均回用于生产；全厂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故厂内不设工业废水排放口；2008年12月29日，有限公司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署了《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排污接管协议书》，协议规定公司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至武进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公司依据协议载明的接管标准严格执行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和CJ343-2010《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的要求。

公司建有15米高1#排气筒，该废气排放口设置规范，并按规定设立了明显的标志牌。通过酸雾吸收装置处理收集后的酸雾并经该排气筒达标排放，处理过程严格执行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公司建有15米高2#排气筒，该废气排放口设置规范，并按规定设立了明显的标志牌。

热镀锌锅工段产生的锌尘颗粒物和氨气经锌锅废气综合吸收塔处理后通过该排气筒达标排放。公司建有 15 米高 3#排气筒，该废气排放口设置规范，并按规定设立了明显的标志牌。锌锭熔化和镀锌锅使用天然气加热，燃烧废气通过该排气筒达标排放。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包括铁泥渣、过滤渣、锌锅表层氧化渣等，该废物处置已经当地固废中心备案。其中铁泥渣经收集后会根据客户需要作为电力杆填充灌浆并混泥土封堵使用；槽底泥、助镀槽过滤渣经收集后回用到生产中，锌锅表层氧化渣收集后外售。冷却槽过滤渣、锌锅产生的锌尘通过锌锅废气综合吸收塔收集后回用于锌锅；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报告期内，有限公司与有危险废弃物处理资质的常州市清流水处理剂有限公司签署《废酸液处理合同》，将收集后的废酸委托常州市清流水处理剂有限公司处理。

### （3）公司的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

2016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核发的编号为 3204122016000013 的《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 （4）公司的环保守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取得环评批复、通过“三同时验收”及环保验收，并取得了排污许可证，履行了环保相关程序。同时，公司还成立了安环部并制订了《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来提高公司员工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的意识，以强化环保执行力度与处理措施。

2016 年 12 月 12 日，常州市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管委会出具《证明》：“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出现因环保重大违法违规事故而被我委处罚的情况。”

2016 年 12 月 13 日，经访谈公司所属地环境监察部门，亦证明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访谈之日，未出现受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 3、子公司的环保情况

### (1) 子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审批情况

2013年1月25日，金坛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了编号为坛发改备字【2013】0015号的“企业通知项目备案通知书”：准予该项目备案。

2013年8月，子公司之前身常州新盈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新盈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电力钢构件、30万吨钢构件镀锌加工新建项目之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3年9月11日，金坛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编号为坛环审【2013】107号的“关于对常州新盈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新建年产3万吨电力钢构件、30万吨钢构件镀锌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同意该项目在拟选址地建设。

2014年11月4日，金坛市环境监察大队就常州新盈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电力钢构件、30万吨钢构件镀锌加工项目”出具了试生产前环境监察意见。

2015年5月18日，金坛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编号为坛环试【2015】4号的“建设项目试生产（运行）环境保护核准通知”，同意该项目自2015年5月18日起投入试生产，试生产期为三个月。

2015年8月26日，常州市金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编号为坛环试【2015】11号的“建设项目试生产（运行）环境保护核准通知”，同意该项目试生产延期三个月，至2015年11月19日期满。

2016年5月27日，常州市金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编号为坛环验【2016】21号的“关于常州新盈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新建年产3万吨电力钢构件、30万吨钢构件镀锌加工项目（部分验收：（一期）年镀锌加工25万吨钢构件）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意见’”：该项目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执行了建设项目环评制度及“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已按要求落实，环保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同意常州新盈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新建年产3万吨电力钢构件、30万吨钢构件镀锌加工（部分验收：（一期）年镀锌加工25万吨钢构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投入正式生产。

2016年6月23日,常州市金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编号为坛环服复【2016】32号的《关于同意常州新盈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新建年产3万吨电力钢构件、30万吨钢构件镀锌加工”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该项目实施主体名称由“常州新盈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变更为“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 (2) 子公司的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

2016年6月17日,公司取得常州市金坛区环境保护局核发的编号为3204822016000042A的《排污许可证》。

### (3) 子公司的环保守法情况

报告期内,子公司生产申报建设项目中共有六条镀锌生产线,实际开工建设五条镀锌生产线,该五条生产线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已于2014年9月底建成,由于其中一条镀锌生产线在试生产时效期3个月内未申请环评竣工验收,导致子公司在2015年5月13日受到金坛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坛环罚字【2015】041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子公司处以3万元行政处罚并责令立即停止生产。

子公司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便全额缴纳了罚款,并于2016年5月27日通过金坛市环境保护局的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并投入正式生产阶段。

子公司配套建设了污染处理设施且已投入正常有效运转状态。报告期内,子公司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并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鑫鑫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槽废水经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锌锅废气综合吸收塔中的废水回用于助镀槽;酸雾吸收塔产生的废水回用于酸洗槽。

子公司建有5根15米高(1#-5#)排气筒,该废气排放口设置规范,并按规定设立了明显的标志牌。每条生产线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燃烧废气以及酸雾、锌锅废气经收集后由酸雾吸收塔和锌锅废气综合吸收塔处理后通过该5根15米高(1#-5#)排气筒排放。

子公司通过与有危险废弃物处理资质的常州市清流水处理剂有限公司签署《废酸液处理合同》,将收集后的废酸委托常州市清流水处理剂有限公司处理;

通过与有危险废弃物处理资质的常州鸿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将收集后的污泥、助镀槽废渣、锌锅渣、吸收塔锌尘委托常州鸿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处理；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报告期内，子公司已取得环评批复、通过“三同时验收”及环保验收，并取得了排污许可证，履行了环保相关程序。同时，公司还成立了安环部并制订了《常州新盈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来提高子公司员工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的意识，以强化环保执行力度与施行措施。

2016年12月7日，常州市金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坛环监【2016】55号《关于对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申请的批复》：“自2014年1月1日以来，子公司未出现因重大环保违法违规行为受到我局的行政处罚。”

除此之外，经查询子公司所在地环保部门官方网站等有关公司的环保相关信息，未发现子公司因环保问题被处罚的相关记录情形。

## （八）公司及子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的业务不属于上述规定中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的情形，因此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目前公司已取得《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2013年9月29日，在公司外场成品车间处，公司某员工在进行成品H型钢柱吊运装车作业过程中，所吊钢柱压到北侧另一堆H型钢柱的垫木上，导致两根长8.2米，总重约2.2吨的钢柱发生滑倒，一名员工被压伤，经抢救无效于2013年9月30日死亡。该起事故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责任人未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操作规程不健全；督促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到位，未能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遂受到常州市武进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作出的武安监罚字（2014）第1027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款人民币4.5万元的行政处罚。

2015年9月2日，公司在组织电力杆卸货作业时，发生一起物体打击致1人死

亡事故。该起事故主要原因系公司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未落实对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对转岗作业员工未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培训，事故隐患排查工作落实不到位等。遂受到常州市武进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作出的武安监管罚告【2015】02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20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依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之规定，此两起死亡事故不构成重大、特大和较大事故。2016年11月22日，常州市武进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今，未发生较大、重大、特大生产安全事故，也未发生较大、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而被我局处罚。”2016年11月24日，常州市金坛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今，未出现因重大违法违规事故而被我局处罚的情况。”

事故发生后，有限公司一方面主动向政府相关部门汇报整个事故的过程和发生原因并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调查工作；另一方面积极妥善地处理好伤亡员工及家属的安抚和补偿工作。深刻总结经验教训并认真反省，根据常州市武进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建议，对公司进行了整改及安全生产再教育，进一步消除生产中的安全隐患，包括：进一步完善隐患整改管理制度并对隐患排查整改记录进行回顾，逐一核对整改完成情况，确保整改落实到位；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完善员工培训计划并严格执行，新员工上岗前需参加安全教育与培训，了解生产工艺流程，达到认可要求方可正式上岗，对转岗作业员工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公司及其子公司还设有安全监督巡查员，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到人，每天巡查公司生产及员工实际操作情况，定期就工人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问题及时反馈总结；对公司厂区内设施进行全面检查，并通过了验收。除此之外，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安全生产管理作为公司日常经营的重要环节狠抓落实，制定了更加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工伤事故管理实施细则》、《工伤管理办法》、《安全、消防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在生产经营中切实遵守和履行，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安全合法。

## （九）产品质量标准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将抓产品质量作为工作重点，目前已持有由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核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 04409Q10891R0M)，认定公司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证书有效范围：钢结构件的热镀锌加工，证书有效期至 2018 年 7 月 8 日；GB/T 13912 金属覆盖层，钢铁制件热浸镀锌层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 (GB/T 13912—2002, ISO 1461: 1999, MOD)。

2016 年 11 月 22 日，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经查询，近三年以来，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记录，未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

2016 年 11 月 23 日，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证明函》：“经核查，本局确认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一直严格遵守工商、质检的法律、法规，未有因违反工商、质检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行为。”

## (十) 员工情况

###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员工 320 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 (1) 按劳动合同划分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比 (%)
在册人员	305	95.31
返聘人员	15	4.69
合计	<b>320</b>	<b>100.00</b>

#### (2) 按岗位结构划分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比 (%)
管理类	16	5.00
采购类	1	0.31
生产类	283	88.44

财务类	5	1.56
综合类	15	4.69
合计	<b>320</b>	<b>100.00</b>

### (3)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30 岁以下	64	20.00
30-40 岁	79	24.69
40 岁以上	177	55.31
合计	<b>320</b>	<b>100.00</b>

### (4) 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本科及以上	4	1.25
大专	12	3.75
大专以下	304	95.00
合计	<b>320</b>	<b>100.00</b>

## 2、关于社保与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共有员工 320 人，均依法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为其中 161 名员工依法缴纳了社会保险。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中，有 15 人系退休返聘人员；同时，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未缴纳社会保险中的 45 人依法缴纳了工伤险、74 人依法缴纳了商业保险，剩余 25 人未及时缴纳任何社会保险、工伤险或商业保险，但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 25 人的商业保险均已在 2016 年 12 月份予以补缴。同时截止到 10 月 31 日，盈丰电力及其子公司已为 24 名员工依法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在未缴纳公积金人员中，有 15 人系退休返聘人员，另外 281 人暂未缴纳公积金。2017 年 1 月 15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青、薛蔚签订了《承诺函》“若应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江苏盈丰热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或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并放弃向公司追索的权利。”同时，截至 2017 年 1 月，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有仅缴纳工伤险的员工均签署了《关

于自愿放弃购买部分社会保险的承诺》，所有购买商业保险的员工均签署了《自愿放弃购买社会保险的承诺》。

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均取得了由当地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相关证明，证明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日，上述公司不存在重大劳动纠纷，亦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被处罚的情形。

## 四、业务情况

### （一）业务收入的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58,946,854.57	98.54	156,868,803.25	98.64	128,147,005.65	98.51
其他业务收入	2,347,008.85	1.46	2,169,569.47	1.36	1,935,637.04	1.49
合计	<b>161,293,863.42</b>	<b>100.00</b>	<b>159,038,372.72</b>	<b>100.00</b>	<b>130,082,642.6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 98.51%、98.64%和 98.54%，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锌销售收入。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热镀锌加工	126,103,220.11	79.34	150,818,769.64	96.14	128,147,005.65	100.00
黑件加工	32,843,634.46	20.66	6,050,033.61	3.86	-	-
合计	<b>158,946,854.57</b>	<b>100.00</b>	<b>156,868,803.25</b>	<b>100.00</b>	<b>128,147,005.65</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为热镀锌加工，根据原材料取得形式的不同可分为单纯收取镀锌加工费和黑件加工。单纯的热镀锌加工是指客户将需要镀锌的钢构件等交由公

司，镀锌完成后，公司根据重量收取加工费；黑件加工是指公司应客户要求，从客户处购买需要镀锌的钢构件，计入“原材料”科目。待镀锌完成后，再将相应的产品销售给客户，售价为钢构件的成本加镀锌加工费，其中钢构件价格为平进平出。

3、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银丰装备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热镀锌加工	85,452,331.15	100.00	94,738,258.09	100.00	44,878,999.52	100.00
<b>合计</b>	<b>85,452,331.15</b>	<b>100.00</b>	<b>94,738,258.09</b>	<b>100.00</b>	<b>44,878,999.52</b>	<b>100.00</b>

子公司银丰装备的主营业务与母公司一致，均为热镀锌加工。

## （二）主要客户情况

1、目前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内的电力、石化、机械工程等方面的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2016年1-10月	1	江苏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31,449,305.17	19.50
	2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4,859,540.68	9.21
	3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799,185.11	8.56
	4	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	10,747,100.00	6.66
	5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	7,834,320.68	4.86
合计			<b>78,689,451.65</b>	<b>48.79</b>
2015年度	1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2,615,059.70	14.22
	2	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	19,161,711.45	12.05
	3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	14,778,040.59	9.29
	4	江苏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12,516,754.50	7.87
	5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828,617.48	6.81
合计			<b>79,900,183.73</b>	<b>50.24</b>
2014年度	1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7,016,804.70	13.08

	2	江苏汇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9,346,803.46	7.19
	3	常州百川新型护栏有限公司	7,653,450.84	5.88
	4	江苏鸿光杆塔有限公司	6,024,529.26	4.63
	5	中铁十局集团山东鲁铁工业物资有限公司	4,274,850.34	3.29
<b>合计</b>			<b>44,316,438.61</b>	<b>34.07</b>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 34.07%、50.24% 和 48.79%, 两年一期均未超过 55%, 占比不高。且报告期内,单一客户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均未超过 20%, 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2、重要子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子公司银丰装备的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2016年 1-10月	1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	12,832,545.98	14.84
	2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11,242.47	11.58
	3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	6,078,089.37	7.03
	4	江苏博盛钢杆有限公司	3,862,470.47	4.47
	5	江苏景灿钢杆有限公司	3,731,589.06	4.32
<b>合计</b>			<b>36,515,937.35</b>	<b>42.23</b>
2015年 度	1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	10,828,617.48	11.32
	2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	6,658,477.09	6.96
	3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5,078,015.38	5.31
	4	江苏远兴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920,183.91	4.10
	5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轨道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2,942,967.68	3.08
<b>合计</b>			<b>29,428,261.55</b>	<b>30.76</b>
2014年 度	1	江苏鸿光杆塔有限公司	2,945,579.18	6.49
	2	无锡市建城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2,153,946.58	4.75
	3	江苏远昶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2,111,077.78	4.65

	4	宜兴市鸿鑫照明器材有限公司	2,029,594.49	4.47
	5	常州市新凡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382,323.76	3.05
合计			<b>10,622,521.79</b>	<b>23.42</b>

报告期内,子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均未超过 45%,占比不高,且单一客户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均未超过 15%,子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 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 1、主要原材料构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热镀锌加工,生产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和加工费。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重(%)	金额(元)	比重(%)	金额(元)	比重(%)
直接材料	116,834,550.59	82.18	111,449,216.81	81.61	98,089,734.80	84.80
直接人工	13,295,578.95	9.35	14,120,168.90	10.34	10,682,346.12	9.24
制造费用	10,830,064.93	7.62	10,938,607.03	8.01	6,837,674.15	5.91
加工费	1,206,226.40	0.85	53,801.90	0.04	57,784.57	0.05
合计	142,166,420.87	100.00	136,561,794.64	100.00	115,667,539.64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采购和其他成本占成本总额的比例未见异常波动。公司成本比例符合目前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其中,2014 年直接材料成本占比相对较高,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银丰装备开始生产销售,当期锌耗较高;2014 年度制造费用较低,主要系本期银丰装备投入生产,多数固定资产折旧期限不足一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10 月制造费用有所上升,主要系处于国家特高压建设集中期,对镀锌产品的质量要求及打包要求有所提高,打包材料价格有所上升,故制造费用有一定程度的增加;加工费系公司在客户需求比较紧急、生产时间紧张时,部分产品委托外部单位提供镀锌服务,报告期内发生额较

少。

## 2、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时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6年 1-10月	1	上海衡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9,409,145.89	33.29
	2	上海兰荃贸易有限公司	12,811,601.00	10.82
	3	天津市申都锌业有限公司	10,850,160.10	9.17
	4	上海新蓝海贸易有限公司	7,485,175.87	6.32
	5	常州金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6,700,269.50	5.66
合计			<b>77,256,352.37</b>	<b>65.27</b>
2015年度	1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42,976,816.94	38.04
	2	上海衡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6,412,579.26	23.38
	3	金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7,039,949.03	6.23
	4	无锡市乐博贸易有限公司	5,258,595.19	4.65
	5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5,049,769.44	4.47
合计			<b>86,737,709.86</b>	<b>76.78</b>
2014年度	1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77,213,135.85	55.32
	2	江苏武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5,098,516.75	10.82
	3	上海衡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093,345.98	5.08
	4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5,894,831.44	4.22
	5	金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4,374,355.14	3.13
合计			<b>109,674,185.17</b>	<b>78.58</b>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78.58%、76.78%和65.27%，虽然占比相对较高，但占比呈现下降的趋势。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锌锭，原材料市场成熟度较高，市场供应充足且价格透明，故市场上能提供相同或类似材料的供应商较多，公司选择的空間较大，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自2016年开始，公司逐渐增加了锌锭供应商的数量，采购集中度有所下降，且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供应商中，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系实际控制人钱永青之子钱卓、实际控制人薛蔚之子薛智烜控制的公司。报告期内，新盈丰物流

为公司提供运输服务，详细说明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除新盈丰物流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其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3、重要子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子公司银丰装备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时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6年 1-10月	1	上海衡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3,541,381.85	29.67
	2	天津市申都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10,850,160.10	13.68
	3	上海新蓝海贸易有限公司	7,485,175.87	9.43
	4	上海兰荃贸易有限公司	6,880,683.76	8.67
	5	常州金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6,700,269.50	8.45
合计			<b>55,457,671.09</b>	<b>69.90</b>
2015年度	1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4,245,984.45	31.28
	2	上海衡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3,678,517.82	30.55
	3	金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7,039,949.03	9.08
	4	无锡市乐博贸易有限公司	5,258,595.19	6.78
	5	常州市大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205,128.21	2.85
合计			<b>62,428,174.70</b>	<b>80.55</b>
2014年度	1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8,919,187.29	40.83
	2	江苏武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5,098,516.75	21.32
	3	上海衡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093,345.98	10.01
	4	金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4,374,355.14	6.18
	5	上海海阜物资有限公司	3,468,491.63	4.90
合计			<b>58,953,896.79</b>	<b>83.23</b>

报告期内，子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2.23%、80.55%和69.90%，虽然占比相对较高，但占比呈现下降的趋势。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锌锭，原材料市场成熟度较高，市场供应充足且价格透

明，故市场上能提供相同或类似材料的供应商较多，公司选择的空間较大，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自 2016 年开始，公司逐渐增加了锌锭供应商的数量，采购集中度有所下降，且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其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 1、重大销售合同

单位：元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签署日/合同有效期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购销合同	江苏鸿光杆塔有限公司	2014/4/8	电力杆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常州百川新型护栏有限公司	2015/1/1	护栏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1/1	钢结构件热浸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9/27	钢构件镀锌加工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苏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14/07/21—2014/12/20	变电构支架、钢管杆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10/01—2015/10/01	淮南、南京、上海 1000 千伏交流特高压输变电工程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5/1—2015/5/1	输电线路板件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浙江盛达江东铁塔有限公司	2015/01/01—2015/12/31	角钢大料镀锌件、角钢小料镀锌件、角钢筋板镀锌件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苏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15/07/20—2016/07/30	锡盟、山东 1000kv 管塔镀锌加工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	2015/09/18—2016/05/31	钢管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	2015/10/01—2016/08/01	晋北、北京西 1000 千伏交流特高压输变电工程钢管塔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10/01—2016/10/01	蒙西、天津南 1000kv 输变电工程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10/1—2016/10/1	钢结构件热浸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	2015/11/01—2016/10/30	榆横、潍坊线 1000 千伏交流特高压输变电工程钢管塔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	2015/11/22—2016/5/31	钢管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苏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15/11/26—2016/11/25	白俄及国网铁塔项目联板镀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	2016/01/01—2016/12/31	角钢大料镀锌件、角钢小料镀锌件、角钢筋板镀锌件、普通钢管镀锌、钢管爬梯类镀锌	正在履行
购销合同	江苏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16/01/18—2017/01/17	国网工程铁塔镀锌	正在履行
购销合同	江苏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16/05/28—2017/05/28	变电构支架、钢管杆	正在履行
购销合同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06/01—2017/06/01	锡盟、胜利 1000kv 交流特高压输变电工程	正在履行
购销合同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	2016/07/01—2016/12/31	角钢大料镀锌件、角钢小料镀锌件、角钢筋板镀锌件	正在履行
购销合同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	2016/1/1—2016/12/31	钢管镀锌	正在履行
购销合同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6/1—2017/6/1	钢结构件热浸镀锌	正在履行

注：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均为框架合同，本处所指当期实际结算金额进入各期销售前五名的合同。

## 2、重大采购合同

单位：元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购销合同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014/1/6	6,691,169.49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014/1/6	6,691,169.49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014/8/11	4,428,244.06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014/8/25	4,460,909.36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014/9/25	4,422,419.71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014/10/1	5,067,451.32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014/10/24	4,492,858.78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014/11/10	6,014,906.64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014/11/25	4,556,551.35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015/1/26	4,377,861.63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2015/2/16	4,900,802.22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上海衡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5/11/25	1,188,471.30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上海衡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5/12/30	1,067,322.60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上海衡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6/1/29	1,302,174.40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无锡市乐博贸易有限公司	2016/2/2	1,355,000.00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无锡市乐博贸易有限公司	2016/3/7	1,029,000.00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上海兰萑贸易有限公司	2016/7/13	1,361,600.00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常熟市苏国金属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6/7/13	1,038,920.00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上海兰萑贸易有限公司	2016/7/20	1,372,000.00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上海兰萑贸易有限公司	2016/8/5	2,077,200.00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上海兰萑贸易有限公司	2016/9/5	1,480,800.00	履行完毕

注：重大采购合同是指单笔合同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采购合同。

### 3、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元

贷款银行	合同性质	金额(万元)	期间	担保形式	履行情况
<b>盈丰股份</b>					
工商银行常州广化支行	短期借款	1,000.00	2016/9/23 至 2017/6/20	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短期借款	1,500.00	2016/10/21 至 2017/7/14	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b>银丰装备</b>					
工商银行常州广化支行	短期借款	1250.00	2016/11/30 至 2017/11/28	抵押+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短期借款	1000.00	2016/12/13 至 2017/12/4	抵押+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注：重大借款合同指合同金额大于或等于 400.00 万元人民币的合同。

### 4、保证合同

担保人	保证类型	担保总金额（万元）	开始日	结束日	履行情况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3,500.00	2015.5.25	2018.5.24	正在履行
常州市武进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2,700.00	2015.5.25	2018.5.24	正在履行
江苏武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2,700.00	2015.5.25	2018.5.24	正在履行
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1,249.70	2016.3.3	2017.10.29	正在履行
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2,326.00	2015.2.5	2020.2.4	正在履行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3,000.00	2014.12.31	2017.12.30	正在履行

## 五、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钢构件的热镀锌加工及销售业务。公司及其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原材料主要分为：锌锭和流水生产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种辅料、包装等易耗品。其镀锌产品主要为电力、电网系统的输变电管塔、角钢塔、钢管杆、变电构支架等对金属防腐性能要求较高的行业和部门。主要客户大致可分为国家电网直属企业、周边区域高铁钢构件及大型钢结构加工企业、周边辐射半径 500 公里范围内的中小钢结构加工企业。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热镀锌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在该领域积累了较丰富的工艺技术、行业经验和专业操作人才。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与电力行业企业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的关系。通常情况下，长期合作客户会主动将订单合同发给公司，并签订年度框架合同，公司及其子公司会根据客户具体订单制定原材料采购方案，安排采购、生产和销售，并提供有保障的售后服务。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形成了符合自身发展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

###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根据销售部门签订的合同订单和生产计划制定原料采购方案，公司主要向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上海兰廷贸易有限公司等公司批量采购主要原材料锌锭。经过多年的合作，不仅可以保证原材料供应及时、质量合规，而且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针对其他辅助原材料，公司通过质量考察、价格对比等程序，选定合作采购商，最终签订原材料采购合同。

##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的方式，即根据外部订单情况进行镀锌加工。生产部门在接到销售部的生产订单后，根据新增订单量和实际库存情况调整生产计划，然后根据生产计划领用原材料和辅料，进行生产、加工和调度管理，对产品生产的工艺流程、质量控制等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并对生产异常情况进行处理，以确保产品符合客户要求。

##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分为框架合同模式和单笔合同模式。

公司在电力行业内部具有较好的知名度，大部分客户为电力行业企业客户，这些客户一般都有较稳定的产品需求量，因此公司与这些客户一般在年底或年初签订框架合同，约定按月供应镀锌产品。这些客户主要包括江苏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和江苏常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等。除了大型的电力行业企业客户外，公司还存在一些小而零散的企业客户，这些公司一般都是按需采购，因此按次签订合同，并采取“款到发货”的销售模式，产品价格一般比长期合作客户略高一些，公司在行业内有一定的议价能力。

根据钢构件处理形式不同，公司的销售模式可分为单纯收取镀锌加工费和黑件加工。单纯的热镀锌加工是指客户将需要镀锌的钢构件等交由公司，镀锌完成后，公司根据类型和重量收取加工费；黑件加工是指公司应客户要求，从客户处购买需要镀锌的钢构件，计入“原材料”科目。待镀锌完成后，再将相应的产品销售给公司，售价为钢构件的成本加镀锌加工费，其中钢构件的价格为平进平出。

公司之子公司银丰装备主营业务与公司相同，其商业模式与公司相同。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热镀锌钢构件的加工与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C33)下属的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0)；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3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C3360)。

## 2、行业管理体制及政策支持

### (1) 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镀锌产品主要为国家电网高压、特高压输电线路提供配套产品，受电力行业发展影响较大，电力工业的政府主管部门是国家发改委，国家发改委负责研究电力行业的工业规划、行业法规，实施行业管理和监督。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负责制订我国电网建设的规划并组织实施，其下属的各省、市电力公司根据这些规划制定输配电设备采购计划、政策和规则。公司需遵守电力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或国家电网公司等部门的相关要求。此外，行业协会也发挥了较为重要的监管作用，目前公司所处行业为中国表面工程协会所属热浸锌专业委员会，该委员会由我国热浸镀行业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为实现共同意愿而自愿组成的全国性、非营利性、行业性的社会团体，是国内最大的热浸镀行业组织，于2001年5月正式成立，隶属于中国表面工程协会。其主要职能是反映行业愿望、研究行业发展方向、收集发布行业信息、制定行业发展规划等。

### (2) 行业相关产业政策及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所在的表面工程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具有基础性和战略性的地位。国家对公司所处行业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单位	主要内容
1	电力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 1995年12月	电力事业应当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适当超前发展。国家鼓励、引导国内外的经济组织和个人依法投资开发电源,兴办电力生产企业。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	第十一届全国	装备制造行业要提高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

	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2011年3月	研发和系统集成水平,加强重大技术成套装备研发和产业化,推动装备产品智能化。制定支持企业技术改造的政策,加快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制造提升传统产业,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3	智能电网重大科技产业化工程“十二五”专项规划	科学技术部/2012年3月	智能电网是实施新的能源战略和优化能源资源配置的重要平台,涵盖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各环节,广泛利用先进的信息和材料等技术,实现清洁能源的大规模接入与利用,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确保安全、可靠、优质的电力供应。
4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	国务院/2013年9月	将配电网发展纳入城乡整体规划,进一步加强城市配电网建设,实现各电压等级协调发展。到2015年,全国中心城市基本形成500(或330)千伏环网网架,大部分城市建成220(或110)千伏环网网架。推进城市电网智能化,以满足新能源电力、分布式发电系统并网需求,优化需求侧管理,逐步实现电力系统与用户双向互动。以提高电力系统利用率、安全可靠水平和电能质量为目标,进一步加强城市智能配电网关键技术研究及试点示范。
5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发电运行调节管理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4年5月	电力调度机构应根据电网结构、发电机组技术条件和性能情况,按照保证安全、经济高效和兼顾公平的原则,安排发电机组参与电力系统调峰、调频、调压、备用。
6	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强电力企业安全风险预控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	国家能源局/2015年1月	结合生产实际,实现体系本土化和专业化。电力企业安全风险体系建设应基于本单位安全生产管理现状,能够切实解决安全生产实际问题。在建设过程中,要结合电力安全生产传统有效的管理方法和手段,对国际上先进的安全管理体系要加以消化和吸收,坚持传承和创新并重,实现体系本土化和专业化,避免生搬硬套。各级各类人员的业务技能,包括管理技能、技术技能,是风险预控管理建设质量的最大制约因素,需要不断进行培

			训，提高体系专业化水平。
7	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2025》的通知	国务院/2015年5月	推动大型高效超净排放煤电机组产业化和示范应用，进一步提高超大容量水电机组、核电机组、重型燃气轮机制造水平。推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装备、先进储能装置、智能电网用输变电及用户端设备发展。突破大功率电力电子器件、高温超导材料等关键元器件和材料的制造及应用技术，形成产业化能力。
8	《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年）》	国家能源局/2015年7月	明确2015-2020年，国家计划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不低于2万亿元。
9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智能电网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2015年7月	到2020年，初步建成安全可靠、开放兼容、双向互动、高效经济、清洁环保的智能电网体系，满足电源开发和用户需求，全面支撑现代能源体系建设，推动我国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带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形成有国际竞争力的智能电网装备体系。
10	《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展改革委/2015年8月20日	着力解决配电网薄弱问题，提高新能源接纳能力，推动装备提升与科技创新，加快建设现代配电网设施与服务体系。
11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5年8月	本着“既利当前、又益长远”的思路，逐步提升电缆覆盖水平，在符合条件的区域，结合市政建设，有序推进电力电缆通道建设，落实电缆管孔预埋与战略布点，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明确各类供电区域、各类城市隧道、排管、沟槽和直埋等电力电缆通道建设要求。积极探索提高电缆建设运行维护水平，降低全寿命周期成本。
12	国家电网年中会议	国家电网/2016年7月	加快各级电网协调发展，全力推进特高压等重点工程，加强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和城镇配电网建设，加快智能电网重点工程建设，提升电网建设管控能力，推动构建全球能源互联网。

### 3、行业发展概况

热镀锌钢构件作为用于输电网、高中压配电网线路的基础材料，是国家电网高压输电线路提供配套产品，受电力行业发展影响较大。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发展的初级阶段，各项基础设施都不是很完善，特别是电力行业，虽然电力基础设施投资每年都在不断增长，但是区域发展不平衡、生活用电比重偏低等问题依然存在。为了更好地解决这些基础设施问题，国家在每一个“五年规划”都会将电力行业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放在非常重要的位置。在电网建设投资力度不断加大、大规模铁路建设投入以及国家高速公路网建设等诸多利好因素的推动，加之国外市场对我国镀锌产品的大量需求，镀锌产品的市场前景极其广阔。

#### 4、行业发展模式及特征

热镀锌产品作为重要基础材料被大量使用，产品广泛应用于输电线路、电气化铁路、通讯系统、交通设施、新能源（工农业结构钢）和城市建筑等领域。通常情况下，电力设计部门按照国家标准选用相应设备和材料，而电网建设单位采用招投标等方式进行设备和材料采购，故行业内的企业通常会以招投标方式获得生产订单，根据投标情况和技术标准要求，“以销定产”方式组织生产。

本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尤其是与电力建设发展密切相关。经济继续高速增长、电力需求增加、电网建设投资加大等使得镀层钢丝、钢绞线的消费需求增加；此外，在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随着其他基础建设的投资力度加大，也会增加热镀锌的市场需求。我国宏观经济状况基本良好，铁塔行业具有较长的景气周期。

热镀锌产品的运输方式和运输成本影响其销售区域分布，靠近终端用户的生产厂商具有明显的地域竞争优势，可以节省大量的运输成本，有效增加在区域市场内的竞争力。

通常情况下，电网建设主设备材料招标第一季度较少，因此，本行业第二季度到第四季度是行业旺季。

## （二）市场规模及发展前景

热镀锌产品被广泛应用于输电网、电气化铁路、高速公路护栏、光伏支架及城市建筑等诸多领域。在电网建设投资力度不断加大、大规模铁路建设持续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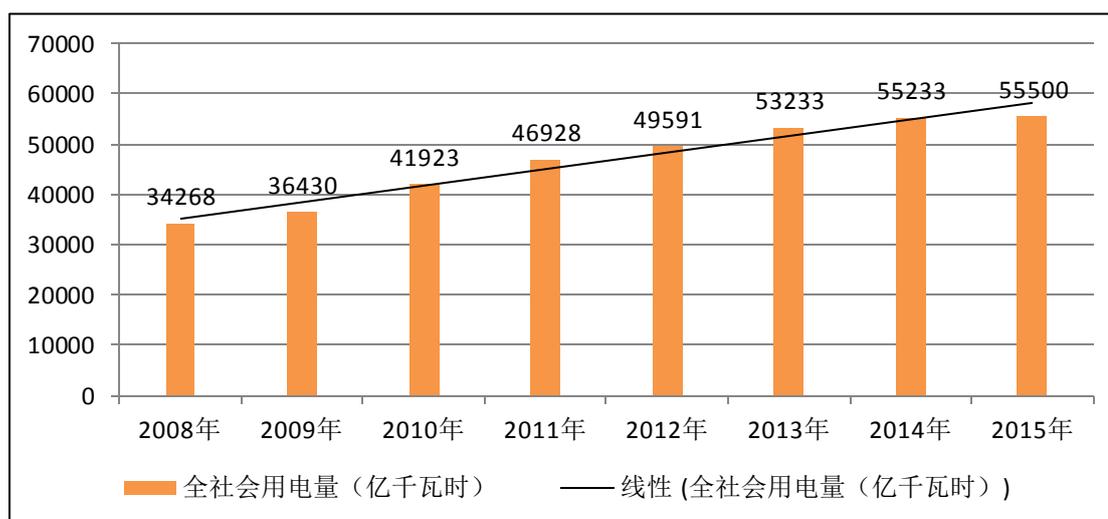
以及国家高速公路网建设等诸多利好因素的推动下,加之国外市场对我国热镀锌产品的大量需求,该系列产品的市场前景极其广阔。

### **1、电网建设对热镀锌钢构件的市场需求**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和社会的快速发展,全社会对于电力的需求不断增加。根据国家能源局的统计数据,2012年-2015年,我国全社会电力用电总量分别为49591亿千瓦时、53233亿千瓦时、55233亿千瓦时、55500亿千瓦时,电力需求继续稳定地维持在较高水平,并保有一定的增长。

图 2-1：2008-2015 年我国全社会用电情况统计图

单位：亿千瓦时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电力需求继续维持高水平、保持增长的态势促进了电力投资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国家在加大电力建设投资规模的同时，也逐渐调整电源建设和电网建设的投资结构，着力解决电网薄弱的问题。“十二五”时期能源和电力发展规划也明确提出：电力建设要适应大规模跨区输电和新能源发电并网的要求，加快现代电网体系建设，进一步扩大西电东送规模，完善区域主干电网，发展特高压等大容量、高效率、远距离先进输电技术，依托信息、控制和储能等先进技术，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切实加强城乡电网建设与改造，增强电网优化配置电力能力和供电可靠性。同时规划还提出了提出了四项举措，其中第一条是制定全国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2015年全国能源消费总量和用电量分别控制在40亿吨标煤和6.15万亿千瓦时左右。根据国家能源局的统计数据，2012—2014年，全国电网基本投资完成额分别为19274亿元、21588亿元、22337亿元。经过近些年全国电网投资的不断增加，我国电网输电、配电能力持续上升。以2014年为例，全国基建新增220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长度和变电设备容量分别为3.61万千米和2.24亿千伏安。

大规模电力建设投资为相关电力设备制造企业创造了巨大的市场需求，也带动了热镀锌钢构件产业的快速发展。基于我国经济“新常态”的发展态势和电网领域高水平投资态势，我国热镀锌钢构件、热镀锌角钢塔、热镀锌吊管等产品的产量均有大幅度增加。

近几年我国经济发展步入结构转型期，经济增速趋缓并稳定在中高速的发展态势。受电力供求增速总体下滑及产业结构加快调整的影响，我国发电量和用电量增速双双放缓，2012年后电力消费增速逐年快速下滑，2015年仅增长2.5%。为了应对危机，中央政府近几年逐渐加大电力基础设施的投资力度。国家电网公司在“2009年特高压输电技术国际会议”上提出，将按照统筹规划、统一标准、试点先行、整体推进的原则，在加快建设由1000千伏交流和±800千伏、±1000千伏直流构成的特高压骨干网架，实现各级电网协调发展的同时，分阶段推进智能电网的发展，力争到2020年全面建成统一的智能电网。

展望未来，我国电力需求将在现有基础上翻一番，电力投资将达数万亿。按照党的“十七大”提出的到2020年我国实现人均GDP比2000年翻两番的增长目标（即GDP年均增长率不低于7.8%）和我国GDP增长率与发电量增长率之间关系的历史数据，我国电力需求长期较快增长的趋势没有改变；同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用电水平依然很低。目前，我国配电网普遍提高了供电能力，但随着我国城市化率不断提高，对供电可靠性和供电质量的要求更高，相对发达国家停电以分钟计，我国供电可靠率仍有不小的差距。根据国家电网公司最新预测，至2020年，我国电力需求将达到7.7万亿千瓦时，发电装机达到16亿千瓦，届时我国电力投资有望达到11万亿，电网总投资达到5.5万亿元。

根据对电力行业镀锌铁塔线需求的跟踪，结合国家电网的发展规划以及“特高压和智能电网建设”趋势分析预测，至2020年，我国电力建设对镀层铁塔的市场总需求将达到600万吨左右。

## 2、行业需求状况

热镀锌也叫热浸锌和热浸镀锌，是一种有效的金属防腐方式，主要用于各行业的金属结构设施上，是将除锈后的钢件浸入500℃左右融化的锌液中，使钢构件表面附着锌层，从而起到防腐的目的。由于大型输电网络长期暴露户外，如不进行有效防护，很容易受到腐蚀，进而影响输电网络的供电效率。目前用于大型输电线的各类钢构件在安装前须经过金属表面热处理等方式以达到金属防腐的目的。

热镀锌钢构件的发展状况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其下游行业的发展情况，铁塔作为大型输电网络建设的重要部分，其行业需求状况将直接决定热镀锌的未来发展趋向。

#### (1) 国内电力铁塔市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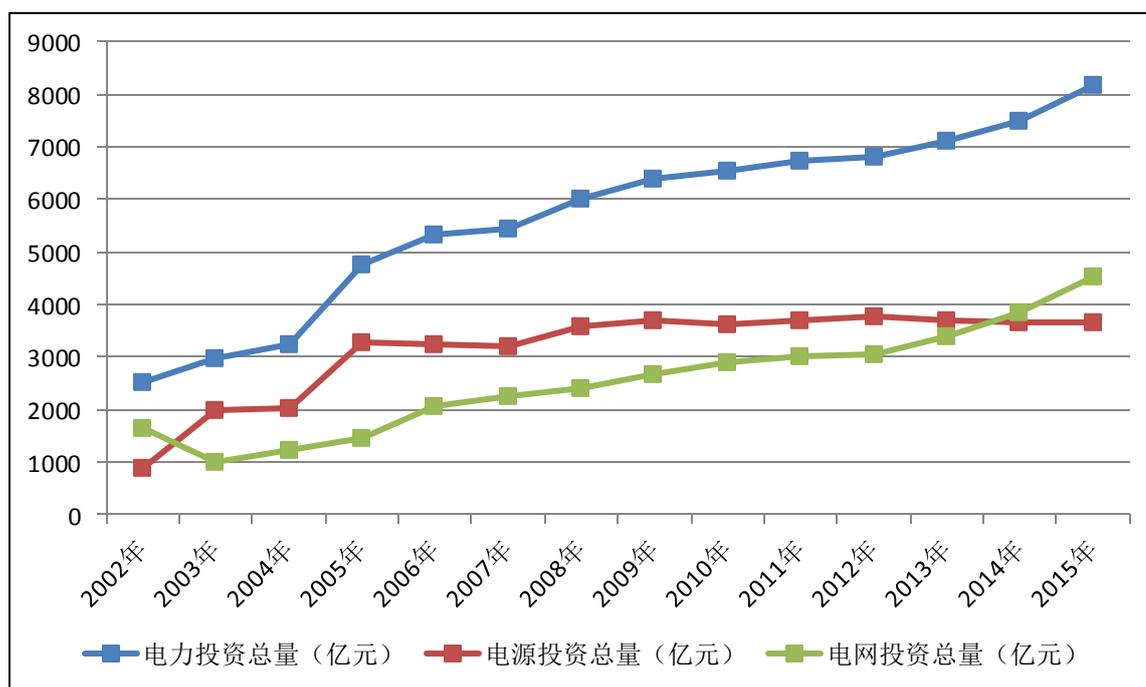
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对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影响巨大。电力在我国属于稀缺资源，一直处于供不应求状态，电力市场需求旺盛。

##### ① 国内电力铁塔市场需求

我国电力供应长期趋于紧张，电站装机容量不足是一个重要原因，但是更多的还在于电网建设的滞后性。根据国外发达国家经验，输配电资产通常大于发电资产，输配电资产和发电资产比例一般为 6:4。而我国发电资产却是输配电资产的 1.2-2 倍。就投资而言，电网投资应占全行业投资的 50%左右，但我国目前电网投资在行业固定投资中比例大都低于 30%。电力短缺的另一个原因是电网结构薄弱、容量不足及老化严重，加大输配电的投资是我国电力投资政策的重点。按照电力建设的规律，大规模电厂建设必然要求输变电工程高速发展。此外，随着电网电压等级的提高，输变电设备对发电设备的配套定额也呈增加之势。因此，输变电设备将随着发电设备的增长而增长，铁塔作为输变电设备的核心部件面临着较大的发展空间，这也意味着热镀锌钢构件未来较广阔的发展前景。

图 2-2: 2002-2015 年全国电力系统投资情况统计图

单位: 亿元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网站、中国产业信息网

从上图可以看出, 2002 年以来, 全国电力投资持续增长, 但我国电网建设薄弱、滞后已是不争的事实, 为此, 电力工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加强电网的规划与建设, 深化电力体制改革, 尽快扭转我国电网建设薄弱、滞后的局面, 以确保电力工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国家对电网投资的力度不断扩大, 电网改造及新建将直接带动对电力系统钢构件铁塔及热镀锌钢构件的需求。

## ② 国内电力铁塔市场分析

根据中国能源网披露的信息, 从 2012 年至 2015 年电网和电源累计投资情况来看, 我国电网与电源投资的比重约为 41: 59, 而世界主要发达国家约为 60: 40, 我国电网建设严重滞后于电源建设。电网建设长期滞后, 输变电设备老化严重, 电网网架薄弱, 对当前电网安全稳定和经济运行造成较大的影响。加强技术改造和加快电网建设就显得尤为重要, 为此, 政府加大了投资力度, 有效刺激了全国电力供应和电网建设。随着电网建设和改造的不断升级, 将增加对铁塔产品的需求, 进而提升热镀锌钢构件产品的需求量。

电力工业经过近年不懈努力取得的相对缓和的平衡仍然是低水平的、脆弱的和暂时的, 考虑到未来经济持续增长的预期, 以及电力结构、备用容量和电力建

设周期等特征，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我国电力设备投资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

根据《全国电力行业发展规划及 2020 年远景目标》，到 2020 年，我国将建成“四横六纵多受端”的特高压输电网络，中国对特高压电网的投入也将达到 4060 亿元，其中交流输电线路为 2560 亿元，直流输电线路为 1500 亿元。

在国家持续加大电网投资的政策背景下，输变电设备的升级换代、大容量输电线路建设及改造、城网改造和农网完善等都将给铁塔行业带来巨大的增长空间，也为热镀锌钢构件产业的发展带来了更大的发展机遇。

## （2）国际电力铁塔市场需求

全世界无论是发达国家或地区还是发展中国家或地区，都面临着电力能源的短缺问题，全世界用电量将持续增长。根据美国能源部 2006 年发布的《国际能源展望》预计，2015 年全世界的用电量将达到 216990 亿千瓦时，到 2030 年将进一步增加到 301160 千瓦时；2030 年全世界发电装机容量将增加到 63.49 亿千瓦。因此，在电力能源建设中扮演“高速公路”角色的高压、超高压输电线路的建设必然成为重点发展的基础设施项目。而输电铁塔是输电线路最大的投资部分，预计未来 10 到 20 年，国际输电铁塔市场必将呈现出旺盛的需求趋势。预计从 2016 年到 2026 年，国际输电塔市场年均需求将从目前的 1900 万吨逐渐增加到 2500 万吨左右。（资料来源：《中国机电经贸》2016 年第一期）

由于发达国家劳动力成本的提高，铁塔生产已逐渐转移到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发展中国家。目前国际铁塔市场的主要供应国是中国、印度和土耳其。土耳其由于加入欧盟后劳动力成本增加，已经不具备相应的产品竞争力。印度由于国内市场需求出现了供不应求的局面，而且其销售价格平均高于中国同类产品 200-300 美元，同样不具备相应的产品竞争力。由于中国目前已经是世界第一大钢铁生产国，各种铁塔的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并且国内一些大型铁塔生产企业已经拥有与发达国家同行业相近的技术和装备水平，因此，中国铁塔企业在国际市场上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向中国采购铁塔产品的海外公司呈不断增长态势。

##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产业政策的支持

热镀锌钢构件等相关输电基础设施的研发和应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鼓励类项目。热镀锌钢构件作为国家加强电网建设的重要基础设施，其镀层的防腐技术可以适应多种环境条件，可有效提高输电效率、降低能耗，符合建立“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的理念，有利于整个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作为电网建设的重要材料，热镀锌钢构件的生产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指出：“积极发展电力：加强电网建设，建设西电东送三大输电通道和跨区域输变电工程，扩大西电东送规模，继续推进西电东送、南北互济、全国联网。加强区域、省级电网建设，同步发展输配电网，加强城乡电网建设和改造，完善城乡配电网，扩大供电范围，确保供电安全”。

电力行业和通信行业作为支持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基础性产业，获得国家政策支持，而作为该两大行业配套的铁塔行业，必将获得广阔的发展空间。

### (2) 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的要求越来越高

随着西电东送、南北互供和全国联网的输电网建设发展，高压、超高压输电线路的长度也不断增加，对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的要求也越来越高。截至 2014 年年底，全国电网 220 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回路长度、公用变电设备容量分别为 57.20 万千米、30.27 亿千伏安。输电线路作为电力行业的重要基础设施，其安全可靠直接影响电网的安全运行。由于输电线路的架空导线、架空地线等部件长期运行在野外，易受到各种恶劣环境的腐蚀破坏，因此必须要提高综合防腐性能。金属镀层技术能够提高输电线路设备或材料的防腐性能，对改善电网安全运行有着积极的作用。

### (3) 市场需求旺盛

无论国内国际环境，世界各国都把注意力集中在了本国或本地区的经济建设方面，而经济发展的基础就是能源、交通、通信等，其中电力建设和通信建设是

经济发展不可或缺的要害，而铁塔产品恰恰是这两个基础建设方面占投资比重很高的设备。近年来铁塔产品的需求量逐年攀升，国内需求量年均达到了 500 万吨以上，国际市场年均达到了 1800 万吨以上。跨国公司的全球采购战略将推动国内热镀锌行业钢构件加工企业的飞速发展。

#### (4) 国产大型成套设备的配套能力增强

铁塔生产需要大型设备如大型数控冲床和钻床、大型液压折弯机、大型热浸镀锌镀池等，而这些加工制造设备过去主要依赖进口。近年来，随着我国加大对装备制造业的投资，国产大型成套设备的供给能力大幅提高，配备大型成套设备的成本已经降低，从而推动热镀锌钢构件加工企业的发展进程。

## 2、不利因素

### (1) 行业发展整体水平偏低

近几年，热镀锌钢构件行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但目前国内从事热镀锌钢构件加工工艺的仍以铁塔生产企业为主，其平均规模仍然偏小，行业集中度偏低。行业内现代化大型铁塔制造厂商与小厂商并存的格局依然存在。多数小型铁塔企业生产经营粗放，使用工艺和装备比较落后，在规模和产品质量上与大型铁塔生产企业相差甚远。行业发展中存在的结构性矛盾不利于行业整体竞争能力的提高。

### (2) 缺乏自主品牌

虽然我国目前已经是热镀锌钢构件产品的制造大国，但是在市场上能够形成自主品牌的企业还非常少。因为整个行业仍处于综合利用率较低、经济效益较差、初级产品产能过剩、高附加值产品比例较低的阶段，自主品牌难以形成。“十三五”期间，我国热镀锌钢构件材料行业将以《中国制造 2025》为行动纲领，加快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步伐，加大科研创新力度，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大力发展中高档产品，同时力争打造一批在国内外有影响力的自主强势品牌，提高我国热镀锌钢构件行业在国际市场上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 (3) 原材料价格波动

热镀锌钢构件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锌锭，其价格近年来也宽幅波动，使得制造成本上升。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进一步成为制约国内热镀锌行业发展的瓶颈。

#### （四）基本风险特征

##### 1、行业政策风险

为了应对工业转型升级的结构性调整要求，国家和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推动电力输送基础设施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带动了镀层材料需求的不断增长。未来，若因经济形势变动或者国家战略调整，使得产业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则不利于合金镀层材料行业持续稳定发展。

#####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现阶段，整个热镀锌加工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准入门槛较低，使得越来越多的投资者进入热镀锌钢构件及相关产品的加工和销售市场中。再者，目前我国热镀锌钢构件生产行业还没有形成突出的品牌效应，低价、低利润竞争是许多中小企业的生存现状，容易引起后续进入企业的低价无序竞争，使行业平均利润下降。此外，低端镀层材料产能过剩，高端产品研发不足，种种问题制约着镀层材料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对公司未来发展有一定影响。

##### 3、环境保护风险

热镀锌加工工艺在生产过程中涉及到酸洗等工艺，会产生废气、废水和废物等“三废”，如果处理不当会污染环境。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及环保政策日趋完善，政府可能在将来出台更多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从而造成该行业环境保护支出相应增加。

####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市场占有率和市场地位

公司创建并投产于2008年7月，下有一家全资子公司，是目前国内生产规模较大的热镀锌钢构件生产基地之一。企业注册资本金4518万元，年生产能力

超过 20 万吨，年销售额超 1 亿元。公司根据多年行业经验积累，开发出了自主的国内较为先进的热镀锌加工工艺配方，拥有完备的镀锌生产流水线，配备多套大型设备，并通过 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 标准认证，为生产质量上乘，性能优良的热镀锌钢构件提供了可靠的保障，也为公司未来拓宽市场空间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目前，公司已与江苏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江苏常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等大中型企业建立了长期协作关系，并成为其优质供应商，取得了客户比较广泛的信赖和认可。

## 2、行业内其他企业

热镀锌钢构件主要用于输电网、高中压配电网线路，作为支撑基础材料。作为电力行业的上游产业，目前国内从事热镀锌钢构件的企业数量整体较多，但是形成一定规模并且具有自主研发能力的品牌企业数量较少。目前国内专门从事热镀锌钢构件加工的企业不多，主要系一些钢构件及用于输电线铁塔制造企业将其作为整个生产过程的其中一套工序，其中比较有代表性的公司如下：

###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注册资本 12207 万元。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钢帘线、胶管钢丝产品和镀锌钢丝、钢绞线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是河南省大型重点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全国最大的镀锌钢丝、钢绞线生产厂家。公司于 200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成功上市，股票简称“恒星科技”、股票代码“002132”。近年来，公司业绩稳定增长，2012 年-2014 年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9.4 亿元、17.5 亿元、18.8 亿元，截止 2016 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9 亿元，在行业中占据较强优势。

### （2）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注册资本 4168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生产和销售铁塔、钢管塔、架构、管道和钢管柱及建筑用轻钢厂房、停车设备，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铁塔。公司于 201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成功

上市，股票简称“齐星铁塔”、股票代码“002359”。近年来，公司业绩稳定增长，截止 2016 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 亿元，在行业中占据较强优势。

公司目前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共有 7 条工艺较为先进的热镀锌加工线，可生产 5 大类 15 个规格品种的产品，是国内金属表面热处理行业细分综合实力较强的企业。

### **3、公司竞争优势**

#### **(1) 成本优势**

本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成本优势。本公司地处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外来务工劳动力成本较低，交通运输成本较低，能源供应价廉。在成本管理方面，公司摸索出一套成本管理模式，实现了生产过程中成本的精细化管理；同时，公司通过在热镀锌加工领域多年的生产经营，培育了成熟的原材料采购渠道，产品成本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 **(2)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成立于 2008 年，经过 8 年经营发展，公司热镀锌产品在客户心中建立了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积累了稳定的客户群体。为多家大型电力设备企业长期配套供货，包括江苏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江苏常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等大中型企业。公司产品质量稳定、种类齐全，可以同时满足高、中、低端各个消费群体的不同需求，得到了下游客户企业的一致认可。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热镀锌钢构件的加工和销售，在业内具备较高的知名度，综合竞争优势明显。

#### **(3) 售后服务优势**

优质的售后技术服务是产品销售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具有多年的金属制品的生产销售经验，建立了畅通的销售服务网络，拥有一批可从事售后相关服务的生产人员，与国外同行业公司相比，售后技术服务成本低廉，服务较为便捷。

### **4、公司竞争劣势**

### **(1) 融资渠道单一、程序复杂**

资金规模和融资渠道有限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为了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需要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不断改进工艺流程和技术，调整产品结构优化升级。目前，公司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股东投入、自身利润积累以及银行借款，融资能力略显不足。资金瓶颈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导致公司在技术、产品和服务方面的优势得不到充分发挥。

### **(2) 产品品牌效应有待加强**

目前，公司虽然在热镀锌钢构件行业处于一定的地位，并且凭借其多年的发展已经建立起一定的工艺和品牌优势，但是对品牌建设和产品宣传方面重视不够，仍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技术优势减弱、创新性减弱、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 **(3) 受上下游行业影响较大**

镀锌的生产原料主要是锌锭，虽然近几年我国锌锭产品价格整体上趋于稳定，但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其单月价格波幅较大，原料价格的不稳定会导致成品销售价格的下降，给企业正常运营带来较大风险。此外，因为我国经济周期性调整，制造业相对萎缩，全国社会用电需求量下降，导致电力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速度趋缓，从而影响镀锌钢构件等电力基础设施材料的发展。

## **5、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为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保持经营业绩稳定增长，实现进一步发展，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 **(1) 加强品牌建设、实行差异化竞争战略**

经过长期的市场开拓，公司目前已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客户群。未来3到5年，公司在继续巩固现有市场的同时，加大供品牌建设的人力、物力投入，自创品牌“盈丰”；同时整合企业各项资源，拓展销售渠道，不断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市场竞争力。

### **(2) 加大研发力度、推进公司业务转型发展**

未来公司将着力从技术水平、研发投入、配套管理等方面的着手。通过设立工艺技术研发中心、系统搭建技术管理体系来优化公司加工工艺和产品线生产流程。

### **（3）依托资本市场，推动企业突破资金瓶颈、保障长远发展**

随着企业规模日益扩大，行业技术更新换代加快以及银行间接融资成本的不断上升，公司管理层已深刻认识到利用资本市场融资的重要性，通过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迈出公司资本市场融资的第一步。未来，公司将紧紧依托资本市场，通过多种融资方式突破现存的资金瓶颈，保障公司长远发展。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有限公司阶段

2008年4月25日，有限公司前身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2048300022255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成立。

2008年4月至2016年12月，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如下公司基本架构：

- (1) 有限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
- (2) 有限公司不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 (3) 有限公司不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成员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 (4) 有限公司设总经理1人，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

有限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历次股权转让、增资、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相应股东会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其它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2、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履行了以下程序：

(1) 2016年11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以2016年10月31日作为股份制改制的审计及评估基准日，并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审计机构，同意聘请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评估机构。

(2) 2016年12月6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

(2016)第101036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52,700,990.77元。

(3) 2016年12月7日，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林评字(2016)第214号《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2016年10月31日，盈丰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64,925,741.86元。

(4) 2016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确认审计及评估结果，同意以2016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52,700,990.77元按1.1665:1的比例折股。公司折股后的股本规模为45,18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7,520,990.77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5) 2016年12月25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钱永青、薛蔚、仇建国、徐剑林、刘丹萍、欧天权、姚建南、王连芳、夏菊凤、李建青、谢洪、黄生龙、杨继伟、薛小卫、王蓉、孙丽霞、包建培、薛蕾、董君、施小青、李海艳、姜立杰、范育旗、刘太平、赵贻松作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股份公司名称定为“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6) 2016年12月9日，Z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10100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确认盈丰有限全体股东已将盈丰有限截至2016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52,700,990.77元按1.1665:1的比例折成股份公司的股本451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共计股本4518万元，其余净资产7,520,990.77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7) 2016年12月13日，盈丰有限取得江苏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04000163)名称变更【2016】第12070024号《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使用名称为“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8) 2016年12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职工大会，同意选举施小青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9) 2016年12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

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聘任了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10) 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7年1月16日向盈丰股份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412674856083L的《营业执照》。

### 3、股份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1) 设立了公司权力机构股东大会，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

(2) 设立了董事会，并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

(3) 设立了监事会，并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由2名股东代表监事以及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监事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以及行使其他由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力；

(4) 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2名，并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

(5) 设立了董事会秘书，并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

(6) 除了以上提到的规章制度外，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

(7) 公司管理层接受了针对股份公司治理方面的相关辅导，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进行了深入学习。

## (二) 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立董事会及监事会，股权转让、增资、整体变更等均履行了相应的股东会决议程序，治理结构较为规范，但与此相对应的规章制度没有完

全建立起来，因此公司在治理机制的执行方面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公司在股东会召开程序上存在瑕疵，即未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前通知，但股东会的会议记录较为完整，决议内容都得到了有效执行。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布并通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召开的相关事宜，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等履行其权利和义务。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公司董事会发现，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的相关规章制度没有完全建立起来，公司在治理机制的执行方面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公司在股东会召开程序上存在瑕疵，即未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前通知，但股东会的会议记录较为完整，历次股权转让、增资、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其它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都得到了有效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例如：《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并对纠纷解决机制、表决回避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制度作出了规定。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不长，公司仍需加强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熟悉《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细则等规定，保障股东各项权利，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诉讼、仲裁、违法违规或受处罚情况

#### （一）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诉讼、仲裁、违法违规或受处罚情况

##### 1、诉讼、仲裁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存在的未决诉讼情形如下：

（1）公司作为原告诉被告溧阳市永强镀锌设备有限公司、鞍山市惠隆商贸有限公司、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产品责任纠纷一案，尚未审结，现正二审阶段。诉讼缘由为公司2015年4月1日与溧阳市永强镀锌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工业品买卖合同》，且合同明确约定锌锅材质为鞍钢股份有限公司所产XG08锌锅专用板。但溧阳市永强镀锌设备有限公司交付的锌锅在开始使用时便出现锌锅烧穿漏锌的严重问题，遂委托常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对产品进行检验，检验结果为不合格。遂公司启动诉讼，要求被告赔偿因此造成的各项损失总计977.1352万元。在一审过程中，溧阳市人民法院委托上海华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司法鉴定所对涉案产品进行了质量鉴定。鉴定意见为：“涉案锌锅所用材料的化学成分、超声波检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因涉案锌锅板材经过加热使用，故不能对其力学性能进行判定。”后，溧阳市人民法院依据此报告，出具了江苏省溧阳市人民法院(2015)溧商除字00599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了公司的诉讼请求。2016年8月17日，公司向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上诉状，要求撤销江苏省溧阳市人民法院（2015）溧商除字00599号民事判决书，重新判决被告承担因产品质量造成的公司损失977.1352万元。上诉的主要法律依据是：公司认为在一审中，溧阳市人民法院委托的上海华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司法鉴定所自身不具有超声波鉴定的资质，而将此鉴定转包给其他机构，而此转包机构并无司法鉴定资质，故该鉴定违法了法律的规定。

上述未决诉讼中，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的《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第九条规定：在诉讼中，对本决定第二条所规定的鉴定事项发生争议，需要鉴定的，应对委托列入鉴定人名册的鉴定人进行鉴定。鉴定人从事司法鉴定业务，由所在的鉴定机构统一接受委托。而一审中，溧阳市人民发院委托的鉴定机构将最重要的鉴定部分转包给了其他未取得司法鉴定资质的机构进行，明显违反了法律法规的规定，而溧阳市人民法院依据该无效鉴定结论作出的判决，必然存在瑕疵。故公司上诉理由充足，该案件二审查回重审概率较大，此未了结诉讼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亦不构成公司本次申请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除上述诉讼事项外，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违法违规的情形，亦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违法违规的情形。

## 2、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两例安全生产行政处罚、一例环保行政处罚及一例土地使用行政处罚。其中盈丰股份发生的两例安全生产行政处罚的相关情形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八）公司及子公司安全生产情况”；子公司常州银丰装备发生的一例环保行政处罚的相关情形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七）公司环境保护情况”之“3、子公司的环保情况”之“（3）子公司的环保守法情况”；子公司银丰装备存在的土地使用方面的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5月22日，金坛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坛国土资罚字2015第005号《土地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在2013年5月至2014年期间，超越批准范围，擅自占用朱林镇龙溪村集体土地建设，经测绘单位测绘，占用土地2116.8平方米，所占用的土地符合金坛市土地总体利用规划，行为属于超越批准范围，非法占用土地。对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处以31,752.00元的罚款。

该行政处罚系朱林镇镇政府要求公司加快项目建设所致，并非银丰装备故意非法占用土地。2016年12月12日，朱林镇镇政府为此出具了证明：“银丰装备在2014年的卫片执法中有3.175亩土地违法用地，主要原因是政府为了加快项目建

设的需要，而非企业违法”，同时，该罚款最终由朱林镇镇政府代为缴纳，故该项处罚不构成公司此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除上述行政处罚情形外，根据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所属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其子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质监等政府部门处罚的情况。

## **（二）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诉讼、仲裁、违法违规或受处罚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盈丰股份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违法违规或行政处罚案件。公司及其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钢构件的热镀锌加工与销售业务，自设立以来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加工、销售与服务体系，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正在办理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

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以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以及其他争议,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截至2016年12月15日,关联方占用资金已全部归还。为规范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出具《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承诺减少关联交易和资金占用行为。另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的承诺》,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 （五）机构分开情况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 五、同业竞争

### (一) 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008.00 万元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谷林路1号	建筑钢结构工程设计、制造、安装,钢结构设备安装、维修和售后服务;钢结构表面防火涂料施工;建筑工程技术咨询;钢材销售;金属屋面、墙面板的制造、安装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青直接持股 55% 且实际控制的企业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500.00 万元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谷林路1号	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的制造;建筑钢结构件加工制作,汽车停车设备及机械设备的制造、加工。	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青间接持股 55% 且实际控制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钢构件的热镀锌加工及销售业务。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均不存在重合的情形。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2016年12月常虹钢构、常虹宏丰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综上所述,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业务范围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在经营范围、业务定位等方面均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二）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经营范围	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中淳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谷林路1号	对外投资及管理，信息咨询。	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青之子钱卓直接持股100%、实际控制且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常州常虹瑞丰钢结构有限公司	2000.00 万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谷林路1号	钢结构件、工矿机电配件及其他金属构件制作、加工；钢材、五金工具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青之兄弟钱亦青持股100%且实际控制的企业
常州市大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钟楼区荷花池街道常新路1号11-1	室内外装饰施工（凭资质证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青之配偶徐平飞持股90%且实际控制的企业
常州嘉宏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60.00 万元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常武南路588号天安数码城B幢二单元301-11	税务代理；税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系本公司董事柳建平持股70%且实际控制的公司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江苏常州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二类），道路货物运输站（仓储、理货），停车服务，货运代理，货运配载。物流信息咨询服务。	钱卓（钱永青之子）54.45%，薛智烜（薛蔚之子）44.55%，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青云村民委员会1%

江苏中淳投资有限公司、常州常虹瑞丰钢结构有限公司、常州市大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常州嘉宏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在经营范围上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存在重合的情形。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

2016年12月江苏中淳投资有限公司、常州常虹瑞丰钢结构有限公司、常州市大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常州嘉宏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综上所述，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业务范围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在经营范围、业务定位等方面均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三）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青、薛蔚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公司外，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现在不存在，且在实际控制公司期间，亦不会以参股、控股、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方式从事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相同的业务；

（2）本人未来将不投资或参与可能与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或业务经营；

（3）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若本人未来控制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人不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4）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产品或服务与公司发生竞争的，本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停止生产或提供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存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如对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意赔偿公司遭受的损失。”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公司外，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现在不存在，且在实际控制公司期间，亦不会以参股、控股、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方式从事与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相同经营范围的业务；

（2）本人未来将不投资或参与可能与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或业务经营；

（3）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若本人未来控制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人不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4）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产品或服务与公司发生竞争的，本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停止生产或提供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将存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如对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意赔偿公司遭受的损失。”

##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 （一）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 1、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明细如下所示：

关联方	年度	期初数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数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	7,448,625.29	-	7,448,625.29
	2015 年度	7,448,625.29	28,937,951.59	70,000.00	36,316,576.88
	2016 年 1-10 月	36,316,576.88	12,525,312.10	48,841,888.98	-
江苏常虹宏丰	2014 年度	-	23,700,000.00	-	23,700,000.00

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23,700,000.00	-	19,000,000.00	4,700,000.00
	2016 年 1-10 月	4,700,000.00	4,750,000.00	4,700,000.00	4,750,000.00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	5,863,498.59	3,500,000.00	2,363,498.59
	2016 年 1-10 月	2,363,498.59	6,048,118.80	8,411,617.39	-
仇建国	2015 年度	-	650,000.00	550,000.00	100,000.00
	2016 年 1-10 月	100,000.00	770,000.00	870,000.00	-
欧天权	2014 年度	-	100	-	100
	2015 年度	100	-	100	-
	2016 年 1-10 月	-	801,740.21	801,740.21	-

上述公司向关联方拆出款项属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积极清理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余额 4,750,000.00 元属于资金占用，2016 年 12 月 15 日，宏丰电力已归还上述款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 2、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了防止今后可能发生的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对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承诺减少关联交易和资金占用行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的承诺》，股份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二）公司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类型
江苏常虹钢结构	1,000.00	2015/11/19	2016/11/19	是	短期借款

工程有限公司	400.00	2016/1/6	2017/1/6	是	短期借款
合 计	<b>1400.00</b>	—	—	—	—

报告期内，公司曾经为关联方常虹钢构 14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业务发生银行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2016 年 11 月 14 日和 2016 年 11 月 29 日，关联方常虹钢构已将上述两笔借款全额偿还，公司对其担保已经解除。2016 年 12 月 12 日，华夏银行出具《担保事项说明》：“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虹盈丰”）与本行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C217（高保）20150034 号），常虹盈丰为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虹钢构”）在 C217（融资）20150034 号《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24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 2015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经本行查询，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常虹钢构在 C217（融资）20150034 号《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14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14 日和 2016 年 11 月 29 日，常虹钢构已全额偿还上述 1400 万元借款。截至本《担保事项说明》出具之日，常虹盈丰与本行签订的 C217（高保）2015003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到期，常虹盈丰在本行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为任何债务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司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就对外担保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未来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对外担保决策程序，规范关联担保情况。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合计持股比例 (%)
钱永青	董事长	22,000,000	-	48.69

薛蔚	董事、总经理	18,000,000	-	39.84
仇建国	董事、副总经理	1,300,000	-	2.88
欧天权	董事、副总经理	700,000	-	1.55
柳建平	董事	-	-	-
李建青	监事会主席	120,000	-	0.27
杨继伟	监事	50,000	-	0.11
施小青	职工代表监事	20,000	-	0.04
姚建南	财务总监	200,000	-	0.44
王蓉	董事会秘书	50,000	-	0.11
合 计		<b>42,440,000</b>	-	<b>93.94</b>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经核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杨继伟之配偶王连芳持有本公司150,000股份，占比为0.33%。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承诺》。详见本节“五、同业竞争”之“（三）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承诺》，内容如下：

“（1）在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若本人未来控制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2）本人将严格遵守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盈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盈丰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及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为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承诺》，内容如下：

“（1）在作为董事/监事/高管期间，若本人未来控制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2）本人将严格遵守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不会利用董事/监事/高管地位及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3、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为避免关联方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承诺》，

内容如下：

“（1）自本承诺出具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与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发生的经营性往来中，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的资金。并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

（2）严格限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与公司在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占用资金，不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3）不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要求公司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A、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B、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C、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D、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E、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偿还债务；F、其他方式将公司的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4）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占用公司资金的，本人承诺立即返还资金，并赔偿公司相当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四倍的资金占用费。”

为避免关联方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承诺》，内容如下：

“（1）自本承诺出具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与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发生的经营性往来中，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的资金。并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

（2）严格限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与公司在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占

用资金，不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3) 不利用董监高身份要求公司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A、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B、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C、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D、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E、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偿还债务；F、其他方式将公司的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4) 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占用公司资金的，本人承诺立即返还资金，并赔偿公司相当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四倍的资金占用费。”

为避免关联方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承诺》，内容如下：

“（1）自本承诺出具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与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发生的经营性往来中，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的资金。并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盈丰股份及其子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

（2）严格限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与公司在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占用资金，不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3）不利用股东身份要求公司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A、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B、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C、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D、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E、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

关联方偿还债务；F、其他方式将公司的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4）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占用公司资金的，本人承诺立即返还资金，并赔偿公司相当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四倍的资金占用费。”

#### 4、关于竞业禁止的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关于竞业禁止的声明》，内容如下：

“1、本人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和法律规定的行为，不存在竞业禁止相关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2、本人不存在侵犯原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钱永青	董事长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青直接持股 55% 且实际控制的企业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青间接持股 55% 且实际控制的企业
		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薛蔚	董事 总经理	常州市宝嘉龙酒业有限公司[注]	监事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薛蔚直接持股 25% 的企业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薛蔚兼职的公司
		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仇建国	董事 副总经理	常州市宝嘉龙酒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薛蔚直接持股 25% 的企业
		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欧天权	董事 副总经理	-	-	-
柳建平	董事	常州嘉宏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本公司董事柳建平直接持股 40% 且实际控制的公司

		江苏财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柳建平直接持股 5% 且任职董事的公司
		海柯蓝（常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本公司董事柳建平任职监事的公司
李建青	监事会主席	-	-	-
杨继伟	监事	-	-	-
施小青	职工代表监事	-	-	-
姚建南	财务总监	-	-	-
王蓉	董事会秘书	-	-	-

注：2016年12月13日，宝嘉龙酒业取得常州市钟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zc1001）公司备案[2016]第12120004号《备案通知书》，清算组备案已通过核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注销流程正在进行中。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七）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如下：

#### 1、董事的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1名。2008年3月2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钱永青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设董事会，2017年1月，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钱永青、薛蔚、仇建国、欧天权、柳建平担任第一届董事，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钱永青为董事长，任期均为三年。

## 2、监事的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1名。2008年3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韩新华为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6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免去韩新华监事职务，选举仇建国为有限公司监事。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设监事会，2017年1月，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李建青、杨继伟为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推选施小青为职工代表监事，三人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建青为监事会主席，任期均为三年。

##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总经理一人。自2008年3月24日至2016年12月，有限公司总经理均由薛蔚担任。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设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职，2017年1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薛蔚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仇建国、欧天权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王蓉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姚建南任公司财务总监。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有变化，但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 一、审计意见

公司2016年1-10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10103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一）合并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493,929.14	5,901,971.80	946,372.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587,371.85	220,000.00	1,325,064.37
应收账款	57,453,236.24	56,212,594.51	62,597,992.86
预付款项	2,494,680.70	3,198,576.39	3,560,173.5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888,508.95	44,202,224.36	32,847,656.01
存货	49,733,054.42	38,246,316.48	38,772,686.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0,650,781.30</b>	<b>147,981,683.54</b>	<b>140,049,945.7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7,058,200.26	37,155,071.70	34,695,583.92
在建工程	-	-	28,133.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9,760,320.49	9,916,851.65	10,126,490.8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987,646.91	2,044,577.77	3,094,64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6,558.76	790,562.38	690,110.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1,812,726.42</b>	<b>49,907,063.50</b>	<b>48,634,962.69</b>
<b>资产总计</b>	<b>182,463,507.72</b>	<b>197,888,747.04</b>	<b>188,684,908.48</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700,000.00	70,400,000.00	48,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7,024,522.07	47,309,836.10	74,776,233.36
预收款项	1,758,413.15	7,534,507.68	2,680,052.15
应付职工薪酬	1,380,836.68	1,578,019.13	1,198,250.98
应交税费	5,998,961.14	4,949,966.02	2,989,485.6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78,568.86	78,568.86
其他应付款	23,153,422.07	39,814,916.46	15,468,229.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28,016,155.11</b>	<b>171,665,814.25</b>	<b>145,890,820.2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128,016,155.11</b>	<b>171,665,814.25</b>	<b>145,890,820.27</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45,18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518,000.00		20,00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519,927.08	519,927.08	318,664.21
未分配利润	8,229,425.53	5,703,005.71	2,475,424.00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4,447,352.61</b>	<b>26,222,932.79</b>	<b>42,794,088.21</b>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4,447,352.61</b>	<b>26,222,932.79</b>	<b>42,794,088.2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82,463,507.72</b>	<b>197,888,747.04</b>	<b>188,684,908.48</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61,293,863.42</b>	<b>159,038,372.72</b>	<b>130,082,642.69</b>
减：营业成本	142,444,586.72	139,536,684.26	113,101,784.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8,837.19	569,404.81	324,976.10
销售费用	4,679,505.80	5,409,028.55	6,878,795.47
管理费用	5,479,156.27	4,806,738.55	3,281,595.62
财务费用	3,644,983.17	2,915,162.53	2,473,919.83
资产减值损失	863,985.47	401,807.67	-791,482.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672,808.80</b>	<b>5,399,546.35</b>	<b>4,813,053.62</b>
加：营业外收入	109,420.20	28,470.00	7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314,291.56	829,827.52	263,235.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04,245.16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467,937.44</b>	<b>4,598,188.83</b>	<b>4,619,818.10</b>

减：所得税费用	941,517.62	1,169,344.25	977,659.07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526,419.82</b>	<b>3,428,844.58</b>	<b>3,642,159.03</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26,419.82	3,428,844.58	3,642,159.03
少数股东损益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526,419.82</b>	<b>3,428,844.58</b>	<b>3,642,159.03</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26,419.82	3,428,844.58	3,642,159.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七、每股收益：</b>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7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17	0.18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852,747.77	206,080,624.02	131,967,735.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67,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6,156.51	3,945,180.29	2,122,943.1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3,688,904.28</b>	<b>210,025,804.31</b>	<b>134,157,678.5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837,020.92	179,319,185.55	122,541,852.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96,977.66	16,232,117.63	11,412,057.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03,451.59	4,559,018.94	2,744,168.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6,735.94	5,888,838.60	5,178,589.3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2,654,186.11</b>	<b>205,999,160.72</b>	<b>141,876,667.5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965,281.83</b>	<b>4,026,643.59</b>	<b>-7,718,989.0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9,538.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9,538.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77,097.52	13,825,770.33	18,055,777.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277,097.52</b>	<b>13,825,770.33</b>	<b>18,055,777.4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277,097.52</b>	<b>-13,796,232.33</b>	<b>-18,055,777.4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698,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900,000.00	107,900,000.00	74,07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598,754.24	129,448,996.72	34,512,243.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31,196,754.24</b>	<b>237,348,996.72</b>	<b>108,587,243.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900,000.00	62,500,000.00	43,3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20,012.56	3,234,420.39	2,438,571.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22,404.99	157,209,388.44	36,937,658.2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1,042,417.55</b>	<b>222,943,808.83</b>	<b>82,751,229.6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154,336.69</b>	<b>14,405,187.89</b>	<b>25,836,013.3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088,042.66</b>	<b>4,635,599.15</b>	<b>61,246.8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1,971.80	946,372.65	885,125.7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493,929.14</b>	<b>5,581,971.80</b>	<b>946,372.65</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1-10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519,927.08	5,703,005.71	-	26,222,932.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519,927.08	5,703,005.71	-	26,222,932.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80,000.00	518,000.00	-	2,526,419.82	-	28,224,419.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526,419.82	-	2,526,419.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180,000.00	518,000.00	-	-	-	25,698,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5,180,000.00	518,000.00	-	-	-	25,69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项目	2016年度 1-10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股份制改造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 其他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45,180,000.00</b>	<b>518,000.00</b>	<b>519,927.08</b>	<b>8,229,425.53</b>	-	<b>54,447,352.61</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318,664.21	2,475,424.00	-	42,794,088.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318,664.21	2,475,424.00	-	42,794,088.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0,000,000.00	201,262.87	3,227,581.71	-	-16,571,155.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428,844.58	-	3,428,844.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201,262.87	-201,262.87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01,262.87	-201,262.8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股份制改造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20,000,000.00</b>	-	<b>519,927.08</b>	<b>5,703,005.71</b>	-	<b>26,222,932.79</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11,257.58	101,318.25	-	20,112,575.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5,050,000.00	-	-722,886.59	4,712,239.95	19,039,353.36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15,050,000.00	11,257.58	-621,568.34	4,712,239.95	39,151,929.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950,000.00	307,406.63	3,096,992.34	-4,712,239.95	3,642,159.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794,344.62	140,602.95	3,934,947.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950,000.00	-	-389,945.65	-4,852,842.90	-292,788.55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4,950,000.00	-	-389,945.65	-4,852,842.90	-292,788.5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307,406.63	-307,406.63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307,406.63	-307,406.63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股份制改造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 其他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20,000,000.00</b>	<b>20,000,000.00</b>	<b>318,664.21</b>	<b>2,475,424.00</b>	-	<b>42,794,088.21</b>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286,474.38	3,822,277.54	717,570.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1,325,064.37
应收账款	31,318,636.37	33,524,648.60	49,726,508.93
预付款项	15,793,275.16	1,273,536.96	676,601.3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8,241,296.27	31,143,703.14	31,423,131.41
存货	30,582,841.52	26,270,386.23	22,416,705.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93,222,523.70</b>	<b>96,034,552.47</b>	<b>106,285,582.4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0,304,436.55	20,304,436.55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050,067.33	4,046,398.68	4,473,123.5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987,646.91	2,044,577.77	3,094,64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0,128.33	470,262.68	486,581.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7,952,279.12</b>	<b>26,865,675.68</b>	<b>8,054,349.51</b>
<b>资产总计</b>	<b>121,174,802.82</b>	<b>122,900,228.15</b>	<b>114,339,931.99</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6年1-10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0,475,000.00	34,700,000.00	48,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845,944.03	36,391,788.43	32,009,620.73
预收款项	390,946.75	324,864.51	1,062,500.49
应付职工薪酬	867,820.33	739,307.62	759,264.30
应交税费	4,794,630.85	3,611,991.31	3,020,766.8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78,568.86	78,568.86
其他应付款	13,099,470.09	21,550,000.00	5,522,568.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68,473,812.05</b>	<b>97,396,520.73</b>	<b>91,153,289.8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	-
<b>负债合计</b>	<b>68,473,812.05</b>	<b>97,396,520.73</b>	<b>91,153,289.84</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45,18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822,436.55	304,436.55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519,927.08	519,927.08	318,664.2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6,178,627.14	4,679,343.79	2,867,977.9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2,700,990.77</b>	<b>25,503,707.42</b>	<b>23,186,642.1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21,174,802.82</b>	<b>122,900,228.15</b>	<b>114,339,931.99</b>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79,535,328.93	93,377,825.14	89,876,694.73
减：营业成本	67,810,868.16	84,000,905.11	77,430,009.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8,650.34	289,854.68	280,097.10

销售费用	2,882,882.90	1,680,720.73	4,519,025.69
管理费用	3,369,899.03	2,728,499.83	2,421,459.42
财务费用	2,281,466.36	1,324,550.65	2,053,034.34
资产减值损失	559,462.57	-65,275.22	-1,152,029.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302,099.57</b>	<b>3,418,569.36</b>	<b>4,325,097.60</b>
加：营业外收入			7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24,259.21	722,552.16	253,235.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077,840.36</b>	<b>2,696,017.20</b>	<b>4,141,862.08</b>
减：所得税费用	578,557.01	683,388.48	1,067,795.76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499,283.35</b>	<b>2,012,628.72</b>	<b>3,074,066.32</b>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499,283.35</b>	<b>2,012,628.72</b>	<b>3,074,066.32</b>
<b>七、每股收益：</b>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067,312.39	124,294,297.47	97,597,042.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67,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5,896.07	3,817,266.90	3,508,957.4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4,743,208.46</b>	<b>128,111,564.37</b>	<b>101,172,999.7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923,541.38	90,199,315.14	100,587,276.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88,709.08	8,687,413.79	7,920,265.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7,660.39	3,096,732.19	2,613,601.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15,682.37	8,440,624.21	3,274,153.8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5,915,593.22</b>	<b>110,424,085.33</b>	<b>114,395,297.3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172,384.76</b>	<b>17,687,479.04</b>	<b>-13,222,297.6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9,538.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29,538.00</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820.51	109,114.29	124,347.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237,820.51</b>	<b>109,114.29</b>	<b>124,347.4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237,820.51</b>	<b>-79,576.29</b>	<b>-124,347.4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698,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175,000.00	29,200,000.00	74,07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33,772,700.77</b>	<b>75,469,647.72</b>	<b>20,188,285.00</b>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9,645,700.77</b>	<b>104,669,647.72</b>	<b>94,263,285.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700,000.00	19,500,000.00	43,3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34,012.56	1,631,751.81	2,438,571.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37,286.10	98,041,092.05	35,195,948.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71,298.66	119,172,843.86	81,009,519.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74,402.11	-14,503,196.14	13,253,765.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5,803.16	3,104,706.61	-92,879.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2,277.54	717,570.93	810,450.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6,474.38	3,822,277.54	717,570.93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10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304,436.55	519,927.08	4,679,343.79	25,503,707.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304,436.55	519,927.08	4,679,343.79	25,503,707.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80,000.00	518,000.00	-	1,499,283.35	27,197,283.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499,283.35	1,499,283.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180,000.00	518,000.00	-	-	25,698,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5,180,000.00	518,000.00	-	-	25,698,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5,180,000.00</b>	<b>822,436.55</b>	<b>519,927.08</b>	<b>6,178,627.14</b>	<b>52,700,990.77</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20,000,000.00</b>	-	<b>318,664.21</b>	<b>2,867,977.94</b>	<b>23,186,642.15</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b>二、本年初余额</b>	<b>20,000,000.00</b>	-	<b>318,664.21</b>	<b>2,867,977.94</b>	<b>23,186,642.15</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b>304,436.55</b>	<b>201,262.87</b>	<b>1,811,365.85</b>	<b>2,317,065.27</b>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012,628.72	2,012,628.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304,436.55	-	-	304,436.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201,262.87	-201,262.87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01,262.87	-201,262.87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0,000,000.00</b>	<b>304,436.55</b>	<b>519,927.08</b>	<b>4,679,343.79</b>	<b>25,503,707.42</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20,000,000.00</b>	-	<b>11,257.58</b>	<b>101,318.25</b>	<b>20,112,575.83</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20,000,000.00</b>	-	<b>11,257.58</b>	<b>101,318.25</b>	<b>20,112,575.83</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b>307,406.63</b>	<b>2,766,659.69</b>	<b>3,074,066.32</b>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074,066.32	3,074,066.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307,406.63	-307,406.6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307,406.63	-307,406.63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0,000,000.00</b>	-	<b>318,664.21</b>	<b>2,867,977.94</b>	<b>23,186,642.15</b>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注册资本 (万元)
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银丰装备	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制造业	2000.00	2000.00

续表一

子公司简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银丰装备	2000.00	-	100	100

续表二

子公司简称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 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组织机构代码
银丰装备	是	-	-	05865165-8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 3、报告期内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盈丰股份收购银丰装备股权

2015年10月10日，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钱卓和黄琴芳分别将其所持银丰装备55%、45%的股权转让给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自此银丰装备成为盈丰有限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银丰装备实际控制人认定

##### 1) 银丰装备成立至2014年12月

银丰装备自2012年12月成立至2014年12月，公司股东为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持股55%）和薛蔚（持股45%）。钱永青通过持有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55%股权，间接持有银丰装备30.25%股权。故钱永青和薛蔚为银丰装备实际控制人。

## 2) 2014年12月至2015年10月

2014年12月，薛蔚将其持有银丰装备45%的股权转让给黄琴芳，常虹钢构将其持有银丰装备55%的股权转让给钱卓，银丰装备股东变更为钱卓和黄琴芳。

此次股权转让过程中，钱卓所持55%股权为替钱永青代持。钱永青与钱卓系父子关系，2014年12月1日，二人签署了《股权代持协议》，约定了由钱卓代父持有其在银丰装备的股权，但相关权利义务钱卓均需得到钱永青确认后实施，故钱永青仍是该部分股权的实际控制人。

黄琴芳系薛蔚之母，根据双方2014年11月24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薛蔚将所持银丰装备45%股权无偿转让给黄琴芳。股权变更后，二人对此次变更产生异议，2016年3月，经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调解并出具（2016）苏0402民初953号《民事调解书》确认：解除薛蔚、黄琴芳于2014年11月24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恢复薛蔚在银丰装备中的出资人身份，薛蔚和黄琴芳对上述调解予以确认。因此，薛蔚的股权控制权并没有随着工商登记的变更而发生实质变化，黄琴芳并不实际享有银丰装备股权权益，其仅为在工商登记注册的名义股东，黄琴芳与薛蔚之前股权变更的形成、变动以及最终的解除，均系各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也不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双方就股权变更的形成和解除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或其他纠纷，薛蔚仍是该部分股权的实际控制人。

综上，2014年12月至2015年10月银丰装备的实际控制人为钱永青、薛蔚。

### （3）盈丰股份实际控制人认定

盈丰有限自成立以来，实际控制人为薛蔚和钱永青，分析过程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综上所述，2015年10月，盈丰有限收购银丰装备100%股权之前，盈丰有限和银丰装备实际控制人均为钱永青、薛蔚，故此次股权收购行为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收入

#### 1. 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是：根据货物已发出，对方确认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二）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

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四）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

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

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

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

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

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

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五）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关联方组合	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

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六）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5）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热镀锌加工，业务相对单一，在接到订单后安排生产。公司各月根据实际发生的领料成本和相关费用按照产量进行分配。

直接材料成本根据产品的实际领用数量，按原材料的加权平均价格计算。

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进行归集，并按照产量进行分配。

公司将已领用尚未产出产成品的原材料成本计为公司在产品。每期末定时读取锌锅数据，以确定在产品的数量和金额。

公司根据当月确认收入的产品重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结转与对应订单收入有关的产品销售成本。

## （七）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

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

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

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八）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00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00	11.88-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

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九）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十）借款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一）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

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四）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

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

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十七）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

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十九）税项

###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二）税收优惠

无

## 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8,246.35	19,788.87	18,868.4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444.74	2,622.29	4,279.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444.74	2,622.29	4,279.41
每股净资产（元）	1.21	1.31	2.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1	1.31	2.14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56.51	79.25	79.72
流动比率（倍）	1.02	0.86	0.96
速动比率（倍）	0.63	0.64	0.69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129.39	15,903.84	13,008.26
净利润（万元）	252.64	342.88	364.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2.64	342.88	364.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8.01	333.29	321.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8.01	333.29	321.90
毛利率（%）	10.38	11.05	11.74
净资产收益率（%）	7.74	8.33	1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21	13.55	14.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7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7	0.1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80	2.64	2.40
存货周转率（次）	3.24	3.62	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96.53	402.66	-771.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3	0.20	-0.39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text{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text{P} - \text{非经常性损益}) / (\text{E0} + \text{NP} \div 2 + \text{Ei} \times \text{Mi} \div \text{M0} - \text{Ej} \times \text{Mj} \div \text{M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text{P0} \div \text{S}$$

$$\text{S} = \text{S0} + \text{S1} + \text{Si} \times \text{Mi} \div \text{M0} - \text{Sj} \times \text{Mj} \div \text{M0} - \text{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  $\text{P1} / (\text{S0} + \text{S1} + \text{Si} \times \text{Mi} \div \text{M0} - \text{Sj} \times \text{Mj} \div \text{M0} - \text{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text{存货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存货平均余额}$$

$$\text{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text{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text{S}$$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

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129.39	15,903.84	13,008.26
净利润（万元）	252.64	342.88	364.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2.64	342.88	364.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8.01	333.29	321.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68.01	333.29	321.90
毛利率（%）	10.38	11.05	11.74
净资产收益率（%）	7.74	8.33	1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21	13.55	14.87

报告期内，公司产销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稳定增长。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增长 2,895.57 万元，涨幅为 22.26%；2016 年 1-10 月收入超过 2015 全年收入，主要系本期黑件加工收入占比有所上升。

公司两年一期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公司毛利率变动主要系受加工的产品结构有所不同影响。2016 年 1-10 月，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本期黑件加工的收入占比有所提升，而黑件加工毛利率相对较低，在一定程度上拉低了整体毛利率。

2015 年度净利润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波动的影响；2016 年 1-10 月净利润较 2015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本期黑件加工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有所增加，黑件加工的毛利率相对较低。

公司的收入、毛利率及净利润等分析，具体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之“（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分析。

从公司业务发展状况、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来看，公司盈利能力有望不断增强，体现出良好的成长性。

## （二）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0	2.64	2.40
存货周转率（次）	3.24	3.62	3.91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呈现上涨趋势，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10月分别为2.40、2.64和2.80，保持在合理水平。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10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91次、3.62次、3.24次，略有变动主要系受各会计期末存货余额波动的影响。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未出现异常波动，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 （三）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56.51	79.25	79.72
流动比率（倍）	1.02	0.86	0.96
速动比率（倍）	0.63	0.64	0.69

报告期内，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9.72%、79.25%、56.51%，流动比率分别为0.96、0.86、1.02，速动比率分别为0.69、0.64、0.63。其中，2014及2015年底，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9.72%及79.25%，处于中等偏高水平，2016年10月31日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基本回归到行业正常水平。主要系公司为适应当前的生产经营规模及未来的发展预期，本期增资2518万，实收资本达到4518万元。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偿债能力不断提高，长期债务出现偿还压力的可能性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96、0.86和1.02，速动比率分别为0.69、0.64和0.63，整体处于较低水平。2016年1-10月流动比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为降低原材料的采购成本，更多的采用现款结算的方式，故期末应付账款余额

较以前年度有明显降低。2016年1-10月速动比率未随流动比率的增长而上升，主要系公司预期锌锭的价格将继续上涨，期末储存的存货有所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度比率虽然整体处于较低水平，但公司资信状况良好，资金周转正常，未出现违约等异常状况，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逐步提升，短期偿债能力有望不断增强。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5,281.83	4,026,643.59	-7,718,989.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77,097.52	-13,796,232.33	-18,055,777.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54,336.69	14,405,187.89	25,836,013.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88,042.66	4,635,599.15	61,246.86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718,989.01元、4,026,643.59元和-8,965,281.83元。2016年度出现大额负数，主要系当期公司预计未来原材料价格将继续上涨，本期采购的原材料较多所致，2016年10月31日存货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11,486,737.94元。未来公司将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加强对成本和各项费用的控制力度，逐步缓解公司的现金流量压力。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主要系每个期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偿还借款及利息支付的现金波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26,419.82	3,428,844.58	3,642,159.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863,985.47	401,807.67	-791,482.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	3,013,514.75	3,147,513.25	1,646,157.37

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75,011.16	209,639.21	209,639.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4,706.13	1,050,066.67	850,06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04,245.1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84,656.57	3,234,420.39	2,438,571.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996.39	-100,451.91	197,870.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86,737.94	526,369.89	-19,730,121.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432,524.69	-50,483,199.17	-9,982,259.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953,366.09	42,307,387.85	13,800,410.26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5,281.83	4,026,643.59	-7,718,989.01

综上表，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较为合理。

## （五）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收规模保持在较高水平，且经营状况稳定，不存在对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项。经过近十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具有较为先进的热镀锌加工工艺配方和完备的镀锌生产流水线。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 1、收入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008.26 万元、15,903.84 万元和 16,129.39 万元，呈现不断增长的趋势。目前，公司已与江苏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江苏常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等大中型企业建立了长期协作关系，并成为其优质供

应商，取得了客户比较广泛的信赖和认可。由于与公司合作的客户规模较大、资信状况较好，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未出现拖欠货款、纠纷等异常情况。未来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不断扩大，现金流量情况有望不断好转，持续经营能力较强。

## 2、成本优势

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成本优势。本公司地处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外来务工劳动力成本较低，交通运输成本较低，能源供应价廉。在成本管理方面，公司摸索出一套成本管理模式，实现了生产过程中成本的精细化管理；同时，公司通过在热镀锌加工领域多年的生产经营，培育了成熟的原材料采购渠道，产品成本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热镀锌产品在客户心中建立了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积累了稳定的客户群体。为多家大型电力设备企业长期配套供货，包括江苏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江苏常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等大中型企业。公司产品质量稳定、种类齐全，可以同时满足高、中、低端各个消费群体的不同需求，得到了下游客户企业的一致认可。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热镀锌钢构件的加工和销售，在业内具备较高的知名度，综合竞争优势明显。

未来公司将致力于改进生产工艺、降低成本，并以常州为中心，不断开拓周边市场，提升公司的产销规模和盈利能力。

总体来看，公司发展前景广阔，未来盈利能力有望不断增强，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

#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

### 1、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61,293,863.42	159,038,372.72	130,082,642.69

营业成本	142,444,586.72	139,536,684.26	113,101,784.35
营业利润	3,672,808.80	5,399,546.35	4,813,053.62
利润总额	3,467,937.44	4,598,188.83	4,619,818.10
净利润	2,526,419.82	3,428,844.58	3,642,159.0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在保持稳定的基础上，均取得了一定程度的增加，公司的产销规模稳中有升。2015年度较2014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别上涨22.26%、23.37%。2016年1-10月，营业收入超过2015年全年数，主要系本期黑件加工收入由2015年度的6,050,033.61元增加至32,843,634.46元，涨幅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2015年度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加，营业利润有所增长，净利润出现下滑主要系当期营业外支出相对较高，其中固定资产处置产生损失30.43万元，工伤赔款为48.19万元；2016年1-10月营业收入虽然超过2015年全年，但由于本期黑件加工收入的比重有所上升，而黑件加工的毛利率较单纯的镀锌加工毛利率较低，故当期净利润有所下降，黑件加工毛利率分析见下方“（5）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58,946,854.57	98.54	156,868,803.25	98.64	128,147,005.65	98.51
其他业务收入	2,347,008.85	1.46	2,169,569.47	1.36	1,935,637.04	1.49
<b>合计</b>	<b>161,293,863.42</b>	<b>100.00</b>	<b>159,038,372.72</b>	<b>100.00</b>	<b>130,082,642.6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即热镀锌加工，两年一期占比均超过98%，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系销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锌。

###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类别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热镀锌加工	126,103,220.11	79.34	150,818,769.64	96.14	128,147,005.65	100.00
黑件	32,843,634.46	20.66	6,050,033.61	3.86	-	-
<b>合计</b>	<b>158,946,854.57</b>	<b>100.00</b>	<b>156,868,803.25</b>	<b>100.00</b>	<b>128,147,005.65</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为热镀锌加工，根据原材料取得形式的不同可分为单纯收取镀锌加工费和黑件加工。单纯的热镀锌加工是指客户将需要镀锌的钢构件等交由公司，镀锌完成后，公司根据类型和重量收取加工费；黑件加工是指公司应客户要求，从客户处购买需要镀锌的钢构件，计入“原材料”科目。待镀锌完成后，再将相应的产品销售给公司，售价为钢构件的成本加镀锌加工费，其中钢构件的价格为平进平出。2016年度，黑件加工占比较高主要系当期应客户的要求，从客户处采购的钢构件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均来自于镀锌加工。

#### （2）内销收入按地区分类

地区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华东	158,568,394.33	99.76	152,842,805.95	97.43	126,280,310.59	98.54
华南	378,460.24	0.24	4,025,997.30	2.57	773,657.87	0.60
华中	-	-	-	-	1,093,037.19	0.85
<b>合计</b>	<b>158,946,854.57</b>	<b>100.00</b>	<b>156,868,803.25</b>	<b>100.00</b>	<b>128,147,005.65</b>	<b>100.00</b>

#### （4）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地区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销	158,946,854.57	100.00	156,868,803.25	100.00	128,147,005.65	100.00
<b>合计</b>	<b>158,946,854.57</b>	<b>100.00</b>	<b>156,868,803.25</b>	<b>100.00</b>	<b>128,147,005.65</b>	<b>100.00</b>

#### （5）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10月
----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热镀锌加工	126,103,220.11	111,868,992.96	11.29
黑件加工	32,843,634.46	30,575,593.76	6.91
合计	<b>158,946,854.57</b>	<b>142,444,586.72</b>	<b>10.38</b>
类别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热镀锌加工	150,818,769.64	133,851,893.61	11.25
黑件加工	6,050,033.61	5,684,790.65	6.04
合计	<b>156,868,803.25</b>	<b>139,536,684.26</b>	<b>11.05</b>
类别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热镀锌加工	128,147,005.65	113,101,784.35	11.74
黑件加工	-	-	-
合计	<b>128,147,005.65</b>	<b>113,101,784.35</b>	<b>11.74</b>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10 月，公司总体毛利率分别为 11.74%、11.05%、10.38%，热镀锌加工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11.74%、11.25%、11.29%，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10 月，黑件加工的毛利率分别为 6.04%、6.91%。

报告期内，公司单纯热镀锌加工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年度之间略有差异，一方面系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一方面系加工产品结构不同所致，对不同类型的钢构件镀锌，锌耗有所不同，而加工费体现出的差异与成本的变动不完全成正比。

黑件加工本质上属于热镀锌加工，是指公司应客户要求，从客户处购买需要镀锌的钢构件，计入“原材料”科目。待镀锌完成后，再将相应的产品销售给公司，售价为钢构件的成本加镀锌加工费，其中钢构件的价格为平进平出。由于收入和成本中均包含钢构件的成本，会摊薄毛利率，故黑件加工毛利率远低于单纯的热镀锌加工。由于 2016 年 1-10 月，黑件加工的收入占比明显提升，故当期总体毛利率有所降低。

(6) 报告期内，同行业毛利率比较分析如下：

代码	公司简称	毛利率 (%)
----	------	---------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831626	胜禹股份	12.72	10.69
836230	冠明新材	16.60	11.23
可比公司平均值		14.66	10.96
本公司		11.05	11.74

根据上表可见，公司 2014 及 2015 年度总体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基本保持一致，由于产品结构不同，略有差异。其中胜禹股份主营业务为热镀锌薄板，与公司的热镀锌钢构件具有一定的可比性，根据胜禹股份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2012 年至 2014 年 5 月，热镀锌薄板的毛利率分别为 12.60%、12.34%、11.05%（胜禹股份挂牌后，年度报告未详细披露分产品的毛利率），与公司基本保持一致；冠明新材主营业务为镀锌钢丝、钢绞线的生产和销售，虽然使用的主要工艺均为热镀锌工艺，但加工的产品不同，毛利率与公司存在一定差异。

### 3、主要费用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4,679,505.80	5,409,028.55	6,878,795.47
管理费用	5,479,156.27	4,806,738.55	3,281,595.62
其中：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3,644,983.17	2,915,162.53	2,473,919.8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90	3.40	5.29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3.45	3.06	2.56
其中：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	-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2.29	1.86	1.93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占比保持稳定，未出现异常波动。

#### （1）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运输费用	4,679,505.80	5,409,028.55	6,878,795.47

合 计	4,679,505.80	5,409,028.55	6,878,795.47
-----	--------------	--------------	--------------

公司未设置单独的销售部门，销售费用核算的明细均为运输费用。报告期内运费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29%、3.40%、2.90%，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运输模式改变所致。传统的销售模式为，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镀锌加工费中包含运费，公司承担货物运输；为提高运输的效率，同时响应常州市人民政府“进一步推进企业主辅分离工作的意见”，公司逐步将运输服务交由专业的物流公司承担。公司签订销售合同时，与客户协商一致后，加入第三方物流公司，三方约定运输服务由物流公司直接提供，运输费用由客户与物流公司直接结算。报告期内，认可上述模式的客户不断增加，故公司自行承担的运输费用有所降低。

##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薪酬	2,162,767.49	1,919,713.66	1,588,016.19
办公费	176,645.41	307,055.70	107,700.87
业务招待费	216,176.86	196,359.97	125,271.13
固定资产折旧	610,821.47	527,848.94	299,487.96
无形资产摊销	175,011.16	209,639.21	209,639.21
税费	580,527.26	710,321.45	407,843.36
汽车费用	119,480.38	200,016.84	178,910.23
中介机构服务费	873,902.43	94,954.98	59,317.92
差旅费	155,858.45	177,085.29	26,069.36
保险费	117,103.95	53,716.96	34,522.54
租赁费	204,014.04	244,816.85	244,816.85
其他	86,847.37	165,208.70	-
合计	5,479,156.27	4,806,738.55	3,281,595.62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折旧摊销、职工薪酬等。2016 年度总额有所上升，一方面系随着产销规模的扩大，员工工资水平有所提升，工资薪酬总额增加；另一方面系公司为筹划新三板挂牌，机构中介服务费有所增加，本期发生额增加至 87.39 万元。

公司不属于高新技术企业，故管理费用中无研发支出。

###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3,484,656.57	3,234,420.39	2,438,571.37
减：利息收入	133,003.67	518,751.95	4,279.21
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41,941.63	-	27,133.89
汇兑收益	-	-	-
银行手续费	251,388.64	199,494.09	12,493.78
<b>合计</b>	<b>3,644,983.17</b>	<b>2,915,162.53</b>	<b>2,473,919.83</b>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结合公司银行借款增减变化，测算利息与实际一致，未见异常波动。利息收入主要系银行活期存款及借款相关的定期存单利息收入。

### 4、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 重大投资收益

无

#### (2) 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304,245.1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3,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696,990.49	568,092.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871.36	-497,112.36	-186,235.52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204,871.36</b>	<b>-104,367.03</b>	<b>384,857.19</b>

减：所得税影响数	-51,217.84	-200,339.38	-48,308.8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3,653.52	95,972.35	423,16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80,073.34	3,332,872.23	3,218,992.9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6.08	2.80	11.62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系固定资产报废产生的损失。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10 月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高，主要系 2015 年 10 月，盈丰股份收购银丰装备的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报表时，收购前银丰装备的净利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	项目	拨款机关	金额
<b>2014 年度</b>			
盈丰股份	2013 年经发区工贸企业标准化创建达标奖励	常州市武进区经发区财政局	3,000.00
合计	—	—	<b>3,000.00</b>

## （二）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8,399.99	109,266.92	52,781.72
银行存款	1,475,529.15	5,472,704.88	893,590.93
其他货币资金	12,000,000.00	320,000.00	-
合计	<b>13,493,929.14</b>	<b>5,901,971.80</b>	<b>946,372.65</b>

#### （2）其他说明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2,000,000.00 元，系存放于银行用于短期借款质押的定期存单。

## 2、应收票据

###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型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587,371.85	-	2,587,371.85
合计	<b>2,587,371.85</b>	-	<b>2,587,371.85</b>
类型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0,000.00	-	220,000.00
合计	<b>220,000.00</b>	-	<b>220,000.00</b>
类型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325,064.37	-	1,325,064.37
合计	<b>1,325,064.37</b>	-	<b>1,325,064.37</b>

(2)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272,587.05	-
小计	<b>39,272,587.05</b>	-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未到期已背书票据前五名情况如下：

出票人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到期日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物资结算中心	非关联方	5,000,000.00	2017/1/15
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0,000.00	2017/2/10

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017/3/8
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017/1/29
宿州市第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017/5/30
<b>小计</b>	<b>—</b>	<b>9,130,000.00</b>	<b>—</b>

## (4)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出票人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收票据余额比例（%）
华润雪花啤酒（安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3,626.00	13.67
苏州金螳螂怡和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3,000.00	13.26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1.59
宁波宏协承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807.07	7.57
北京三聚创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463.78	4.66
<b>小计</b>	<b>—</b>	<b>1,312,896.85</b>	<b>50.74</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出票人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收票据余额比例（%）
常熟风范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45.45
杭州支山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9.09
南京钢铁集团江苏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22.73
青岛启能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22.73
<b>小计</b>	<b>—</b>	<b>220,000.00</b>	<b>100.00</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出票人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收票据余额比例（%）
中国核工业二二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064.37	39.63
怀化恒光送变电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5.09
常州百川新型护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7.55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7.55
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7.55
<b>小计</b>	<b>—</b>	<b>1,025,064.37</b>	<b>77.36</b>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6.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1,472,181.34	100.00	4,018,945.10	6.54	57,453,236.24
其中：账龄组合	56,430,304.89	91.80	4,018,945.10	7.12	52,411,359.79
关联方组合	5,041,876.45	8.20			5,041,876.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 计</b>	<b>61,472,181.34</b>	<b>100.00</b>	<b>4,018,945.10</b>	<b>6.54</b>	<b>57,453,236.24</b>

续

类 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9,340,666.36	100.00	3,128,071.85	5.27	56,212,594.51
其中：账龄组合	48,323,556.25	81.43	3,128,071.85	6.47	45,195,484.40
关联方组合	11,017,110.11	18.57	-	-	11,017,110.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 计</b>	<b>59,340,666.36</b>	<b>100.00</b>	<b>3,128,071.85</b>	<b>5.27</b>	<b>56,212,594.51</b>

续

类 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191,263.76	100.00	2,593,270.90	3.98	62,597,992.86
其中：账龄组合	47,618,729.77	73.04	2,593,270.90	5.45	45,025,458.87
关联方组合	17,572,533.99	26.96	-	-	17,572,533.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b>合计</b>	<b>65,191,263.76</b>	<b>100.00</b>	<b>2,593,270.90</b>	<b>3.98</b>	<b>62,597,992.86</b>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9,623,134.06	87.94	2,481,156.70	47,141,977.36
1-2年	4,357,199.10	7.72	435,719.91	3,921,479.19
2-3年	747,014.42	1.32	224,104.33	522,910.09
3-4年	1,614,672.31	2.86	807,336.16	807,336.15
4-5年	88,285.00	0.16	70,628.00	17,657.00
5年以上	-	-	-	-
<b>合计</b>	<b>56,430,304.89</b>	<b>100.00</b>	<b>4,018,945.10</b>	<b>52,411,359.79</b>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3,999,091.26	91.05	2,199,954.56	41,799,136.70
1-2年	2,410,642.27	4.99	241,064.23	2,169,578.04
2-3年	1,677,754.01	3.47	503,326.20	1,174,427.81
3-4年	90,379.00	0.19	45,189.50	45,189.50
4-5年	35,761.77	0.07	28,609.42	7,152.35
5年以上	109,927.94	0.23	109,927.94	-
<b>合计</b>	<b>48,323,556.25</b>	<b>100.00</b>	<b>3,128,071.85</b>	<b>45,195,484.40</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5,581,626.85	95.72	2,279,081.34	43,302,545.51

1-2 年	1,795,288.21	3.77	179,528.82	1,615,759.39
2-3 年	96,125.00	0.20	28,837.50	67,287.50
3-4 年	35,761.77	0.08	17,880.89	17,880.88
4-5 年	109,927.94	0.23	87,942.35	21,985.59
5 年以上	-	-	-	-
<b>合计</b>	<b>47,618,729.77</b>	<b>100.00</b>	<b>2,593,270.90</b>	<b>45,025,458.87</b>

## (2) 2016年1-10月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90,873.25元。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5)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江苏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48,052.69	1 年以内	11.30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0,433.68	1 年以内	9.66
常州常虹瑞丰钢结构有限公司	关联方	4,321,321.20	1 年以内	8.20
		600,000.00	1-2 年	
		120,555.25	2-3 年	
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5,765.90	1 年以内	6.03
江苏博盛钢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46,115.21	1 年以内	5.93
<b>合计</b>	<b>—</b>	<b>25,282,243.93</b>	<b>—</b>	<b>41.12</b>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江苏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24,522.04	1年以内	10.66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81,746.04	1年以内	10.25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32,495.48	2-3年	8.48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938,189.99	1年以内	8.37
		4,030,869.39	1-2年	
江苏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43,585.00	1年以内	6.98
<b>合计</b>	<b>—</b>	<b>26,551,407.94</b>	<b>—</b>	<b>44.74</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6,320,632.94	1年以内	12.08
		1,556,933.69	1-2年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5,642,714.06	1至2年	8.66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92,164.70	1年以内	8.42
常州百川新型护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31,938.12	1年以内	8.03
常州常虹瑞丰钢结构有限公司	关联方	3,143,182.50	1年以内	6.22
		909,070.80	1至2年	
<b>合计</b>	<b>—</b>	<b>28,296,636.81</b>	<b>—</b>	<b>43.41</b>

####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922,750.70	77.07	-	1,922,750.70
1-2年	571,930.00	22.93	-	571,930.00
<b>合计</b>	<b>2,494,680.70</b>	<b>100.00</b>	<b>-</b>	<b>2,494,680.70</b>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111,816.39	97.29	-	3,111,816.39
1-2 年	86,760.00	2.71	-	86,760.00
<b>合计</b>	<b>3,198,576.39</b>	<b>100.00</b>	<b>-</b>	<b>3,198,576.39</b>
<b>账龄</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b>账面余额</b>	<b>比例 (%)</b>	<b>坏账准备</b>	<b>账面价值</b>
1 年以内	3,260,173.53	91.58	-	3,260,173.53
1-2 年	270,000.00	7.58	-	270,000.00
2-3 年			-	
3 年以上	30,000.00	0.84	-	30,000.00
<b>合计</b>	<b>3,560,173.53</b>	<b>100.00</b>	<b>-</b>	<b>3,560,173.53</b>

(2) 截至2016年10月31日，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 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无锡市乐博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6,947.17	1 年以内	47.18
常州金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0	1 至 2 年	15.23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698.99	1 年以内	13.26
江苏省电力公司金坛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64,658.76	1 年以内	6.60
鞍山市鞍泰锌锅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4.01
<b>合计</b>	<b>—</b>	<b>2,152,304.92</b>	<b>—</b>	<b>86.28</b>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朱林镇财政所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31.26
温州豪大花岗岩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800.00	1 年以内	22.82
金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0	1 年以内	11.88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4,446.96	1年以内	11.39
江苏省电力公司金坛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65,988.90	1年以内	8.32
合计	—	<b>2,740,235.86</b>	—	<b>85.67</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金坛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5,901.00	1年以内	28.25
温州豪大花岗岩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1,775.70	1年以内	25.89
		250,000.00	1-2年	
常州市永芳起重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4,621.33	1年以内	15.58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7,770.49	1年以内	15.39
江苏省电力公司金坛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99,479.91	1年以内	5.60
合计	—	<b>3,229,548.43</b>	—	<b>90.71</b>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6.10.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895,798.89	100.00	7,289.94	0.15	4,888,508.95
其中：账龄组合	145,798.89	2.98	7,289.94	5.00	138,508.95
关联方组合	4,750,000.00	97.02	-	-	4,75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b>4,895,798.89</b>	<b>100.00</b>	<b>7,289.94</b>	<b>0.15</b>	<b>4,888,508.95</b>

续

类别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4,236,402.08	100.00	34,177.72	0.08	44,202,224.36
其中：账龄组合	683,554.24	1.55	34,177.72	5.00	649,376.52
关联方组合	43,552,847.84	98.45	-	-	43,552,847.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计</b>	<b>44,236,402.08</b>	<b>100.00</b>	<b>34,177.72</b>	<b>0.09</b>	<b>44,202,224.36</b>

续

类别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3,014,827.01	100.00	167,171.00	0.51	32,847,656.01
其中：账龄组合	1,866,101.72	5.65	167,171.00	8.96	1,698,930.72
关联方组合	31,148,725.29	94.35	-	-	31,148,725.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计</b>	<b>33,014,827.01</b>	<b>100.00</b>	<b>167,171.00</b>	<b>0.51</b>	<b>32,847,656.01</b>

##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45,798.89	100.00	7,289.94	138,508.95
<b>合计</b>	<b>145,798.89</b>	<b>100.00</b>	<b>7,289.94</b>	<b>138,508.95</b>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83,554.24	100.00	34,177.72	649,376.52
<b>合计</b>	<b>683,554.24</b>	<b>100.00</b>	<b>34,177.72</b>	<b>649,376.52</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23,223.42	22.68	21,161.17	402,062.25
1-2年	1,440,418.30	77.19	144,041.83	1,296,376.47
2-3年	-	-	-	-
3-4年	-	-	-	-
4-5年	2,460.00	0.13	1,968.00	492.00
5年以上	-	-	-	-
合计	<b>1,866,101.72</b>	<b>100.00</b>	<b>167,171.00</b>	<b>1,698,930.72</b>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30,526.40元。

(3)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4)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4,750,000.00	1年以内	97.02	往来款
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80,200.00	1年以内	1.64	暂付款
工伤暂支款	非关联方	63,288.89	1年以内	1.29	暂支款
安全保证金	非关联方	2,000.00	1年以内	0.04	保证金
社保费	非关联方	310.00	1年以内	0.01	社保费
合计	—	<b>4,895,798.89</b>	—	<b>100.00</b>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36,316,576.88	1年以内	82.10	往来款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4,700,000.00	1年以内	10.62	往来款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63,498.59	1年以内	5.34	往来款
陈杰	非关联方	607,278.00	1年以内	1.37	备用金
仇建国	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0.23	备用金
合计	—	<b>44,087,353.47</b>	—	<b>99.66</b>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700,000.00	1年以内	71.78	往来款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7,448,625.29	1年以内	22.56	往来款
常州市怀远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7,642.00	1-2年	3.51	往来款
陈杰	非关联方	389,000.00	1年以内	1.18	备用金
常州市嵘品机械配件厂	非关联方	268,224.30	1-2年	0.81	往来款
合计	—	<b>32,963,491.59</b>	—	<b>99.84</b>	—

## 6、存货

###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742,269.45	-	42,742,269.45
库存商品	6,990,784.97	-	6,990,784.97
合计	<b>49,733,054.42</b>	-	<b>49,733,054.42</b>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977,365.66	-	30,977,365.66
库存商品	7,268,950.82	-	7,268,950.82
合计	<b>38,246,316.48</b>	-	<b>38,246,316.48</b>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528,845.93	-	28,528,845.93

库存商品	10,243,840.44		10,243,840.44
合计	<b>38,772,686.37</b>		<b>38,772,686.37</b>

(2) 各期末，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无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

##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3,885,120.57</b>	<b>2,916,644.31</b>	-	<b>46,801,764.88</b>
房屋及建筑物	23,079,608.53	-	-	23,079,608.53
机器设备	17,259,041.75	2,885,455.93	-	20,144,497.68
运输设备	1,610,258.57	-	-	1,610,258.5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36,211.72	31,188.38	-	1,967,400.1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6,730,048.87</b>	<b>3,013,515.75</b>	-	<b>9,743,564.62</b>
房屋及建筑物	1,617,972.11	913,567.80	-	2,531,539.91
机器设备	3,724,213.87	1,489,126.45	-	5,213,340.32
运输设备	644,199.55	274,719.20	-	918,918.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743,663.34	336,102.30	-	1,079,765.64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37,155,071.70</b>	-	-	<b>37,058,200.26</b>
房屋及建筑物	21,461,636.42	-	-	20,548,068.62
机器设备	13,534,827.88	-	-	14,931,157.36
运输设备	966,059.02	-	-	691,339.8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92,548.38	-	-	887,634.46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37,155,071.70</b>	-	-	<b>37,058,200.26</b>

房屋及建筑物	21,461,636.42	-	-	20,548,068.62
机器设备	13,534,827.88	-	-	14,931,157.36
运输设备	966,059.02	-	-	691,339.8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92,548.38	-	-	887,634.46

续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38,734,941.70</b>	<b>5,940,784.19</b>	<b>790,605.32</b>	<b>43,885,120.57</b>
房屋及建筑物	22,340,098.03	739,510.50	-	23,079,608.53
机器设备	13,832,798.78	4,216,848.29	790,605.32	17,259,041.75
运输设备	976,070.54	634,188.03	-	1,610,258.5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85,974.35	350,237.37	-	1,936,211.72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4,039,357.78</b>	<b>3,147,513.37</b>	<b>456,822.28</b>	<b>6,730,048.87</b>
房屋及建筑物	553,890.28	1,064,081.83	-	1,617,972.11
机器设备	2,660,598.20	1,520,437.95	456,822.28	3,724,213.87
运输设备	418,068.27	226,131.28	-	644,199.55
电子设备及其他	406,801.03	336,862.31	-	743,663.34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34,695,583.92</b>	-	-	<b>37,155,071.70</b>
房屋及建筑物	21,786,207.75	-	-	21,461,636.42
机器设备	11,172,200.58	-	-	13,534,827.88
运输设备	558,002.27	-	-	966,059.0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79,173.32	-	-	1,192,548.38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34,695,583.92</b>	-	-	<b>37,155,071.70</b>
房屋及建筑物	21,786,207.75	-	-	21,461,636.42
机器设备	11,172,200.58	-	-	13,534,827.88
运输设备	558,002.27	-	-	966,059.02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

续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8,383,899.62</b>	<b>30,351,042.08</b>	-	<b>38,734,941.70</b>
房屋及建筑物	388,000.00	21,952,098.03	-	22,340,098.03
机器设备	6,878,068.84	6,954,729.94	-	13,832,798.78
运输设备	774,668.58	201,401.96	-	976,070.54
电子设备及其他	343,162.20	1,242,812.15	-	1,585,974.35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393,200.72</b>	<b>1,646,157.06</b>	-	<b>4,039,357.78</b>
房屋及建筑物	-	553,890.28	-	553,890.28
机器设备	1,867,819.16	792,779.04	-	2,660,598.20
运输设备	230,028.66	188,039.61	-	418,068.27
电子设备及其他	295,352.90	111,448.13	-	406,801.03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	-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设备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5,990,698.90</b>	-	-	<b>34,695,583.92</b>
房屋及建筑物	388,000.00	-	-	21,786,207.75
机器设备	5,010,249.68	-	-	11,172,200.58
运输设备	544,639.92	-	-	558,002.27
电子设备及其他	47,809.30	-	-	1,179,173.32

(2)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房屋及建筑物均已办妥所有权证书。

(3)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固定资产有账账面原值为23,079,608.53元，账面价值为20,548,068.62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用于抵押借款。

## 8、在建工程

###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镀锌炉等机器设备 安装工程	-	-	28,133.00
厂房等建筑工程	-	-	-
<b>合计</b>	<b>-</b>	<b>-</b>	<b>28,133.00</b>

### (2)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	本期其 他减少	2015.12.31
镀锌炉等机器 设备安装工程	28,133.00	-	-	28,133.00	-
厂房等建筑工 程	-	739,510.50	739,510.50	-	-
<b>合计</b>	<b>28,133.00</b>	<b>739,510.50</b>	<b>739,510.50</b>	<b>28,133.00</b>	<b>-</b>

(续上表)

工程名称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2014.12.31
镀锌炉等机器设 备安装工程	989,396.13	2,477,616.05	3,438,879.18	-	28,133.00
厂房等建筑工程	-	21,952,098.03	21,952,098.03	-	-
<b>合计</b>	<b>989,396.13</b>	<b>24,429,714.08</b>	<b>25,390,977.21</b>	<b>-</b>	<b>28,133.00</b>

(3) 期末无在建工程，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9、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单位：元

无形资产类别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0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353,600.00	18,480.05	-	10,372,080.05

土地使用权	10,353,600.00	18,480.05	-	10,372,080.05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436,748.35</b>	<b>175,011.21</b>	-	<b>611,759.56</b>
土地使用权	436,748.35	175,011.21	-	611,759.56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9,916,851.65</b>	-	-	<b>9,760,320.49</b>
土地使用权	9,916,851.65	-	-	9,760,320.49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9,916,851.65</b>	-	-	<b>9,760,320.49</b>
土地使用权	9,916,851.65	-	-	9,760,320.49

续表

无形资产类别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0,353,600.00</b>	-	-	<b>10,353,600.00</b>
土地使用权	10,353,600.00	-	-	10,353,600.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227,109.14</b>	<b>209,639.21</b>	-	<b>436,748.35</b>
土地使用权	227,109.14	209,639.21	-	436,748.35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10,126,490.86</b>	-	-	<b>9,916,851.65</b>
土地使用权	10,126,490.86	-	-	9,916,851.65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10,126,490.86</b>	-	-	<b>9,916,851.65</b>
土地使用权	10,126,490.86	-	-	9,916,851.65

续表

单位：元

无形资产类别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0,353,600.00</b>	-	-	<b>10,353,600.00</b>
土地使用权	10,353,600.00	-	-	10,353,600.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17,469.93</b>	<b>209,639.21</b>	-	<b>227,109.14</b>
土地使用权	17,469.93	209,639.21	-	227,109.14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10,336,130.07</b>	-	-	<b>10,126,490.86</b>
土地使用权	10,336,130.07	-	-	10,126,490.8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b>10,336,130.07</b>	-	-	<b>10,126,490.86</b>
土地使用权	10,336,130.07	-	-	10,126,490.86

(2) 截至2016年10月31日，无形资产中有账面价值为9,760,320.49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担保。

## 1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年10月31日
道路及场地施工	1,793,333.33	-	733,333.33	-	1,060,000.00
车间维修费	206,800.00	-	86,166.67	-	120,633.33
机器维修费	44,444.44	2,137,775.27	375,206.13	-	1,807,013.58
合计	<b>2,044,577.77</b>	<b>2,137,775.27</b>	<b>1,194,706.13</b>	-	<b>2,987,646.91</b>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道路及场地施工	2,673,333.33	-	880,000.00	-	1,793,333.33
车间维修费	310,200.00	-	103,400.00	-	206,800.00
机器维修费	111,111.11	-	66,666.67	-	44,444.44
合计	<b>3,094,644.44</b>	-	<b>1,050,066.67</b>	-	<b>2,044,577.77</b>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道路及场地施工	3,553,333.33	-	880,000.00	-	2,673,333.33
车间维修费	413,600.00	-	103,400.00	-	310,200.00
机器维修费	177,777.78	-	66,666.67	-	111,111.11
合计	<b>4,144,711.11</b>	-	<b>1,050,066.67</b>	-	<b>3,094,644.44</b>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26,235.04	1,006,558.76	3,162,249.57	790,562.38	2,760,441.90	690,110.47
<b>合计</b>	<b>4,026,235.04</b>	<b>1,006,558.76</b>	<b>3,162,249.57</b>	<b>790,562.38</b>	<b>2,760,441.90</b>	<b>690,110.47</b>

## 12、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10.31	2015.12.31	2014.12.31
朱林镇财政所	1,000,000.00	-	-
<b>合计</b>	<b>1,000,000.00</b>	<b>-</b>	<b>-</b>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100万元为预付土地款。

## 13、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制订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已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潜在资产损失及未予计提减值准备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坏账准备	863,985.47	401,807.67	-791,482.30
<b>合计</b>	<b>863,985.47</b>	<b>401,807.67</b>	<b>-791,482.30</b>

## （三）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2,500,000.00	22,5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41,000,000.00	-

质押借款	16,200,000.00	6,900,000.00	23,700,000.00
合计	<b>68,700,000.00</b>	<b>70,400,000.00</b>	<b>48,700,000.00</b>

## 2、应付账款

###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257,360.59	74.96	41,380,236.55	87.47	74,192,214.96	99.22
1-2年	5,081,110.04	18.80	5,540,392.55	11.71	576,775.00	0.77
2-3年	1,668,051.44	6.17	389,207.00	0.82	-	-
3年以上	18,000.00	0.07	-	-	7,243.40	0.01
合计	<b>27,024,522.07</b>	<b>100.00</b>	<b>47,309,836.10</b>	<b>100.00</b>	<b>74,776,233.36</b>	<b>100.00</b>

(2)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应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及其他关联方欠款。

### (3) 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浦颖建筑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84,998.19	1年以内	25.03
		879,184.27	1-2年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	4,259,684.88	1年以内	15.76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8,400.00	1-2年	8.50
常州市涑渎化工助剂厂	非关联方	2,127,886.07	1年以内	7.87
金坛市涑渎化工助剂厂	非关联方	1,218,850.85	1年以内	4.51
合计	—	<b>16,669,004.26</b>	—	<b>61.68</b>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291,675.97	1年以内	49.23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	4,771,325.87	1年以内	12.68
		1,228,069.44	1-2年	
无锡市乐博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7,048.50	1年以内	5.95
上海浦颖建筑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4,710.85	1年以内	4.66
上海衡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8,786.00	1年以内	4.20
<b>合计</b>	<b>—</b>	<b>36,301,616.63</b>	<b>—</b>	<b>76.72</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阴市京燃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327,624.85	1年以内	56.61
江苏武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95,264.60	1年以内	16.44
上海衡翔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28,625.11	1年以内	7.39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	4,964,821.27	1年以内	6.64
金坛市涑渎化工助剂厂	非关联方	2,557,761.40	1年以内	3.42
<b>合计</b>	<b>—</b>	<b>67,674,097.23</b>	<b>—</b>	<b>90.50</b>

### 3、预收账款

####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28,292.40	92.60	7,084,091.38	94.02	2,669,046.65	99.59
1-2年	116,576.50	6.63	439,616.30	5.83	10,800.00	0.40
2-3年	2,744.25	0.16	10,800.00	0.14	-	-
3年以上	10,800.00	0.61	-	-	205.50	0.01
<b>合计</b>	<b>1,758,413.15</b>	<b>100.00</b>	<b>7,534,507.68</b>	<b>100.00</b>	<b>2,680,052.15</b>	<b>100.00</b>

(2) 截至2016年10月31日，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3) 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385,576.00	1年以内	21.93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轨道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1,766.33	1年以内	17.16
常州新蓝天汇丰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852.00	1年以内	8.98
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832.00	1年以内	8.46
常州市成祥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212.00	1年以内	4.44
		10,800.00	3-4年	
合计	—	<b>1,072,038.33</b>	—	<b>60.97</b>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37,855.36	1年以内	65.54
江苏铭远杆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455.75	1年以内	8.10
上海浦颖建筑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7,180.04	1年以内	6.47
		150,000.00	1-2年	
宜兴市正源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500.00	1年以内	4.05
常州市聚商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680.00	1年以内	2.89
合计	—	<b>6,558,671.15</b>	—	<b>87.05</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常州市飞黄照明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2,373.69	1年以内	28.07
常州市华迪热镀锌厂	非关联方	400,000.00	1年以内	14.93
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11.19
常州市新凡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681.10	1年以内	9.58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轨道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145.76	1年以内	7.09
合计	—	<b>1,899,200.55</b>	—	<b>70.86</b>

#### 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汇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0.31
一、短期薪酬	1,578,019.13	13,064,001.06	13,261,183.51	1,380,836.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35,794.15	935,794.15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 计</b>	<b>1,578,019.13</b>	<b>13,999,795.21</b>	<b>14,196,977.66</b>	<b>1,380,836.68</b>

续表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1,198,250.98	15,597,445.56	15,217,677.41	1,578,019.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014,440.22	1,014,440.22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 计</b>	<b>1,198,250.98</b>	<b>16,611,885.78</b>	<b>16,232,117.63</b>	<b>1,578,019.13</b>

续表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77,217.55	11,676,391.25	10,555,357.82	1,198,250.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56,699.38	856,699.38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 计</b>	<b>77,217.55</b>	<b>12,533,090.63</b>	<b>11,412,057.20</b>	<b>1,198,250.98</b>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0.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59,686.86	12,181,170.21	12,410,698.72	1,130,158.35
2、职工福利费	-	231,444.05	231,444.05	-
3、社会保险费	-	533,159.00	533,159.0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64,944.00	364,944.00	-
工伤保险费	-	145,418.60	145,418.60	-
生育保险费	-	22,796.40	22,796.40	-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0.31
4、住房公积金	-	13,176.00	13,17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8,332.27	105,051.80	72,705.74	250,678.33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 计</b>	<b>1,578,019.13</b>	<b>13,064,001.06</b>	<b>13,261,183.51</b>	<b>1,380,836.68</b>

续表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61,686.09	14,654,442.45	14,356,441.68	1,359,686.86
2、职工福利费	-	212,690.69	212,690.69	-
3、社会保险费	-	563,580.12	563,580.1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99,348.18	399,348.18	-
工伤保险费	-	139,284.96	139,284.96	-
生育保险费	-	24,946.98	24,946.98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6,564.89	166,732.30	84,964.92	218,332.27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 计</b>	<b>1,198,250.98</b>	<b>15,597,445.56</b>	<b>15,217,677.41</b>	<b>1,578,019.13</b>

续表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1,016,588.83	9,954,902.74	1,061,686.09
2、职工福利费	-	88,177.85	88,177.85	-
3、社会保险费	-	411,612.03	411,612.0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4,938.16	314,938.16	-
工伤保险费	-	67,859.57	67,859.57	-
生育保险费	-	28,814.30	28,814.30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217.55	160,012.54	100,665.20	136,564.89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 计</b>	<b>77,217.55</b>	<b>11,676,391.25</b>	<b>10,555,357.82</b>	<b>1,198,250.98</b>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0.31
1、基本养老保险	-	881,867.65	881,867.65	-
2、失业保险费	-	53,926.50	53,926.50	-
合计	-	<b>935,794.15</b>	<b>935,794.15</b>	-

续表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	939,723.98	939,723.98	-
2、失业保险费	-	74,716.24	74,716.24	-
合计	-	<b>1,014,440.22</b>	<b>1,014,440.22</b>	-

续表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	797,633.14	797,633.14	-
2、失业保险费	-	59,066.24	59,066.24	-
合计	-	<b>856,699.38</b>	<b>856,699.38</b>	-

##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553,038.51	2,671,958.86	1,772,447.33
企业所得税	2,079,945.79	1,984,725.44	972,559.51
个人所得税	14,314.60	9,262.04	8,077.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848.21	23,991.44	17,912.87
教育费附加	66,900.46	27,185.05	10,747.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388.93	36,911.99	7,165.15
房产税	-	57,553.86	95,923.09
土地使用税	-	30,000.00	30,000.00
防洪费	87,650.04	103,078.74	66,146.41
印花税	14,874.60	5,298.60	8,506.10
合计	<b>5,998,961.14</b>	<b>4,949,966.02</b>	<b>2,989,485.62</b>

## 6、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2016.10.31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股利	-	78,568.86	78,568.86

## 7、其他应付款

###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337,028.81	96.47	35,848,268.45	90.04	15,468,229.30	100.00
1-2年	113,856.00	0.49	3,966,648.01	9.96	-	-
2-3年	702,537.26	3.03	-	-	-	-
合计	<b>23,153,422.07</b>	<b>100.00</b>	<b>39,814,916.46</b>	<b>100.00</b>	<b>15,468,229.30</b>	<b>100.00</b>

### (2) 其他应付款按性质披露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险款	17,122.26	6,393.26	2,537.26
社保款	20,187.20	-	5,928.00
暂借款	23,116,112.61	39,808,523.20	15,459,764.04
合计	<b>23,153,422.07</b>	<b>39,814,916.46</b>	<b>15,468,229.30</b>

(3)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账龄	备注
薛蔚	5,551,557.05	关联方	1年以内	暂借款
钱永青	5,000,000.00	关联方	1年以内	暂借款
合计	<b>10,551,557.05</b>	—	—	—

### (4) 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张佳芳	非关联方	7,829,500.00	1年以内	33.82	暂借款
薛蔚	关联方	5,551,557.05	1年以内	23.98	暂借款
钱永青	关联方	5,000,000.00	1年以内	21.60	暂借款
许丽	非关联方	3,145,055.56	1年以内	13.58	暂借款
黄波	非关联方	780,000.00	1年以内	3.58	暂借款
		50,000.00	1-2年		
合计	—	<b>22,356,112.61</b>	—	<b>96.56</b>	—

注：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应付张佳芳、许丽和黄波款项属于非关联方自然人借款，不存在非法集资等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欧天权	关联方	14,707,514.45	1年以内	36.94	暂借款
黄琴芳	关联方	11,000,000.00	1年以内	27.63	暂借款
钱卓	关联方	9,000,000.00	1年以内	22.60	暂借款
上海浦颖建筑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0,254.75	1至2年	8.19	暂借款
邵丽霞	非关联方	700,000.00	1至2年	1.76	暂借款
合计	—	<b>38,667,769.20</b>	—	<b>97.12</b>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5,222,637.77	1年以内	33.77	暂借款
上海浦颖建筑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16,486.77	1年以内	22.09	暂借款
欧天权	关联方	2,922,190.00	1年以内	18.89	暂借款
王连芳	关联方	1,932,292.00	1年以内	12.49	暂借款
李建青	关联方	736,800.00	1年以内	4.76	暂借款
合计	—	<b>14,230,406.54</b>	—	<b>92.00</b>	—

## （四）最近两年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45,18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518,000.00	-	20,000,000.00
盈余公积	519,927.08	519,927.08	318,664.21
未分配利润	8,229,425.53	5,703,005.71	2,475,424.00
少数股东权益	-	-	-
合计	54,447,352.61	26,222,932.79	42,794,088.21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合计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钱永青	48.69	-	48.69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薛蔚	39.84	-	39.84	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 （1）自然人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仇建国	2.88	董事、副总经理
欧天权	1.55	董事、副总经理
柳建平	-	董事
李建青	0.27	监事会主席
杨继伟	0.11	监事

施小青	0.04	职工代表监事
姚建南	0.44	财务总监
王蓉	0.11	董事会秘书
黄琴芳	-	实际控制人薛蔚之母亲
钱卓	-	实际控制人钱永青之子
王连芳	0.33	公司股东

## (2) 法人关联方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 关系	法定代表 人
江苏中淳投资有限公司	2000	江苏常州	对外投资及管理，信息咨询	实际控制人钱永青之子钱卓控制的公司	钱卓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008	江苏常州	建筑钢结构工程设计、制造、安装，钢结构设备安装、维修和售后服务；钢结构表面防火涂料施工；建筑工程技术咨询；钢材销售；金属屋面、墙面板的制造、安装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钱永青控制的公司	钱永青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500	江苏常州	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的制造；建筑钢结构件加工制作，汽车停车设备及机械设备的制作、加工。	实际控制人钱永青控制的公司	钱永青
常州市宝嘉龙酒业有限公司	50	江苏常州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与零售。办公用品、劳保用品、日用品、五金产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针纺织品的销售。	实际控制人薛蔚参股的公司（持股 25%）	仇建国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1000	江苏常州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二类），道路货物运输站（仓储、理货），停车服务，货运代理，货运配载。物流信息咨询服务。	实际控制人钱永青之子钱卓、薛蔚之子薛智烜共同控制的公司	薛蔚
常州常虹瑞丰钢结构有限公司	2000	江苏常州	钢结构件、工矿机电配件及其他金属构件制作、加工；钢材、五金工具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钱永青之兄弟钱亦青控制的公司	钱亦青
常州市大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00	江苏常州	室内外装饰施工（凭资质证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钱永青之配偶徐平飞控制的公司	徐平飞
常州嘉宏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60	江苏常州	税务代理；税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柳建平持股 40% 且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柳建平

江苏财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88	江苏常州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类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柳建平持股5%且担任董事的公司	夏瑛
海柯蓝（常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	江苏常州	环保设备及配件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网上贸易代理；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柳建平担任监事的公司	陈盛
常州市和光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200	江苏常州	境内劳务派遣，信息咨询服务（除专项规定），企业管理咨询，知识产权代理（专利代理除外），计算机科学、电子科技、生物医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柳建平持股30%的公司	周寅达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采购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市场价	3,943,169.44	84.26	5,049,769.44	93.36	5,894,831.44	85.70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电费	市场价	392,995.46	36.47	610,218.58	18.33	937,112.08	32.82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电费	市场价	948,031.20	43.46	1,046,534.40	31.44	948,031.20	33.20
	水费	市场价	50,225.00	12.52	64,480.70	14.71	50,225.00	12.54
	房租	市场价	1,333,333.33	100.00	1,600,000.00	100.00	1,600,000.00	100.00
常州市大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修	市场价	-	-	-	-	2,580,000.00	100.00

合计	6,667,754.43	—	8,371,003.12	—	12,010,199.72	—
----	--------------	---	--------------	---	---------------	---

## (2) 销售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常州常虹瑞丰钢结构有限公司	镀锌加工	市场价	3,693,436.92	2.32	512,820.51	0.33	2,686,480.77	2.10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镀锌加工	市场价	170,940.17	0.11	-	-	-	-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镀锌加工	市场价	-	-	801,871.79	0.51	5,402,250.38	4.22
合计			3,864,377.09	2.43	1,314,692.30	0.84	8,088,731.15	6.31

## (3) 关联方往来款情况

## 1) 本公司向关联方拆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年度	期初数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数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014年度	-	5,788,860.00	566,222.23	5,222,637.77
	2015年度	5,222,637.77	70,505,068.61	75,727,706.38	-
	2016年1-10月	-	6,070,000.00	6,070,000.00	-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2014年度	-	2,341,125.00	1,861,074.00	480,051.00
	2015年度	480,051.00	600,000.00	850,851.00	229,200.00
	2016年1-10月	229,200.00	-	229,200.00	-
李建青	2014年度	-	736,800.00	-	736,800.00
	2015年度	736,800.00	-	336,800.00	400,000.00
	2016年1-10月	400,000.00	400,000.00	800,000.00	-
欧天权	2014年度	-	3,526,800.00	604,610.00	2,922,190.00
	2015年度	2,922,190.00	44,671,991.45	32,886,667.00	14,707,514.45
	2016年1-10月	14,707,514.45	29,629,587.61	44,337,102.06	-
薛蔚	2016年1-10月	-	27,522,927.08	21,971,370.03	5,551,557.05
黄琴芳	2015年度	-	-	11,000,000.00	11,000,000.00
	2016年1-10月	11,000,000.00	11,000,000.00	-	-

钱卓	2015 年度	-	-	9,000,000.00	9,000,000.00
	2016 年 1-10 月	9,000,000.00	9,000,000.00	-	-
王蓉	2016 年 1-10 月	-	60,000.00	60,000.00	-
王连芳	2014 年度	1,950,000.00	3,232,292.00	3,150,000.00	2,032,292.00
钱永青	2016 年 1-10 月	-	16,000,000.00	11,000,000.00	5,000,000.00

## 2) 本公司向关联方拆出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年度	期初数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数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	7,448,625.29	-	7,448,625.29
	2015 年度	7,448,625.29	28,937,951.59	70,000.00	36,316,576.88
	2016 年 1-10 月	36,316,576.88	12,525,312.10	48,841,888.98	-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	23,700,000.00	-	23,700,000.00
	2015 年度	23,700,000.00	-	19,000,000.00	4,700,000.00
	2016 年 1-10 月	4,700,000.00	4,750,000.00	4,700,000.00	4,750,000.00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	5,863,498.59	3,500,000.00	2,363,498.59
	2016 年 1-10 月	2,363,498.59	6,048,118.80	8,411,617.39	-
仇建国	2015 年度	-	650,000.00	550,000.00	100,000.00
	2016 年 1-10 月	100,000.00	770,000.00	870,000.00	-
王连芳	2015 年度	2,032,292.00	2,380,480.37	4,340,000.00	72,772.37
	2016 年 1-10 月	72,772.37	10,317,980.86	10,390,753.23	-
欧天权	2016 年 1-10 月	-	801,740.21	801,740.21	-

上述公司向关联方拆出款项属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积极清理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余额 4,750,000.00 元属于资金占用，2016 年 12 月 15 日，宏丰电力已归还上述款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 3) 关联往来款项余额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6.10.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4,969,049.38	7,877,566.63
应收账款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	5,032,495.48	5,642,714.06
应收账款	常州常虹瑞丰钢结构有限公司	5,041,876.45	1,015,555.25	4,052,253.3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36,316,576.88	7,448,625.29
其他应收款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	2,363,498.59	-
其他应收款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4,750,000.00	4,700,000.00	23,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仇建国	-	1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欧天权	-	14,707,514.4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6.10.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44,057.84	-	-
应付账款	常州市大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15,000.00	815,000.00	1,670,000.00
应付账款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4,259,684.88	5,999,395.31	4,964,821.27
其他应付款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	5,222,637.77
其他应付款	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	-	229,200.00	480,051.00
其他应付款	欧天权	-	14,707,514.45	2,922,190.00
其他应付款	李建青	-	400,000.00	736,800.00
其他应付款	薛蔚	5,551,457.05	-	-
其他应付款	钱永青	5,0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黄琴芳	-	11,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钱卓	-	9,000,000.00	-
预收账款	江苏常虹宏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85,576.00	-	-

#### (4) 关联担保情况

##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类型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2016/9/23	2017/6/20	否	短期借款
	1,500.00	2016/10/21	2017/7/14	否	短期借款
	1,000.00	2016/3/31	2016/12/26	是	短期借款
	1,250.00	2016/3/4	2016/12/3	是	短期借款
	475.00	2016/3/28	2017/3/25	是	短期借款
薛蔚	500.00	2016/6/20	2017/1/15	是	短期借款
<b>合计</b>	<b>5,725.00</b>	—	—	—	—

## 2)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类型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2015/11/19	2016/11/19	是	短期借款
	400.00	2016/1/6	2017/1/6	是	短期借款
<b>合计</b>	<b>1400.00</b>	—	—	—	—

报告期内，公司曾经为关联方常虹钢构 14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业务发生银行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2016 年 11 月 14 日和 2016 年 11 月 29 日，关联方常虹钢构已将上述两笔借款全额偿还，公司对其担保已经解除。2016 年 12 月 12 日，华夏银行出具《担保事项说明》：“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虹盈丰”）与本行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C217（高保）20150034 号），常虹盈丰为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虹钢构”）在 C217（融资）20150034 号《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2400 万元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 2015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经本行查询，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常虹钢构在 C217（融资）20150034 号《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14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14 日和 2016 年 11 月 29 日，常虹钢构已全额偿还上述 1400 万元借款。截至本《担保事项说明》出具之日，常虹盈丰与本行签订的 C217（高保）2015003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到期，常虹盈丰在本行不存

在以任何形式为任何债务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司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2、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和持续性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租用关联方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厂房和办公楼，并通过常虹钢构缴纳相关水电费。租赁费参考当地平均租赁单价，水电费按照实际用量进行结算，定价公允。由于母公司盈丰股份目前无自有厂房和办公楼，故此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货物运输服务由关联方江苏新盈丰物流有限公司提供，定价参考市场价格。公司目前存在两种运输模式，一种为传统模式，即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镀锌加工费中包含运费，公司部分货物运输由新盈丰物流提供；一种为公司签订销售合同时，与客户协商一致后，加入第三方物流公司，三方约定运输服务由新盈丰物流公司直接提供，运输费用由客户与物流公司直接结算。为提高运输的效率，同时响应常州市人民政府“进一步推进企业主辅分离工作的意见”，公司逐步将运输服务交由专业的物流公司承担，报告期内新盈丰物流直接与客户直接结算的情况不断增加，未来公司将逐步减少传统运费结算模式的比例。但在全部客户认可第二种运输模式前，公司部分货物运输仍将由新盈丰物流承担，故此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具备一定的必要性和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为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和常州常虹瑞丰钢结构有限公司提供少部分镀锌加工服务，定价参考独立第三方之交易价格。报告期内，此关联交易的占比及金额均较小，未来公司将逐步减少此关联交易。故此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

公司因生产经营规模扩张对资金需求较大，而自身可用于抵押担保的资产有限，故通过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方式获得部分银行贷款。接受关联方担保对于公司现阶段的发展来说是有利、必要的，且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持续。

公司因生产经营规模扩张对资金需求较大，故通过接受关联方借款方式获取部分资金。接受关联方借款对于公司现阶段的发展来说是有利、必要的，未来随

着公司产销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逐步增强，关联方资金拆借将逐步减少，但在未来可预见的一段时间内仍将持续。

报告期内，公司曾经为关联方的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16 年 11 月 29 日，相关担保已全部到期解除，未发生违约等异常事项，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该关联交易不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

### 3、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作价公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和关联方借款对公司的发展是有利的；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但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已全部归还。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资产、销售、生产、技术、人员等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公司对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依赖。

## （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另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的承诺》，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三）承诺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聘请了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出具了中林评字（2016）第 214 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资产净额账面价值为 52,700,990.77 元，评估值为 64,925,741.86 元，评估增值 12,224,751.09 元，增值率 23.20%。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无股利分配情况。

##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1	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2012-12-07	2000	输变电铁塔、构架、钢管电力、电力钢结构及配件、其他金属配件的制造、加工；热镀锌钢结构加工；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 1、子公司银丰装备的历史沿革

（1）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前身为常州新盈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12月07日。成立时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万元，注册号为320482000097188，法定代表人为薛蔚，住所为常州市金西工业园22号，经营范围为“输变电铁塔、构架、钢管电力、电力钢结构及配件、其他金属配件的制造、加工；热镀锌钢结构加工；金属材料销售”。

2012年11月26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y04820112)名称[2012]第11260001号《核准通知书》，确认公司名称为“常州新盈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06日，常州开瑞会计师事务所对银丰装备设立时注册资本的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2年12月6日出具了常开瑞会内验[2012]55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2 年 12 月 06 日止，新盈丰电力已收到各出资人缴纳的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2 年 12 月 07 日，银丰装备取得了注册号为 32048200009718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银丰装备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5,500.00	1,100.00	55.00	货币
薛蔚	4,500.00	900.00	45.00	货币
<b>合计</b>	<b>10,000.00</b>	<b>2,000.00</b>	<b>100.00</b>	

### (2) 银丰装备变更公司名称、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减资

2014 年 09 月 19 日，新盈丰电力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新盈丰电力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减至 2,000 万元，股东薛蔚减资 3,600 万元，江苏常虹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减资 4,400 万元，共计减资 8,000 万元。此次减资，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减资公告程序，2014 年 9 月 23 日在《江苏经济报》刊登了减资公告，公告期间及公告期后均未因减资发生债务纠纷。

2014 年 11 月 24 日，新盈丰电力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薛蔚将其持有的公司 45% 的 900 万元股权转让给黄琴芳；同意常虹钢构将其持有的公司 55% 的 1,1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钱卓；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常州银丰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后，银丰装备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钱卓	1,100.00	1,100.00	55.00	货币
黄琴芳	900.00	900.00	45.00	货币
<b>合计</b>	<b>2000.00</b>	<b>2,000.00</b>	<b>100.00</b>	

### (3) 银丰装备第一次变更住所、注册号、企业类型，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0 月 10 日，银丰装备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住所由金坛市金西工业园 22 号变更为常州市金坛区金西工业园 22 号；同意注册号由 320482000097188 变更为 91320413058651658Q；同意钱卓将其持有的公司 55%

的 1,1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同意黄琴芳将其持有的公司 45% 的 9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同意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常州银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后，银丰装备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00.00	货币
<b>合计</b>	<b>2000.00</b>	<b>2,000.00</b>	<b>100.00</b>	

(4) 银丰装备第二次变更企业类型，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02 月 01 日，银丰装备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45% 的 9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黄琴芳。同意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变更后，银丰装备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55.00	货币
黄琴芳	900.00	900.00	45.00	货币
<b>合计</b>	<b>2,000.00</b>	<b>2,000.00</b>	<b>100.00</b>	

(5) 银丰装备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03 月 07 日，银丰装备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黄琴芳将其持有的公司 45% 的 9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薛蔚。

本次变更后，银丰装备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	1,100.00	1,100.00	55.00	货币
薛蔚	900.00	900.00	45.00	货币
<b>合计</b>	<b>2,000.00</b>	<b>2,000.00</b>	<b>100.00</b>	

(6) 银丰装备第五次股权转让、第三次变更企业类型

2016 年 03 月 24 日，银丰装备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薛蔚将其持有的公司 45% 的 9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同意企业类

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本次变更后，银丰装备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江苏常虹盈丰热镀锌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b>2,000.00</b>	<b>2,000.00</b>	<b>100.00</b>	

## （二）子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 1、子公司银丰装备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总资产	100,221,129.94	126,641,290.87	82,388,894.70
所有者权益	22,050,798.39	21,023,661.92	19,607,446.06
营业收入	86,468,627.45	95,657,764.26	45,362,950.14
净利润	1,027,136.47	1,416,215.86	568,092.71

## （三）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银丰装备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董事兼总经理薛蔚担任银丰装备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公司股东、董事长钱永青担任银丰装备执行董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仇建国担任银丰装备监事。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银丰装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十二、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 （一）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存在欠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

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治理机制,以防范可能发生的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未来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理解、执行能力,督促其勤勉尽责。同时充分发挥监事会作用,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行使相关监督职权。

## (二)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股东钱永青、薛蔚于2016年12月22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且分别持有公司48.69%、39.84%的股份,合计持股88.53%,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钱永青现任公司董事长,薛蔚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若钱永青、薛蔚利用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治理机制,以防范可能发生的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未来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理解、执行能力,督促其勤勉尽责。同时充分发挥监事会作用,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行使相关监督职权。

## (三) 市场竞争风险

现阶段,整个热镀锌生产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准入门槛较低,越来越多的投资者进入热镀锌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市场中,市场竞争激烈。再者,目前我国热镀锌生产行业还没有形成突出的品牌效应,低价、低利润竞争是许多中小

企业的生存现状,容易引起后续进入企业的低价无序竞争,使行业平均利润下降。此外,低端热镀锌材料技术含量不高,高端产品研发力度不足,这些问题制约着热镀锌材料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对公司未来发展有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设立专门的研发机构,努力实现与高等院校等专业机构的技术研发力度,引进优秀专业技术人才,规范内部管理,加大研发力度,优化生产工艺水准,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技术水准,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强化公司内部管理,优化组织及人员结构,逐渐降低用工及管理成本;固化运作流程,实现对经营流程各环节的优化和控制,提高企业管控水平,降低经营风险;实现全过程的客户关系管理,密切顾客联系,科学进行顾客需求和行为分析,提高顾客满意度和忠诚度;实现与供应商流程、数据集成,密切供应商联系,及时掌握资金和订货动态;优化人力资源管理,提升组织能力,确保公司战略及发展对策的有效实施。

#### (四) 环境污染风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涉及到酸洗等工艺,会产生废气、废水和废物等“三废”,如果处理不当会污染环境。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及环保政策日趋完善,政府可能在将来出台更多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限制公司污染物排放量,而造成公司环境保护支出相应增加,产能下降。若公司未来发生重大环保污染事故,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甚至可能面临停业整改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目前已建立完善的污染物排放及处理设施、环境保护保障设施、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未来公司将不断加强相关环境保护标准的学习,设立专门的加工工艺研发小组,改进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污染物排放数量,增强公司员工环保意识,并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更新环保设施及管理制度等,降低环境保护的风险。

#### (五)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锌锭,根据锌锭近几年市场价格的统计资料表明,

虽然其年度均价基本维持在一个相对稳定的水平，但其月度价格波动较大，原材料价格的不稳定，会给企业的正常原材料采购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作为热镀锌加工企业，原材料采购价格是影响成本、利润的重要因素，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引起公司利润水平的反向变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着重通过及时了解行情信息，对锌锭采购采取预订、锁单、备用存货等措施，以保障采购材料的价格基本稳定，减少行情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另一方面将继续提高现有材料的利用率，严格控制生产成本，通过优化工艺流程、强化生产管理等方式有效降低锌锭的单位产品用量，有效减缓公司的盈利状况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依赖程度。

## （六）安全生产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盈丰股份曾发生工伤事故。事故发生后，公司一方面积极妥善的处理好伤亡员工及其家属的安抚和补偿工作，另一方面主动向政府相关部门汇报整个事故的过程和发生原因并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调查工作。虽然公司已针对前述工伤事故采取了适当并有效的措施，但仍需要员工自觉遵守相关安全制度才有有效避免工伤事故的发生，若员工因个人原因未遵守相关制度，依然有发生新的工伤事故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及其子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完善员工培训计划并严格执行；对公司厂区内设施进行全面检查；将安全生产管理作为公司日常经营的重要环节狠抓落实，制定了更加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工伤事故管理实施细则》、《工伤管理办法》、《安全、消防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在生产经营中切实遵守和履行，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安全合法；新员工上岗前需参加培训，了解生产工艺流程，达到认可要求方可正式上岗；为公司及其子公司全体员工补缴了社保、工伤或商业险，通过员工保险的全覆盖，以减轻安全生产风险可能给公司正常经营造成的影响。

## （七）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0月31日，公司的流动

比率分别为 0.96、0.86 和 1.02，速动比率分别为 0.69、0.64 和 0.63，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处于较低水平，存在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通过开拓市场、加强资金管理以提高使用效率和适时增加注册资本等方式，降低资产负债率，提升短期偿债能力。

### 第五节有关声明

####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钱永青 

薛蔚 

仇建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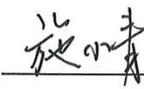
欧天权 

柳建平 

全体监事：

李建青 

杨继伟 

施小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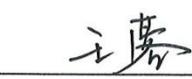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薛蔚 

仇建国 

欧天权 

姚建南 

王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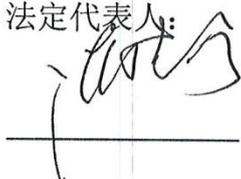
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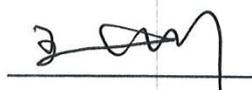


孙凯

项目小组成员：



王元龙



王升



姚晋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7日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律师:



江苏普信律师事务所

2017年4月17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霍振彬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宋力



  
宋军彦



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7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